

澳門青年指標2020社會調查

澳門旅遊學院

2020年

澳門青年指標2020社會調查

目錄

第一章 背景.....	4
第二章 研究方法.....	5
2.1 研究對象.....	5
2.2 問卷設計.....	6
2.3 研究方式.....	8
2.3.1 22-29歲組別青年街頭問卷調查.....	9
2.3.2 學校自填問卷.....	9
2.4 數據篩查與分析.....	10
第三章 受訪青年背景資料.....	11
3.1 年齡及性別.....	11
3.2 婚姻狀況.....	12
3.3 出生地點.....	14
3.4 身高及體重.....	14
3.5 身份及工作狀況.....	19
3.5.1 輪班工作情況.....	20
3.5.2 第一份正式工作的年份.....	20
3.5.3 第一份正式工作的職位.....	21
3.5.4 兼職情況.....	21
3.6 收入狀況.....	24
3.7 居住狀況.....	26
3.8 父母教育程度.....	27
3.9 父母就業情況.....	28
第四章 身心健康.....	29
4.1 平均睡眠時間.....	29
4.2 飲酒狀況.....	34
4.3 生活壓力.....	37
4.4 人際關係.....	42
4.5 婚前性行為比率.....	48
4.6 抗逆力.....	49
第五章 教育與培訓.....	53
5.1 青年離澳及目的.....	53

第六章 勞動力與就業.....	56
6.1 語言技能.....	56
6.2 青年創業意願.....	57
6.3 青年創業.....	59
第七章 文娛康體活動.....	63
7.1 每天平均閱讀時間.....	63
7.2 網上瀏覽.....	69
7.3 對媒體的信任度.....	77
7.4 體育活動參與.....	80
7.5 文化活動參與.....	84
第八章 公民義務與社會參與.....	86
8.1 對經濟和社會狀況滿意度.....	86
8.2 社會參與.....	96
8.3 義務工作參與.....	99
8.4 青年政策參與.....	102
8.5 環境保護.....	104
第九章 價值觀.....	107
9.1 教育價值觀.....	107
9.2 就業價值觀.....	112
9.3 婚姻與性價值觀.....	120
9.4 人生價值觀.....	129
9.5 家庭價值觀.....	137
9.6 社會價值觀.....	143
9.7 家國情懷價值觀.....	150
9.8 青年與父母價值觀比較.....	158
9.9 宗教信仰價值觀.....	165
9.10 金錢價值觀.....	170
第十章 消費與生活質量.....	179
10.1 住房情況.....	179
10.2 儲蓄、開支及分配.....	179
10.3 家庭分擔.....	182
第十一章 社會環境與青年發展.....	184
11.1 博彩業發展與青年成長.....	184
11.2 青年向上發展.....	188
11.2.1 青年對決定個人社會地位因素的認知.....	188

11.2.2 青年對現今社會與父母輩時期社會差異的感知	194
11.2.3 青年認知中有助於提升自身社會地位的因素	197
第十二章 總結及建議、調查限制.....	202
12.1 總結及建議	202
12.1.1 身心健康	202
12.1.2 教育與培訓	203
12.1.3 勞動力與就業	204
12.1.4 文娛康體活動	205
12.1.5 公民義務與社會參與	206
12.1.6 價值觀	207
12.1.7 消費與生活質量	209
12.1.8 社會環境與青年發展	210

第一章 背景

青年是推動社會發展的中堅力量，澳門特區政府一直致力協助青年成長和發展，多方面培養青年成為具有國際視野、創新力和競爭力的人才。澳門特區政府制定了《澳門青年政策（2012-2020）》（下簡稱《澳門青年政策》），積極開展青年相關的研究及調查，以促進各項青年工作的發展，實現青年人才培養的目標。

教育及青年發展局（原教育暨青年局）自 2008 年開始，每兩年一次進行“澳門青年指標社會調查”，期望透過調查，更全面地掌握本澳青年的狀況，以及分析澳門青年政策的執行成效，從而讓青年工作能更好地回應澳門青年發展需要。2020 年“澳門青年指標社會調查”（下簡稱“青年指標調查 2020”）委託澳門旅遊學院協助進行。本次指標調查內容涵蓋了八個領域 33 項指標，包括：（1）身心健康、（2）教育與培訓、（3）勞動力與就業、（4）文娛康樂活動、（5）公民義務與社會參與、（6）價值觀、（7）消費與生活質量，以及（8）社會環境與青年發展，並涉及 33 個指標項目。

本次調查旨在為澳門特區政府提供更宏觀、科學的參考數據，持續掌握本澳青年的最新發展實況，進一步發揮“青年指標”的作用，提升《澳門青年政策》整體執行成效。

第二章 研究方法

本次調查於 2020 年 1 月至 9 月進行，通過“自填問卷”及“街頭訪問”形式，合共獲得 1,961 份有效問卷。依據科學的統計方法，了解並分析本澳青年的身心健康、教育與培訓、勞動力與就業、文娛康體活動、公民義務與社會參與、價值觀、消費與生活質量，以及社會環境與青年發展等方面的狀況，並基於調查結果提出建議和改善措施。

2.1 研究對象

調查抽樣是根據本澳 2019 年 13-29 歲青年人口比例作分層抽樣，由於調查啟動時，統計暨普查局尚未公佈 2019 年期末人口統計數據，故本次調查所使用的 13-29 歲青年人口數是基於 2018 年期末的人口統計結果推算而得，結果見表 2.1-1 及表 2.1-2。根據推算所得，2019 年期末本澳 13-29 歲青年的總人口約為 126,500 人，約佔澳門整體人口 679,600 人之 18.6%。

表 2.1-1 澳門青年人口歲組統計

歲組	總計 (千人)	百分比
13-15 歲	12.6	10.0%
16-18 歲	13.2	10.4%
19-21 歲	21.8	17.2%
22-24 歲	29.1	23.0%
25-29 歲	49.8	39.4%
總計	126.5	100.0%

資料來源：在統計暨普查局 2018 年期末人口統計的結果上進行推算。

表 2.1-2 澳門青年人口男女性別比率 (13-29 歲)

性別	總計 (千人)	百分比
男	62.6	49.50%
女	63.9	50.50%
總計	126.5	100.00%

資料來源：在統計暨普查局 2018 年期末人口統計的結果上進行推算。

是次調查根據上述比例進行分層抽樣，分為中學生、大學生及在職青年三個組別進行，最終取得 1,961 份有效問卷，完成的樣本數佔估算的本澳總青年人口 1.55%。其中，中學生佔 20.30%、大學生佔 30.29%、在職青年佔 49.41%。

就有關青年人口比例估算，在編制有關調查報告時，再根據統計暨普查局提供的 2019 年 13-29 歲青年人口實際人數資料作對比，有關年齡段 2019 年實際人口為 13.16 萬人，完成有效問卷樣本數佔實際本澳總青年人口的 1.49%，與研究假設推算比例 1.55% 只相差 0.06%，可見研究假設與實際情況相若，具有代表性。

2.2 問卷設計

為使調查結果有可比性和持續性，以及能有效追蹤青年群體的發展趨勢，本次調查問卷框架主要在“澳門青年指標 2018 社會調查”問卷的基礎上，除受訪青年的背景資料外，對是次調查涉及的八個領域 33 項指標（見表 2.2-1）的部分核心內容進行了調整和優化。例如將就業相關問題合併；刪除不適用於中學生群組的問題；補充基本資料選項內容；修改部分問題和選項內容的表述，使之更為嚴謹及清晰；因應社會及科技最新發展趨勢，針對具有時效性的問題更新選項內容（如：電子產品種類、電子或社交媒體）等。

而問卷形式採用半封閉式處理，除了在問卷中提供了不同的選擇答案予受訪青年回答外，亦有收集受訪青年背景資料的問題（如年齡、身高、體重、教育程度、婚姻狀況等），以便進行數據的交叉分析。問卷設計主要採用了李克特量表（Likert Scale），針對研究議題擬訂與態度/感知相關的陳述。這些語句反映受訪青年的正負向態度（即贊成或反對該議題），每一項陳述的答案均以相同等級（五等）測量。根據陳述語句的傾向給予各等級不同分數。對正向陳述而言，答案越正向分數越高（如：「非常同意」為 5 分，「同意」為 4 分，以此類推）；對負向陳述而言，答案越負向分數越高（如：「非常不同意」為 5 分，「不同意」為 4 分，以此類推），至於 3 分，則表示「一般」。

另一方面，本報告表內的百分比數字取小數點後一位數，餘數以四捨五入的方式處理，故部分百分比的總和可能不等於 100%。

問卷版本方面繼續沿用多年的問卷收集方式，採用不同的問卷版本，分成“中學生版”、“大學生版”和“在職青年版”，並因應不同發展階段的受訪青年，將問卷中的問題作出適當增減或調整，讓問卷更切合中學生、大學生及在職青年實際的情況。

表 2.2-1 八個領域 33 項指標

領域	指標
(一) 身心健康	1) 平均睡眠時間 2) 飲酒狀況 3) 生活壓力 4) 人際關係 5) 婚前性行為比率 6) 抗逆力
(二) 教育與培訓	1) 青年離澳及目的
(三) 勞動力與就業	1) 語言技能 2) 青年創業
(四) 文娛康體活動	1) 每天平均閱讀時間 2) 網上瀏覽 3) 對媒體的信任度 4) 體育活動參與 5) 文化活動參與
(五) 公民義務與社會參與	1) 對經濟和社會狀況滿意度 2) 社會參與 3) 義務工作參與 4) 青年政策參與 5) 環境保護
(六) 價值觀	1) 教育價值觀 2) 就業價值觀 3) 婚姻與性價值觀 4) 人生價值觀 5) 家庭價值觀 6) 社會價值觀 7) 家國情懷價值觀 8) 青年與父母價值觀比較 9) 宗教信仰價值觀 10) 金錢價值觀
(七) 消費與生活質量	1) 住房情況 2) 儲蓄、開支及分配 3) 家庭分擔
(八) 社會環境與青年發展	1) 博彩業發展與青年成長

2.3 研究方式

本次調查採用了自填問卷及街頭訪問的方式進行。在受訪青年自填問卷的部分，中學生和大學生組別進行了兩輪調查，第一輪通過教育及青年發展局提供的學校名單作為母體，進行抽樣確定調查名單，然後在 2020 年 1 月寄出邀請函給所有中學及高等院校。在澳門發現新冠肺炎病例之前，陸續有學校回覆表示願意參與問卷調研。在發生疫情之前，基於已回覆的學校列表，再以分層抽樣方式，選出適量初一至大四學生填寫問卷，並派出研究助理以自填問卷的方式進行數據收集。後來由於疫情惡化，中學及高等院校隨之全面停課，調查進程被迫暫停。待各學校陸續復課後，研究團隊繼續開展調研。但由於疫情關係，調查期間各學校需嚴格遵守衛生局指引，中學組填寫問卷的年級、班別以及實際人數（與抽樣人數有些許差異）經與校方溝通和安排後方可進行。至於高等院校方面，在疫情緩解後，研究團隊採用街頭隨機訪問形式進行問卷調查以獲取剩餘的大學生樣本數（期間調查員嚴格遵守衛生局的防疫指引，並與受訪青年保持安全距離）。至於在職青年群組，則全部通過街頭隨機訪問形式進行問卷調查。

如表 2.3-1 所示，本次調查最終收集了 1,961 份有效問卷，包括本澳的在職青年 969 份，大學生 594 份、中學生 398 份。

表 2.3-1 各調查渠道之完成有效問卷數

調查對象	調查方式	完成有效問卷數
中學生	自填問卷	398
大學生	自填問卷、街頭訪問	594
在職青年	街頭訪問	969
總計		1,961

2.3.1 在職青年街頭問卷調查

如以上提及，此組別的調查全部通過街頭隨機訪問方式進行。為保證此次調查受訪青年地理分佈之均衡性和多樣性，按照澳門人口密度分佈數據，按區域和比例進行問卷收集。調查抽取的目標樣本數為 908 份，實際完成 1,007 份，最終有效樣本數為 969 份，樣本有效率達 96.2%。

表 2.3-2 調查抽樣對象-目標樣本數

地區	堂區 ¹	人口密度 ²		抽樣小計
		千人/km ²	百分比	數目
澳門半島	花地瑪堂區	56.5	77.0%	699
	聖安多尼堂區			
	大堂區			
	望德堂區			
	風順堂區			
氹仔	嘉模堂區	13.2	18.0%	163
路環	聖方濟各堂區	3.7	5.0%	46
總計		73.4	100.0%	908

資料來源：1. 地籍資訊網對澳門作出的分區；2. 統計暨普查局人口密度統計。

2.3.2 學校自填問卷

在整理中學及高等院校名單後，透過 2.3 中提到的方式選取樣本，確定將進行調查的學校名單，於 2020 年 1 月上旬正式向被抽中的中學及高等院校發出調查邀請函，並在中學復課後聯繫已回覆信函的學校，陸續開展問卷調查工作。而所有受訪學生均以自填形式完成問卷，期間亦因應部分學校需求派出專人上門協助。

中學組別的調查，由於須遵守衛生局相關防疫指引，經與校方溝通和安排後部分學校的實際樣本數與最初抽取的樣本數有稍許差異。中學組別最後回收樣本數為 409 份，實際有效樣本為 398 份，有效率為 97.3%。

大學組別方面，疫情發生前向兩所高等院校發出 184 份問卷，實際有效問卷為 156 份，有效率為 84.8%，剩餘的樣本待疫情緩和之後由調研員以街頭隨機訪問方式進行補充。最終兩種方式的總回收樣本數為 685 份，有效問卷數為 594 份，有效率為 86.7%。此外，調查過程中發現，相較入校的調查方式，街頭訪問所獲取的樣本分佈更為全面，所獲得的數據更具代表性。

2.4 數據篩查與分析

本次調查問卷及數據篩查環節按以下步驟依次進行：

- 1) 年齡不符合各組別年齡區間的受訪青年問卷被視為無效問卷處理；
- 2) 答案互相矛盾的問卷被視為無效問卷處理；
- 3) 問卷漏空的題目多於問題數目的10%，作為無效問卷處理；
- 4) 個案重複提交，作為無效問卷處理；
- 5) 將數據表已錄入的數據與已填寫的紙質問卷進行數據覆核，改正手動錄入錯誤；
- 6) 按領域進行可靠度測試，將可靠度有疑問的問卷從數據表中剔除。

同時，有效樣本因應不同題目而有所變動，故各圖表內的樣本數（N）會有所差異，例如以“輪班工作”為分類的群組，因問卷只對在職青年收集該項數據，故沒有中學生及大學生關於“輪班工作”的資料，其樣本數（N）會較少，其他題目也因應問題的性質而調整樣本數（N）以確保數據的適用性，內文如沒特別情況即不另作說明。

基於以上步驟，確定數據的真實性、可靠性和有效性之後，通過統計分析工具（SPSS 24.0）對收集的數據進行分析，使用頻數分析、交叉分析、卡方檢驗、獨立樣本 T 檢驗、單因子變異數分析以及皮爾遜相關性分析等。

第三章 受訪青年背景資料

3.1 年齡及性別

從表 3.1-1 受訪青年之年齡分佈中，可見本次調查所收到的樣本百分比整體與所推算的本澳青年人口比例相近，由此可推論出本次“青年指標社會調查”能夠反映現今澳門青年的狀況。

表 3.1-1 調查樣本年齡分佈

歲組	本澳青年人口	百分比	本調查有效青年樣本	百分比
13-15 歲	12,600	10.0%	136	6.9%
16-18 歲	13,200	10.4%	297	15.1%
19-21 歲	21,800	17.2%	319	16.3%
22-24 歲	29,100	23.0%	442	22.5%
25-27 歲	26,400	20.9%	524	26.8%
28-29 歲	23,400	18.5%	243	12.4%
總計	126,500	100.0%	1,961	100.0%

註：本澳青年人口的歲組資料是在統計暨普查局 2018 年期末人口的統計結果上進行推算。

本次調查通過街頭訪問方式所獲取的樣本比重佔總樣本數七成，因此在性別方面較為難控制，實際收回的有效問卷在性別分佈方面與估算的人口性別分佈有些差異，見表 3.1-2。然而，依據以下樣本數的有效性計算，本次調查已獲取的男性樣本數遠超出最低要求 594，因此數據的代表性不受到影響。

表 3.1-2 受訪青年性別

性別	本澳青年人口	百分比	本調查有效青年樣本	百分比
男	62,600	49.5%	762	38.9%
女	63,900	50.5%	1,199	61.1%
總計	126,500	100.0%	1,961	100.0%

註：本澳青年男女人口資料是由統計暨普查局 2018 年期末人口統計結果推算。

有效樣本數推估以信賴區間 (Confidence Interval) 95%，估計誤差 (Error of Estimation) 4%為統計標準，以無樣本比例資料作估計，計算方法將根據下述公式；

$$樣本數 n' \approx t^2 P (1-P) / d^2$$

t : 1.96 (信賴區間概率為 95%時, $t = 1.96$)

P : 樣本比例 (總體中主要變項的比例, 於不清晰的情況下假設為 0.5)

d : 估計誤差

62,600 為抽樣的總體 (N) 參考。根據以上估算公式，計算出的建議有效樣本數 (n') 為 600 份問卷。因總體 (N) 小於 300,000，需要透過以下公式對有效抽樣數目作出修正，最終計算得出有效樣本數為 594 份問卷：

$$n = n' / (1 + n'/N)$$

n : 抽樣數目 (修正後可應用數目)

N : 總體大小

n' = 初步抽樣數目

除此之外，基於以上公式，反向計算誤差率 (即當男性實際樣本數 $n'=762$ 時，其他因素不變) 得出 $d \approx 2.5\%$ ，表明基於現有最終樣本數所計算出的估計誤差率極低，遠低過統計標準 4%。因此，進一步證明數據的代表性不受到影響。

3.2 婚姻狀況

圖 3.2-1 顯示受訪青年的婚姻狀況分佈 (不包括中學生)，81% 青年為未婚人士、10% 為已婚人士、8% 為同居或試婚、1% 為分居或離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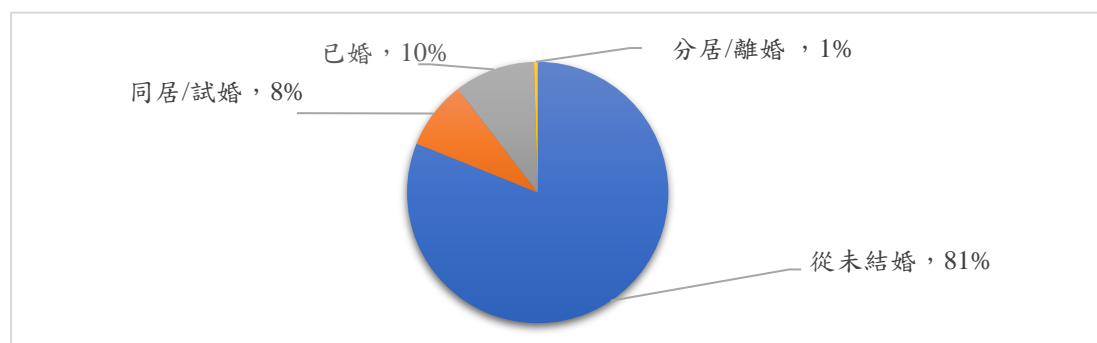


圖 3.2-1 婚姻狀況 (不包括中學生) (N=1,529)

表 3.2-1 顯示，受訪青年的結婚年齡集中在 22-27 歲，佔 80%，平均結婚年齡為 24.7 歲，中位數為 25 歲。而表 3.2-2 顯示，男性受訪青年的結婚年齡與女性受訪青年沒有顯著差異。

表 3.2-1 受訪青年的結婚年齡（已婚、分居/離婚）

結婚年齡	人數	百分比
17-19 歲	4	2.7%
20-21 歲	8	5.3%
22-23 歲	27	18.0%
24-25 歲	51	34.0%
26-27 歲	42	28.0%
28-29 歲	18	12.0%
總計	150	100.0%
平均數	24.7	
中位數	25	
標準差	2.40	

註：有 10 位受訪青年未有提供結婚年齡，故作資料遺漏處理。

表 3.2-2 不同性別受訪青年的結婚年齡（已婚、分居/離婚）

結婚年齡	性別				總計	
	男		女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17-19 歲	2	3.8%	2	2.0%	4	2.7%
20-21 歲	2	3.8%	6	6.1%	8	5.3%
22-23 歲	8	15.4%	19	19.4%	27	18.0%
24-25 歲	14	26.9%	37	37.8%	51	34.0%
26-27 歲	18	34.6%	24	24.5%	42	28.0%
28-29 歲	8	15.4%	10	10.2%	18	12.0%
總計	52	100.0%	98	100.0%	150	100.0%
平均數	24.9		24.6		24.7	
中位數	25.5		25		25	
標準差	2.52		2.34		2.40	

註：有 10 位受訪青年未有提供結婚年齡，故作資料遺漏處理。

3 格（25%）的預期個數少於 5，最小的預期個數是 1.39。Fisher's 精確檢定結果 $p>.05$ 。

3.3 出生地點

如下圖所示，80%受訪青年在澳門地區出生、有 15%在內地出生、有 3%香港地區出生。另有 2%左右受訪青年出生於其他國家或地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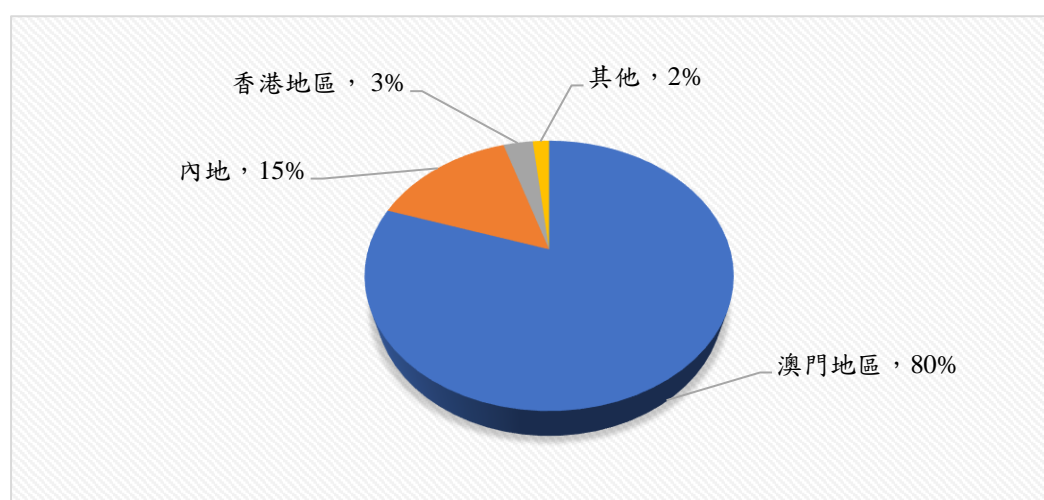


圖 3.3-1 受訪青年出生地點 (N=1,957)

3.4 身高及體重

表 3.4-1 至表 3.4-3 顯示，13-15 歲受訪青年的平均身高為 163.6 厘米，16-18 歲平均身高為 166.7 厘米，而 19 歲或以上的平均身高為 166.8 厘米。19 歲或以上的男性受訪青年的平均身高為 174.2 厘米，而 19 歲或以上的女性受訪青年的平均身高為 162.2 厘米。

表 3.4-1 受訪青年的身高 (N=1,793)

年齡	平均數	中位數	標準差
13-15 歲 (厘米)	163.6	162	7.92
16-18 歲 (厘米)	166.7	166	7.87
19 歲或以上 (厘米)	166.8	165	8.36

表 3.4-2 受訪男性的身高 (N=700)

年齡	平均數	中位數	標準差
13-15 歲 (厘米)	169.1	170	7.81
16-18 歲 (厘米)	172.8	173	5.90
19 歲或以上 (厘米)	174.2	173	6.50

表 3.4-3 受訪女性的身高 (N=1,093)

年齡	平均數	中位數	標準差
13-15 歲 (厘米)	159.8	160	5.37
16-18 歲 (厘米)	162.3	162	5.90
19 歲或以上 (厘米)	162.2	161	5.64

體重方面，按表 3.4-4 至表 3.4-6 顯示，13-15 歲受訪青年的平均體重為 120.1 磅，16-18 歲平均體重為 126.8 磅，而 19 歲或以上的平均體重為 127.5 磅。19 歲或以上的男性受訪青年的平均體重為 145.4 磅，而 19 歲或以上的女性受訪青年的平均體重為 116.2 磅。

表 3.4-4 受訪青年的體重 (N=1,585)

年齡	平均數	中位數	標準差
13-15 歲 (磅)	120.1	114	23.90
16-18 歲 (磅)	126.8	120	28.79
19 歲或以上 (磅)	127.5	120	28.05

表 3.4-5 受訪男性的體重 (N=619)

年齡	平均數	中位數	標準差
13-15 歲 (磅)	132.4	127	26.77
16-18 歲 (磅)	144.2	136	32.44
19 歲或以上 (磅)	145.4	140	24.95

表 3.4-6 受訪女性的體重 (N=966)

年齡	平均數	中位數	標準差
13-15 歲 (磅)	112.2	110	17.79
16-18 歲 (磅)	114.7	110	17.69
19 歲或以上 (磅)	116.2	110	23.70

世界衛生組織以身體質量指數 (Body Mass Index, BMI) 來衡量肥胖程度，其計算公式是以體重 (公斤) 除以身高 (公尺) 的平方。根據世界衛生組織為亞洲人釐定的標準，建議亞洲人的 BMI 指數應維持在 18.5 (kg/m²) 及 22.9 (kg/m²) 之間，體重過輕或過重皆有礙身體健康。世界衛生組織研究指，體重過輕 (BMI<18.5) 或會出現營養不良、骨質疏鬆、猝死等健康問題；體重超重 (BMI 介於 23.0-24.9) 或者肥胖 (BMI≥25.0) 則為糖尿病、心血管疾病、惡性腫瘤等慢性疾病的主要風險因素 (世界衛生組織, 2019)。而澳門特別行政區衛生局亦以世界衛生組織倡議的標準來釐定肥胖程度 (資料來源：<http://www.ssm.gov.mo/portal/>)。

亞洲人的 BMI 指數 (根據世界衛生組織定義)

體重過輕	正常體重	超重	肥胖
<18.5	18.5 – 22.9	23.0 – 24.9	≥25.0

以上指數範圍較為適用於 18 歲以上青年。但對於 13-18 歲青年，由於處在生長發育期，每個年齡的 BMI 指數標準有所差異，詳見下表：

年齡	男			女		
	過輕 (BMI≤)	過重 (BMI≥)	肥胖 (BMI≥)	過輕 (BMI≤)	過重 (BMI≥)	肥胖 (BMI≥)
13	17.0	22.2	24.8	17.0	22.2	24.6
14	17.6	22.7	25.2	17.6	22.7	25.1
15	18.2	23.1	25.5	18.0	22.7	25.3
16	18.6	23.4	25.6	18.2	22.7	25.3
17	19.0	23.6	25.6	18.3	22.7	25.3
18	19.2	23.7	25.6	18.3	22.7	25.3

資料來源：中國台灣衛生署 (世界衛生組織的相關數據僅更新至 2007 年，且不是專門針對亞洲人，因此參考中國台灣衛生署數據。)

表 3.4-7 顯示，53.3% 受訪青年體重在正常範圍內；體重過低者有 29.3%，女性比例高於男性 10%；另外，有 17.3% 受訪者體重超重或達到肥胖標準，其中，男性比例（22.3%）高於女性（14.2%）。

表 3.4-7 不同性別受訪青年的 BMI 測試

BMI 測試	性別				總計	
	男		女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體重過低	137	23.0%	321	33.2%	458	29.3%
體重正常	326	54.7%	507	52.5%	833	53.3%
超重	53	8.9%	71	7.3%	124	7.9%
肥胖	80	13.4%	67	6.9%	147	9.4%
總計	596	100.0%	966	100.0%	1,562	100.0%

$\chi^2=32.452$ ， $df=3$ ， $p<.001$ 。

表 3.4-8 至表 3.4-10 顯示不同性別及年齡分段統計的 BMI 測試結果，結果顯示，13-15 歲受訪青年體重正常的比例達 65.7%、體重過低者佔 20%、超重或肥胖者佔 14.3%；16-18 歲受訪青年體重正常的比例有 48.6%、體重過低者佔 31.5%、超重或肥胖者佔 19.9%；而 19 歲或以上的受訪青年中，體重正常的有 53.3%、體重過低者佔 29.6%、超重或肥胖者佔 17.1%。

表 3.4-8 不同性別受訪青年的 BMI 測試（13-15 歲）

BMI 測試	性別				總計	
	男		女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體重過低	6	21.4%	15	19.5%	21	20.0%
體重正常	18	64.3%	51	66.2%	69	65.7%
超重	2	7.1%	7	9.1%	9	8.6%
肥胖	2	7.1%	4	5.2%	6	5.7%
總計	28	100.0%	77	100.0%	105	100.0%

3 格（37.5%）的預期個數少於 5，最小的預期個數是 1.60。Fisher's 精確檢定結果 $p>.05$ 。

表 3.4-9 不同性別受訪青年的 BMI 測試 (16-18 歲)

BMI 測試	性別				總計	
	男		女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體重過低	35	31.0%	52	31.9%	87	31.5%
體重正常	45	39.8%	89	54.6%	134	48.6%
超重	7	6.2%	14	8.6%	21	7.6%
肥胖	26	23.0%	8	4.9%	34	12.3%
總計	113	100.0%	163	100.0%	276	100.0%

$X^2=21.273$ ， $df=3$ ， $p<.001$ 。

表 3.4-10 不同性別受訪青年的 BMI 測試 (19 歲或以上)

BMI 測試	性別				總計	
	男		女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體重過低	96	21.1%	254	35.0%	350	29.6%
體重正常	263	57.8%	367	50.6%	630	53.3%
超重	44	9.7%	50	6.9%	94	8.0%
肥胖	52	11.4%	55	7.6%	107	9.1%
總計	455	100.0%	726	100.0%	1,181	100.0%

$X^2=28.264$ ， $df=3$ ， $p<.001$ 。

3.5 身份及工作狀況

圖 3.5-1 顯示，受訪青年中，49%為在職青年；另外，有 50%為在學青年，其中，30%為大學生，20%為中學生；其他的則有 1%（包括為家庭主婦及待業等情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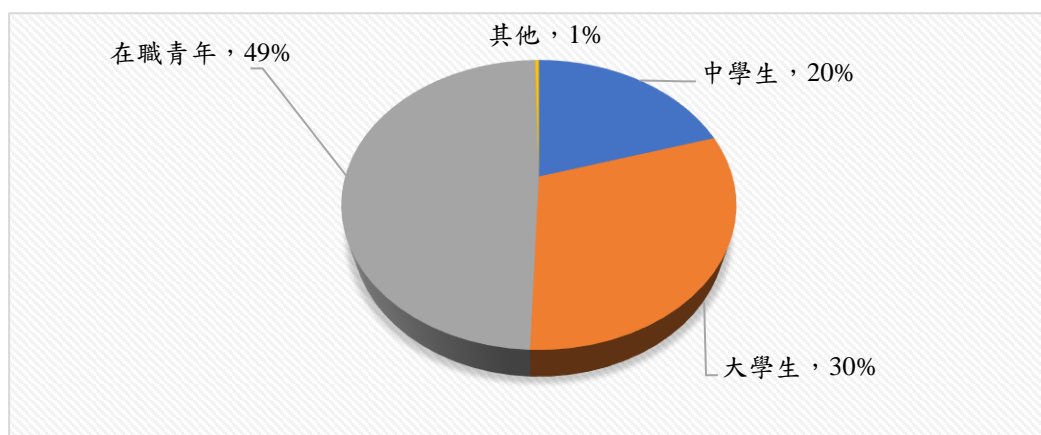


圖 3.5-1 受訪青年主要身份 (N=1,961)

表 3.5-1 顯示，首五類最多受訪在職青年從事的行業分別為酒店業及飲食業（佔 25.9%）、批發零售業（佔 21.9%）、博彩及博彩中介業（佔 11.3%）、“銀行、保險及退休基金”（佔 10.9%），以及教育（佔 6.7%）。受訪在職青年的就業行業分佈與澳門整體經濟結構密切相關，亦與總就業人口的行業分佈相近。

表 3.5-1 受訪在職青年從事行業

行業	人數	百分比
酒店業及飲食業	214	25.9%
批發及零售業	181	21.9%
博彩及博彩中介業	93	11.3%
銀行、保險及退休基金	90	10.9%
教育	55	6.7%
醫療衛生及社會福利	38	4.6%
運輸、倉儲及通訊業	34	4.1%
公共行政及社保事務	18	2.3%
不動產，租賃及工商服務業	15	1.8%
建築業	10	1.2%
其他	77	9.3%
總計	825	100.0%

註：“其他”是指不願透露從事行業的受訪青年。

3.5.1 輪班工作情況

圖 3.5-2 顯示，需要輪班的受訪在職青年佔 34.4%，主要集中在博彩及博彩中介業，酒店及飲食等行業，其中，需要輪班工作的女性略高於男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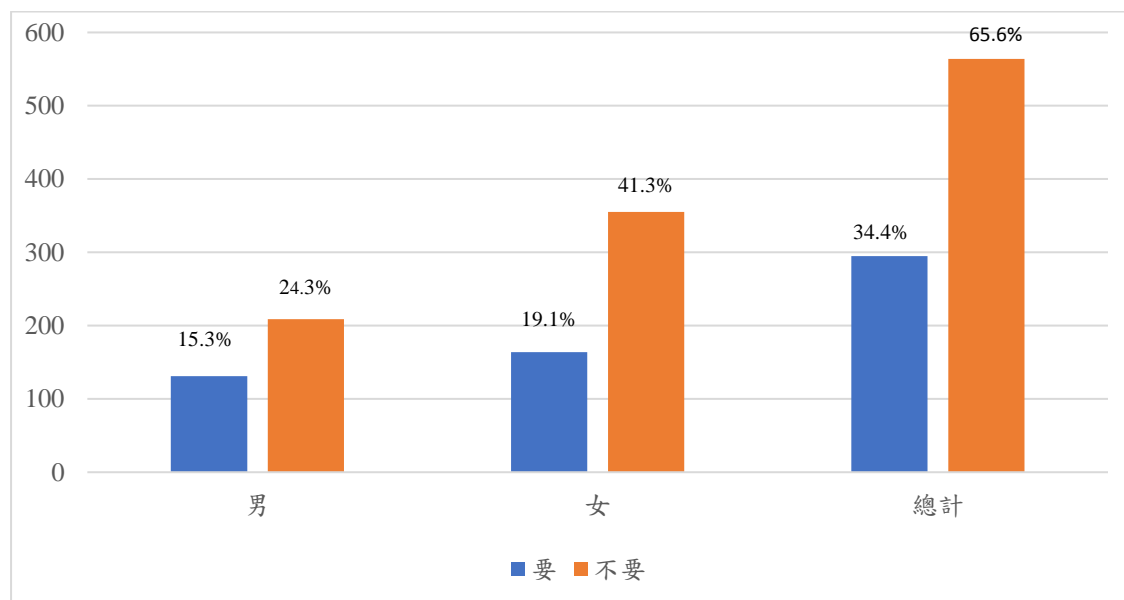


圖 3.5-2 受訪在職青年輪班工作情況 (N=859)

3.5.2 第一份正式工作的年份

表 3.5-2 顯示，46.1% 受訪青年第一份正式工作的年份為 2015 至 2017 年期間；另有 31.6% 青年表示其第一份工作是年份在 2018 至 2020 年期間。

表 3.5-2 不同性別受訪青年的第一份正式工作之年份

第一份正式工作之年份	性別				總計	
	男		女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2012 年之前	19	5.8%	22	4.3%	41	4.9%
2012 至 2014 年	59	18.0%	87	17.1%	146	17.5%
2015 至 2017 年	144	43.9%	241	47.4%	385	46.1%
2018 至 2020 年	106	32.3%	158	31.1%	264	31.6%
總計	328	100.0%	508	100.0%	836	100.0%

$X^2=1.588$ ， $df=3$ ， $p>.05$ 。

3.5.3 第一份正式工作的職位

表 3.5-3 顯示，有 93.0% 受訪青年第一份正式工作的職位為僱員、4.9% 為自僱、1.9% 為企業僱主。

表 3.5-3 不同性別受訪青年的第一份工作的就業情況

第一份工作的 就業情況	性別				總計	
	男		女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自願	26	7.6%	16	3.1%	42	4.9%
企業僱主	6	1.8%	10	1.9%	16	1.9%
僱員	307	90.3%	492	94.8%	799	93.0%
其他	1	0.3%	1	0.2%	2	0.2%
總計	340	100.0%	519	100.0%	859	100.0%

註：“其他”是指受訪青年在問卷內均未備注“其他”所代表的具體內容。

2 格 (25%) 的預期個數少於 5，最小的預期個數是 .79。Fisher's 精確檢定結果 $p < .05$ 。

3.5.4 兼職情況

表 3.5-4 顯示，兼職工作方面，21.0% 受訪青年表示有兼職。另外，表 3.5-5 顯示，有兼職的受訪青年以大學生最多，佔 47.2%；其次為中學生，有 14.1%；在職青年則有 7.5%。受訪青年的兼職工作主要集中於餐飲，零售及教育（家教）行業。另外，亦有部分青年於某些機構或商業公司擔任文員、技術員等職位。

表 3.5-4 不同性別受訪青年的兼職情況（按性別分組）

兼職情況	性別				總計	
	男		女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有兼職	145	19.3%	260	22.0%	405	21.0%
無兼職	607	80.7%	921	78.0%	1,528	79.0%
總計	752	100.0%	1,181	100.0%	1,933	100.0%

$X^2 = 2.073$, $df = 1$, $p > .05$ 。

表 3.5-5 不同身份受訪青年的兼職情況

兼職情況	中學生		大學生		在職青年		總計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有兼職	55	14.1%	279	47.2%	71	7.5%	405	21.0%
無兼職	335	85.9%	312	52.8%	881	92.5%	1528	79.0%
總計	390	100.0%	591	100.0%	952	100.0%	1,933	100.0%

$X^2=361.713$ ， $df=2$ ， $p<.001$ 。

平均兼職時間方面，表 3.5-6 顯示，兼職 10 小時以下佔人數較多，為 31.9%；10 小時至 20 小時以下、20 小時至 30 小時以下、30 小時或以上分別為 23.1%、21.3%及 23.7%，比例相約。

表 3.5-6 不同性別受訪青年每周平均兼職時間（按性別分組）

兼職情況	性別				總計	
	男		女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10 小時以下	29	21.2%	95	37.7%	124	31.9%
10 小時至 20 小時以下	34	24.8%	56	22.2%	90	23.1%
20 小時至 30 小時以下	34	24.8%	49	19.4%	83	21.3%
30 小時或以上	40	29.2%	52	20.6%	92	23.7%
總計	137	100.0%	252	100.0%	389	100.0%

$X^2=11.818$ ， $df=3$ ， $p<.01$ 。

表 3.5-7 顯示，有兼職的受訪青年中，有 65.3% 中學生、23.5% 中學生和 40.3% 在職青年每周兼職時間在 10 小時以下；另有 14.3% 中學生、26.9% 大學生和 18.1% 在職青年每周兼職時間等於或超過 30 小時。

表 3.5-7 不同身份受訪青年每周平均兼職時間情況

兼職情況	中學生		大學生		在職青年		總計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10 小時以下	32	65.3%	63	23.5%	29	40.3%	124	31.9%
10 小時至 20 小時以下	9	18.4%	68	25.4%	13	18.1%	90	23.1%
20 小時至 30 小時以下	1	2.0%	65	24.3%	17	23.6%	83	21.3%
30 小時或以上	7	14.3%	72	26.9%	13	18.1%	92	23.7%
總計	49	100.0%	268	100.0%	72	100.0%	389	100.0%

$X^2=40.261$ ， $df=6$ ， $p<.001$ 。

兼職收入方面，表 3.5-8 顯示，86.9% 受訪青年的每周兼職收入低於 2,000 元（澳門元，下同）。

表 3.5-8 不同性別受訪青年每周平均兼職收入（按性別分組）

兼職收入 (澳門元)	性別				總計	
	男		女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小於 500 元	17	12.2%	57	22.8%	74	19.0%
501 元-1,000 元	49	35.3%	83	33.2%	132	33.9%
1,001 元-1,500 元	30	21.6%	50	20.0%	80	20.6%
1,501 元-2,000 元	23	16.5%	29	11.6%	52	13.4%
2,001 元-2,500 元	10	7.2%	19	7.6%	29	7.5%
2,501 元-3,000 元	5	3.6%	7	2.8%	12	3.1%
大於 3,000 元	5	3.6%	5	2.0%	10	2.6%
總計	139	100.0%	250	100.0%	389	100.0%

2 格 (14.3%) 的預期個數少於 5，最小的預期個數是 3.57。Fisher's 精確檢定結果 $p>.05$ 。

表 3.5-9 顯示，中學生的每周兼職收入主要集中在 1,000 元或以下，共佔 82.0%；而大學生及在職青年每周兼職收入主要集中在 2,000 元或以下，分別共有 86.9% 及 79.1%。

表 3.5-9 不同身份受訪青年每周平均兼職收入

兼職收入 (澳門元)	中學生		大學生		在職青年		總計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小於 500 元	22	44.0%	42	15.8%	10	13.9%	74	19.0%
501 元-1,000 元	19	38.0%	90	33.7%	23	31.9%	132	33.9%
1,001 元-1,500 元	4	8.0%	62	23.2%	14	19.4%	80	20.6%
1,501 元-2,000 元	4	8.0%	38	14.2%	10	13.9%	52	13.4%
2,001 元-2,500 元	0	0.0%	19	7.1%	10	13.9%	29	7.5%
2,501 元-3,000 元	1	2.0%	7	2.6%	4	5.6%	12	3.1%
大於 3,000 元	0	0.0%	9	3.4%	1	1.4%	10	2.6%
總計	50	100.0%	267	100.0%	72	100.0%	389	100.0%

$\chi^2=37.197$ ， $df=12$ ， $p<.001$ 。

3.6 收入狀況

表 3.6-1 至表 3.6-4 顯示，受訪青年的個人收入方面，按身份來看，中學生主要收入來源於家人給予，而隨著身份的轉換，收入來源逐漸過渡為工作薪酬。中學生平均每月收入為 1,288.6 元（澳門元，下同），中位數為 700 元，主要個人收入來源是“家人給予”；大學生平均每月收入為 3,825.4 元，中位數為 2,000 元，主要個人收入來源是“家人給予”和“工作薪酬”；在職青年平均每月收入為 18,265.1 元，中位數為 18,000 元，主要個人收入來源是“工作薪酬”。在職青年平均每月收入略高於澳門 2019 年第四季度就業統計¹顯示的本地就業居民收入中位數 17,000 元。至於受訪青年每周平均兼職收入為 1,215.4 元，中位數為 1,000 元。

¹ https://www.dsec.gov.mo/getAttachment/54e16288-96d6-4e02-97df-0eca7a0ba19c/C_IE_PUB_2019_Q4.aspx

表 3.6-1 不同身份的受訪青年在疫情發生前一年平均每月的個人收入金額
(N=1,830)

平均每月個人收入 (澳門元)	中學生		大學生		在職青年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5,000 元或以下	358	97.3%	456	80.1%	70	7.8%
5,001 元-10,000 元	6	1.6%	58	10.2%	55	6.2%
10,001 元-15,000 元	3	0.8%	24	4.2%	201	22.5%
15,001 元-20,000 元	0	0	18	3.2%	370	41.4%
20,001 元-25,000 元	0	0	5	0.9%	98	11.0%
25,001 元-30,000 元	1	0.3%	8	1.4%	52	5.8%
30,001 元或以上	0	0	0	0	47	5.3%
總計	368	100.0%	569	100.0%	893	100.0%
平均收入	1,288.6		3,825.4		18,265.1	
中位數	700		2,000		18,000	
標準差	2,305.95		5,546.14		9,967.11	

$X^2=1274.366$ ， $df=12$ ， $p<.001$ 。

註：在職工作青年指在職學習、在職兼待學或全職工作的青年且不包含失業待業青年。

表 3.6-2 全職青年在疫情發生前一年平均每月的個人收入金額

全職工作青年個人收入 (澳門元)	人數	百分比
5,000 元或以下	8	1.0%
5,001 元-10,000 元	40	5.1%
10,001 元-15,000 元	184	23.7%
15,001 元-20,000 元	360	46.3%
20,001 元-25,000 元	91	11.7%
25,001 元-30,000 元	47	6.0%
30,001 元或以上	47	6.0%
總計	777	100.0%
平均收入	19,643.9	
中位數	18,000	
標準差	9,510.44	

註：全職工作青年指僅從事全職工作，非在職學習、在職兼待學的青年。

表 3.6-3 受訪青年在疫情發生前一年的主要個人收入來源

主要個人收入來源	中學生人數	中學生百分比	大學生人數	大學生百分比	在職青年人數	在職青年百分比
家人給予	395	92.7%	317	53.7%	79	8.3%
工作薪酬	21	4.9%	261	44.2%	854	89.3%
經濟援助	5	1.2%	1	0.2%	6	0.6%
投資回報	3	0.7%	8	1.4%	15	1.6%
其他	2	0.5%	3	0.5%	2	0.2%
總計	426	100.0%	590	100.0%	956	100.0%

註：“其他”是指受訪青年在問卷內均未備注“其他”所代表的具體內容。

表 3.6-4 有兼職工作的受訪青年現在平均每周的兼職個人收入金額

平均每周個人收入	人數	百分比
500 元或以下	74	19.0%
501 元-1,000 元	132	33.9%
1,001 元-1,500 元	80	20.6%
1,501 元-2,000 元	52	13.4%
2,001 元或以上	51	13.1%
總計	389	100.0%
平均收入（澳門元）	1,215.4	
中位數（澳門元）	1,000	
標準差	781.22	

3.7 居住狀況

表 3.7-1 顯示，78.2%的受訪青年與 2 至 4 人同住（不包括受訪青年本人），當中與 2 人同住的有 26.7%、3 人同住的有 34.2%、4 人同住的有 17.3%；平均同住人數為 2.7 人，中位數為 3 人，表示受訪青年多為 4 人家庭。此外，亦有 2.0% 受訪青年表示單獨居住。

表 3.7-1 同居人數量（不包括受訪青年）

同住人數	人數	百分比
0 個	38	2.0%
1 個	264	13.6%
2 個	517	26.7%
3 個	661	34.2%
4 個	335	17.3%
5 個	90	4.7%
6 個	26	1.3%
7 個或以上	4	0.2%
總計	1,935	100.0%
平均值	2.70	
中位數	3.00	
標準差	1.21	

3.8 父母教育程度

圖 3.8-1 顯示受訪青年父母的學歷分佈。有回答父親和母親教育程度的受訪青年中，父母擁有大專或以上學歷的分別佔 18.8% 和 17.7%。2016 年澳門中期人口統計報告²結果顯示 40 歲及以上的歲組，女性擁有高等教育學歷的比例為 11.9%，男性為 14.9%。而本次調查的受訪青年父母的擁有高等教育學歷人群的比例與 2016 年人口統計結果有所提升。

² https://www.dsec.gov.mo/getAttachment/bfa0112a-eaf3-49a9-9168-b5add46e9d65/C_ICEN_PUB_2016_Y.aspx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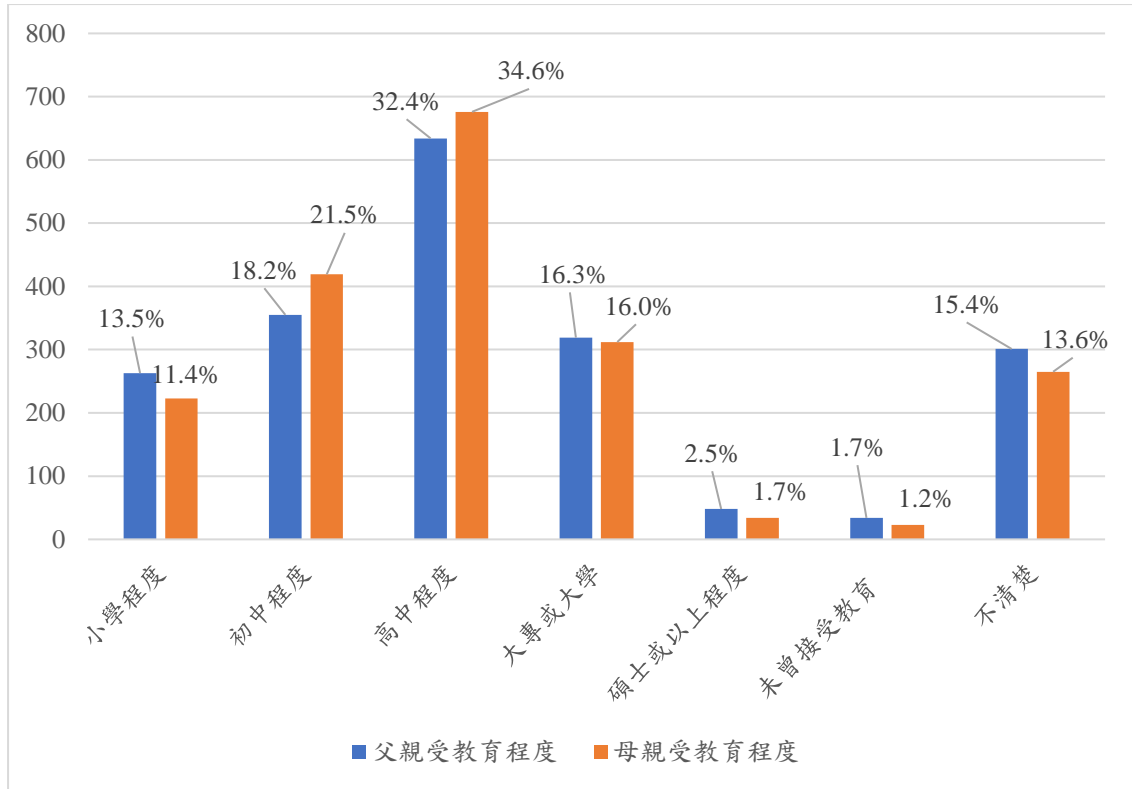


圖 3.8-1 父母受教育程度 (父親 1954 人、母親 1952 人)

3.9 父母就業情況

圖 3.9-1 顯示，有回答父母就業情況的受訪青年中，80.5%母親以及 77.0%父親為企業僱員，22.7%父親為自僱人士或企業僱主；另有 6.4%母親為家庭主婦或無業；0.3%受訪青年表示其父親為無業狀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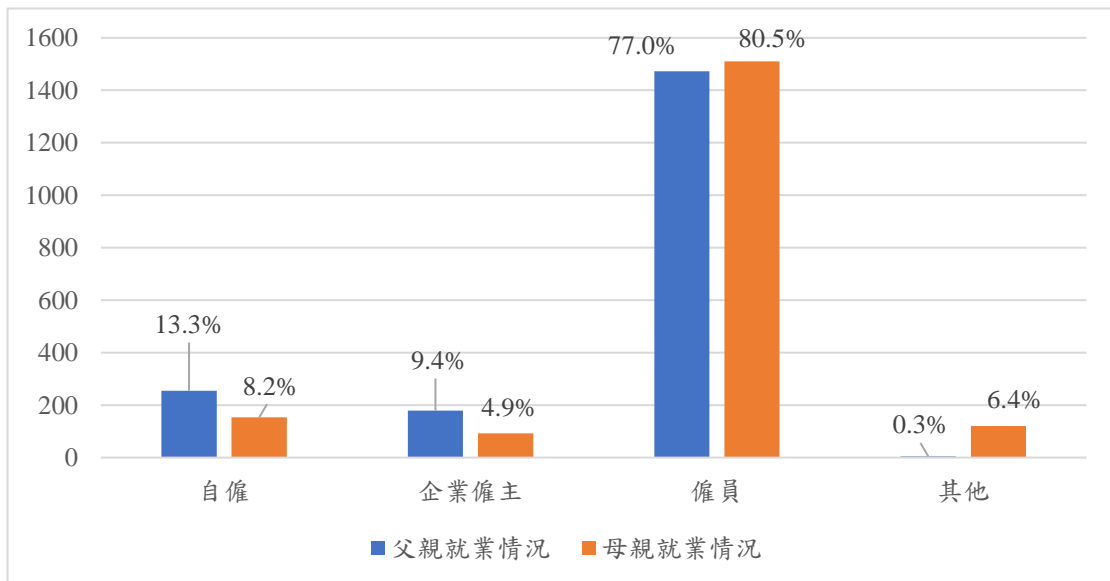


圖 3.9-1 父母就業情況 (父親 1911 人、母親 1876 人)

第四章 身心健康

4.1 平均睡眠時間

表 4.1-1 美國睡眠基金會睡眠推薦時間

年齡	推薦睡眠時長	可接受睡眠時長	不推薦睡眠時長
0-3 個月	14 -17 小時	11 -13 小時 18 -19 小時	少於 11 小時 超過 19 小時
4-11 個月	12 -15 小時	10 -11 小時 16 -18 小時	少於 10 小時 超過 18 小時
1-2 歲	11 -14 小時	9 -10 小時 15 -16 小時	少於 9 小時 超過 16 小時
3-5 歲	10 -13 小時	8 -9 小時 14 小時	少於 8 小時 超過 14 小時
6-13 歲	9 -11 小時	7 -8 小時 12 小時	少於 7 小時 超過 12 小時
14-17 歲	8 -10 小時	7 小時 11 小時	少於 7 小時 超過 11 小時
18-25 歲	7 -9 小時	6 小時 10 -11 小時	少於 6 小時 超過 11 小時
26-64 歲	7 -9 小時	6 小時 10 小時	少於 6 小時 超過 10 小時
≥ 65 歲	7 -8 小時	5 -6 小時 9 小時	少於 5 小時 超過 9 小時

註：資料年份 2015 年。

表 4.1-2 顯示，72.6%的受訪青年平均每天睡眠時間（不包括午睡）可以達到 7 小時及以上，總體平均睡眠時間為 7.26 小時，較 2018 年調查結果的 7 小時輕微增加 0.26 小時。不同性別的受訪青年在平均睡眠時間上無明顯差異，女性（7.29 小時）略長於男性（7.21 小時）。

表 4.1-2 不同性別受訪青年的每天平均睡眠時間（不包括午睡）

平均睡眠時間	性別				總計	
	男		女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5 小時以下	6	0.8%	6	0.5%	12	0.6%
5 小時至 7 小時以內	206	27.9%	304	26.0%	510	26.8%
7 小時至 9 小時以內	448	60.7%	724	62.0%	1,172	61.5%
9 小時或以上	78	10.6%	134	11.5%	212	11.1%
總計	738	100.0%	1,168	100.0%	1,906	100.0%
平均睡眠時間	7.21		7.29		7.26	
中位數	7.00		7.00		7.00	
標準差	1.17		1.17		1.18	

$X^2=1.697$ ， $df=3$ ， $p>0.05$ 。

表 4.1-3 顯示，不同年齡層和身份的受訪青年的睡眠時間存在顯著差異。睡眠時間為 7 小時或以上的，以 13-15 歲受訪青年最多，有 83.3%；16-18 歲受訪青年僅有 57.6%；19-29 歲三個年齡層（主要為大學生和在職青年兩種身份）比例相若，約為 74%。

表 4.1-3 不同年齡段受訪青年的每天平均睡眠時間（不包括午睡）

平均睡眠時間	年齡					總計
	13-15 歲	16-18 歲	19-21 歲	22-24 歲	25-29 歲	
5 小時以下	2	0	3	4	3	12
	1.5%	0.0%	1.0%	0.9%	0.4%	0.6%
5 小時至 7 小時以內	20	124	77	106	183	510
	15.2%	42.5%	24.5%	24.4%	25.0%	26.8%
7 小時至 9 小時以內	94	150	181	257	490	1,172
	71.2%	51.4%	57.6%	59.1%	66.8%	61.5%
9 小時或以上	16	18	53	68	57	212
	12.1%	6.2%	16.9%	15.6%	7.8%	11.1%
總計	132	292	314	435	733	1,906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X^2=84.865$ ， $df=12$ ， $p<0.001$ 。

表 4.1-4 顯示，睡眠時間為 7 小時或以上的，以中學生佔比最少，為 65.9%，與 16-18 歲受訪青年相關比例最少有關；而大學生及在職青年分別為 73.3% 及 75%，與表 4.1-3 結果一致。而表 4.1-5 顯示，受訪青年是否輪班工作並未顯著影響睡眠的時間。

表 4.1-4 不同身份受訪青年的每天平均睡眠時間（不包括午睡）

平均睡眠時間	身份			總計
	中學生	大學生	在職青年	
5 小時以下	2	4	6	12
	0.5%	0.7%	0.6%	0.6%
5 小時至 7 小時 以內	131	152	227	510
	33.6%	25.9%	24.4%	26.8%
7 小時至 9 小時 以內	229	322	621	1,172
	58.7%	54.9%	66.8%	61.5%
9 小時或以上	28	108	76	212
	7.2%	18.4%	8.2%	11.1%
總計	390	586	930	1,906
	100.0%	100.0%	100.0%	100.0%

$X^2=58.634$ ， $df=6$ ， $p<0.001$ 。

表 4.1-5 受訪青年的每天平均睡眠時間（小時）之方差分析（不包括午睡）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738	7.21	1.17		1.96 df=1,911
	女	1,168	7.29	1.17		
	總數	1,906	7.26	1.18		
年齡	13-15 歲	132	7.45	1.06	10.696*** df=4,1901	
	16-18 歲	292	6.91	1.07		
	19-21 歲	314	7.42	1.32		
	22-24 歲	435	7.39	1.29		
	25-29 歲	733	7.20	1.06		
	總數	1,906	7.25	1.17		
身份	中學生	390	7.09	1.07	10.760*** df=2,1903	
	大學生	586	7.42	1.37		
	在職青年	930	7.21	1.07		
	總數	1,906	7.25	1.17		
輪班 工作	要	287	7.21	1.07		-.106 df=829
	不要	544	7.22	1.05		
	總數	831	7.22	1.06		

* $p<.05$ ；** $p<.01$ ；*** $p<.001$ 。

圖 4.1-1 及表 4.1-6 顯示，午睡方面有 23% 受訪青年有午睡習慣。平均午睡時間為 1.24 小時，有 74.2% 有午睡習慣的受訪青年日均午睡時間超過一小時或以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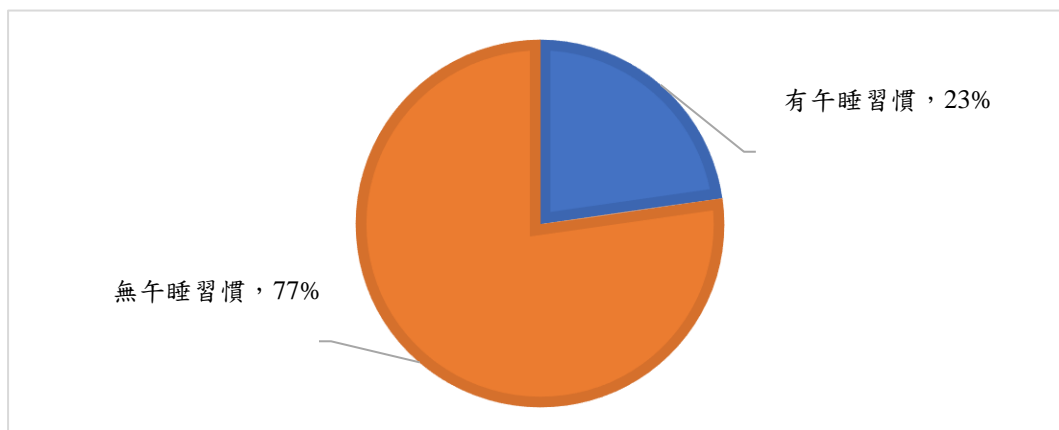


圖 4.1-1 午睡習慣 (N=1,947)

表 4.1-6 受訪青年的每天平均午睡時間

平均睡眠時間	人數	百分比
0.5 小時以下	12	2.8%
0.5 小時至 1 小時以內	100	23.0%
1 小時至 1.5 小時以內	189	43.6%
1.5 小時或以上	133	30.6%
總計	434	100.0%
平均午睡時間	1.24	
中位數	1.00	
標準差	0.79	

表 4.1-7 顯示，睡眠質量方面，有 33.9% 的受訪青年認為自己的睡眠質量良好，而 18.9% 的受訪青年表示睡眠質量較差。

表 4.1-7 受訪青年對自己每天平均睡眠質量評價

睡眠質量	人數	百分比
差	369	18.9%
一般	923	47.2%
好	663	33.9%
總計	1,955	100.0%
平均睡眠質量評價	3.20	
中位數	3.00	
標準差	0.91	

表 4.1-8 是關於受訪青年的每天平均睡眠質量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不同年齡層、不同身份以及是否需要輪班工作的受訪青年之睡眠質量存在顯著差異，當中以 16-18 歲、中學生身份及需要輪班工作的受訪青年睡眠質量較差。值得注意的是，表 4.1-5 顯示，16-18 歲和中學生兩個組別的睡眠時間屬較為低水平，表 4.1-9 顯示，睡眠時間會顯著影響睡眠質量。

表 4.1-8 受訪青年對自己每天睡眠質量評價之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755	3.23	1.2356 df=1,946	
	女	1,193	3.18		
	總數	1,948	3.20		
年齡	13-15 歲	136	3.22	3.854** df=4, 1,943	
	16-18 歲	297	3.04		
	19-21 歲	319	3.25		
	22-24 歲	440	3.16		
	25-29 歲	756	3.27		
	總數	1,948	3.20		
身份	中學生	398	3.08	5.960** df=2, 1,945	
	大學生	594	3.18		
	在職青年	956	3.26		
	總數	1,948	3.20		
輪班工作	要	294	3.18	-2.413* df=846	
	不要	554	3.34		
	總數	848	3.28		

*p<.05；**p<.01；***p<.001。

表 4.1-9 受訪青年的每天平均睡眠時間與自評睡眠質量之關係

平均睡眠時間	睡眠質量			總計
	差	一般	好	
5 小時以下	9	1	2	12
	2.6%	0.1%	0.3%	0.6%
5 小時至 7 小時 以內	175	246	89	510
	49.6%	27.4%	13.6%	26.8%
7 小時至 9 小時 以內	148	583	440	1,171
	41.9%	64.9%	67.4%	61.5%
9 小時或以上	21	69	122	212
	6.0%	7.7%	18.7%	11.1%
總計	353	899	653	1,905
	100.0%	100.0%	100.0%	100.0%

$X^2=215.355$ ， $df=6$ ， $p<0.001$ 。

4.2 飲酒狀況

圖 4.2-1 顯示，有 29.4% 受訪青年表示在過去一個月內曾飲用過含酒精的飲料，高於 2018 年的 21.8%。表 4.2-2 至 4.2-5 通過卡方檢驗顯示，不同性別、不同年齡層及不同身份的受訪青年在飲用酒精類飲料的情況上有顯著性差異，表 4.2-1 顯示，88.7% 的受訪青年表示在 14 歲以後首次飲用酒精飲料，平均年齡為 16.6 歲。而表 4.2-2 顯示，有飲用酒精飲料的受訪者佔全部男性受訪青年的 39.1%，以及女性受訪青年的 23.2%，兩者均較 2018 年的 25.7% 和 18.3% 有所上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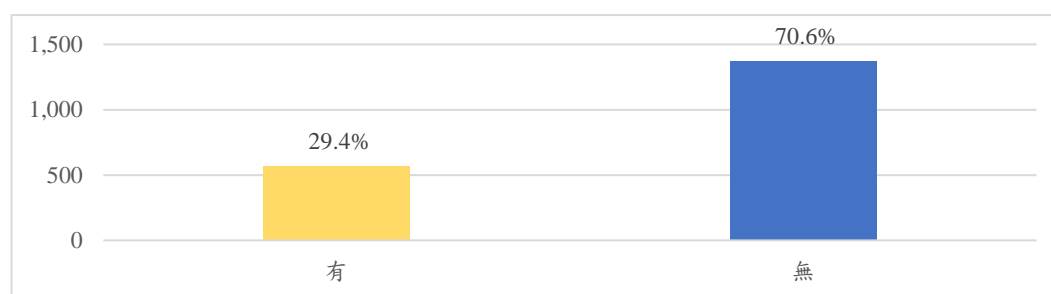


圖 4.2-1 飲用酒精類飲料的狀況 (N=1,945)

表 4.2-1 首次飲用酒精飲料年齡

首次飲用酒精飲料年齡	人數	百分比
12 歲以下	27	4.1%
12 至少於 14 歲	47	7.2%
14 至少於 18 歲	279	42.8%
18 歲或以上	299	45.9%
總計	652	100.0%
首次飲用酒精飲料年齡平均數	16.60	
中位數	17.00	
標準差	2.62	

表 4.2-2 過去 1 個月內不同性別受訪青年的飲用酒精類飲料的情況

飲用酒精類 飲料情況	性別				總計	
	男		女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有	295	39.1%	276	23.2%	571	29.4%
沒有	459	60.9%	915	76.8%	1,374	70.6%
總計	754	100.0%	1,191	100.0%	1,945	100.0%

$X^2=55.753$ ， $df=1$ ， $p<0.001$ 。

表 4.2-3 及表 4.2-4 顯示，隨著年齡的增長，受訪青年飲用酒精飲料的比率相應地增加，25-29 歲年齡組達到 35.5%，而在職青年和大學生飲用酒精飲料的比率為 34.6% 及 32.1%，明顯高於中學生的 12.3%。另外，通過表 4.2-2 至 4.2-5 的卡方檢驗顯示，不同性別、不同年齡層及身份在飲用酒精飲料方面有顯著差異，但是否輪班工作則不受影響。

表 4.2-3 過去 1 個月內不同年齡層組別受訪青年的飲用酒精類飲料的情況

飲用酒精類 飲料情況	年齡					總計
	13-15 歲	16-18 歲	19-21 歲	22-24 歲	25-29 歲	
有	14	45	93	149	267	568
	10.3%	15.2%	29.4%	34.1%	35.5%	29.3%
沒有	122	251	223	288	486	1,370
	89.7%	84.8%	70.6%	65.9%	64.5%	70.7%
總計	136	296	316	437	753	1,938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X^2=70.741$ ， $df=4$ ， $p<0.001$ 。

表 4.2-4 過去 1 個月內不同身份受訪青年的飲用酒精類飲料的情況

飲用酒精類 飲料情況	身份			總計
	中學生	大學生	在職青年	
有	49	189	330	568
	12.3%	32.1%	34.6%	29.3%
沒有	348	399	623	1,370
	87.7%	67.9%	65.4%	70.7%
總計	397	588	953	1,938
	100.0%	100.0%	100.0%	100.0%

$X^2=60.448$ ， $df=2$ ， $p<0.001$ 。

表 4.2-5 過去 1 個月內是否需要輪班工作受訪青年的飲用酒精類飲料的情況

飲用酒精類 飲料情況	輪班工作				總計	
	要		不要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有	108	36.7%	186	33.6%	294	34.7%
沒有	186	63.3%	367	66.4%	553	65.3%
總計	294	100.0%	553	100.0%	847	100.0%

$X^2=.814$ ， $df=1$ ， $p>0.05$ 。

表 4.2-6 至 4.2-7 顯示，在飲用酒精飲料的次數及數量方面，絕大多數受訪青年平均每星期飲用少於 4 次（佔 91.6%）；每星期飲二至四杯者居多，達到 68.9%，其次是九杯或上（佔 14.5%）和五至六杯（佔 10.3%）。受訪青年平均每星期飲用酒精飲料 1.72 次，與 2018 年調查結果相同；平均每星期飲用酒精飲料 4.59 杯，較 2018 年的調查結果增加 1 杯。

表 4.2-6 過去 1 個月內受訪青年平均每星期飲用酒精飲料次數

平均每星期飲用酒精飲料次數	人數	百分比
少於 4 次	575	91.6%
4 至少於 8 次	46	7.3%
8 至少於 12 次	3	0.5%
12 至少於 16 次	0	0%
16 次或以上	4	0.7%
總計	628	100.0%
平均每星期飲用酒精飲料次數	1.72	
中位數	1.00	
標準差	1.94	

表 4.2-7 過去 1 個月內受訪青年平均每星期飲用酒精飲料杯數

平均每星期飲用酒精飲料杯數	人數	百分比
一杯或以下	9	1.6%
二至四杯	381	68.9%
五至六杯	57	10.3%
七至八杯	26	4.7%
九杯或以上	80	14.5%
總計	553	100.0%
平均每星期飲用酒精飲料杯數	4.59	
中位數	2.00	
標準差	5.96	

4.3 生活壓力

表 4.3-1 顯示，在各種生活壓力選項中，27.2%受訪青年表示面對較大的生活壓力，整體平均生活壓力程度為 3.14 分，與 2018 年的調查結果相同。

表 4.3-1 受訪青年的壓力程度一覽

	低	一般	高	總計	平均值	標準差
學業	255	696	433	1,384	3.15	0.95
	18.4%	50.3%	31.3%	100.0%		
家庭	405	874	581	1,860	3.11	0.97
	21.8%	47.0%	31.2%	100.0%		
朋輩	411	833	601	1,845	3.11	1.01
	22.3%	45.1%	32.6%	100.0%		
工作	292	667	487	1,446	3.17	0.98
	20.2%	46.1%	33.7%	100.0%		
愛情	278	579	433	1,290	3.14	1.01
	21.6%	44.9%	33.6%	100.0%		
經濟	449	720	457	1,626	2.98	1.05
	27.6%	44.3%	28.1%	100.0%		
其他	43	150	85	278	3.2	0.92
	15.5%	54.0%	30.6%	100.0%		
整體壓力	268	1,066	499	1,833	3.14	0.82
	14.6%	58.2%	27.2%	100.0%		

表 4.3-2 顯示整體壓力與各壓力選項之間均呈現正向關係。當中，受訪在職青年的主要壓力來自於經濟，相關係數是 0.597，其次是家庭，相關係數是 0.535；受訪大學生的最大壓力來自於家庭，相關係數是 0.527，其次是經濟，相關係數是 0.445；至於中學生方面，主要壓力來自學業，相關係數是 0.489，其次是家庭，相關係數是 0.474。從數據反映，不同身份的受訪青年，其整體壓力較容易受家庭壓力困擾的影響。

隨著工作角色的轉變，由中學至在職青年的轉變期間，來自學業對整體壓力的相關性影響逐漸從 0.489 降低至在職受訪青年 0.103 的低度相關。而來自經濟對整體壓力的相關性影響則逐漸由 0.108 低度相關上升至在職受訪青年 0.597 的中度相關水平。

表 4.3-2 不同身份受訪青年的整體壓力程度與各種壓力相關係數一覽

整體壓力	學業	家庭	朋輩	工作	愛情	經濟	其他
整體壓力 (中學生)	.489***	.474***	.445***	.202***	.197***	.108*	.087
整體壓力 (大學生)	.433***	.527***	.428***	.257***	.172***	.445***	.092
整體壓力 (在職青年)	.103**	.535***	.462***	.462***	.412***	.597***	.191***

*p<.05；**p<.01；***p<.001。

表 4.3-3 是關於不同特徵受訪青年的整體壓力程度之方差分析。結果顯示，不同年齡層、不同身份和是否需要輪班工作的受訪青年，在其評價自己的整體壓力程度有顯著差異。當中以 25-29 歲、在職青年和無需要輪班工作的受訪青年的整體壓力程度相對較高。

表 4.3-3 受訪青年的整體壓力程度之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712	3.14	0.85	.082 df=1,831
	女	1,121	3.14	0.80	
	總數	1,833	3.14	0.82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年齡	13-15 歲	121	3.06	0.92	6.992*** df=4, 1,828	
	16-18 歲	268	3.06	0.79		
	19-21 歲	303	2.97	0.92		
	22-24 歲	416	3.17	0.78		
	25-29 歲	725	3.24	0.77		
	總數	1,833	3.14	0.82		
身份	中學生	351	3.09	0.82	12.622*** df=2, 1,830	
	大學生	561	3.02	0.90		
	在職青年	921	3.23	0.75		
	總數	1,833	3.14	0.82		
輪班工作	要	283	3.16	0.72		-1.950* df=818
	不要	537	3.27	0.77		
	總數	820	3.23	0.75		

*p<.05；**p<.01；***p<.001。

至於生活快樂程度方面，表 4.3-4 和表 4.3-5 中反映，58.6% 受訪青年表示快樂程度屬於高，33.6% 受訪青年表示快樂程度屬於一般；平均生活快樂程度為 3.64 分；生活滿意程度方面，49.7% 受訪青年表示滿意程度屬於高，38.9% 受訪青年表示滿意程度屬於一般；平均生活滿意程度為 3.50 分。青年的生活快樂和生活滿意程度都較 2018 的調查結果 3.40 分和 3.32 分有所上升，反映本澳青年在生活上都持續有較正面的快樂和滿意程度。

表 4.3-4 受訪青年的生活快樂程度

生活快樂程度	人數	百分比
低	151	7.8%
一般	646	33.6%
高	1,127	58.6%
總計	1,924	100.0%
平均生活快樂程度	3.64	
標準差	0.87	

表 4.3-5 受訪青年的生活滿意度

生活滿意程度	人數	百分比
低	218	11.4%
一般	746	38.9%
高	953	49.7%
總計	1,917	100.0%
平均生活滿意程度	3.50	
標準差	0.96	

表 4.3-6 與 4.3-7 是關於不同特徵受訪青年的生活快樂程度和滿意程度的方差分析，以 13-15 歲的受訪青年之生活快樂程度相對較高，不同性別、年齡層、身份與是否需要輪班工作在生活滿意程度方面沒有顯著差異。

表 4.3-6 受訪青年的生活快樂程度之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745	3.62	0.91		.797 df=1,926
	女	1,179	3.65	0.84		
	總數	1,924	3.64	0.87		
年齡	13-15 歲	132	3.83	0.82	2.402* df=4, 1,919	
	16-18 歲	289	3.56	0.96		
	19-21 歲	315	3.60	0.95		
	22-24 歲	438	3.63	0.82		
	25-29 歲	750	3.66	0.82		
	總數	1,924	3.64	0.87		
身份	中學生	382	3.67	0.90	.800 df=2, 1,925	
	大學生	592	3.60	0.94		
	在職青年	950	3.65	0.80		
	總數	1,924	3.64	0.87		
輪班工作	要	292	3.59	0.75		1.107 df=841
	不要	551	3.65	0.82		
	總數	843	3.63	0.80		

*p<.05 ; **p<.01 ; ***p<.001。

表 4.3-7 受訪青年的生活滿意程度之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741	3.51	0.94		.695 df=1927
	女	1,176	3.49	0.91		
	總數	1,917	3.50	0.92		
年齡	13-15 歲	132	3.70	0.87	1.892 df=4, 1912	
	16-18 歲	288	3.49	0.98		
	19-21 歲	316	3.46	0.94		
	22-24 歲	439	3.49	0.91		
	25-29 歲	742	3.49	0.90		
	總數	1,917	3.50	0.92		
身份	中學生	382	3.59	0.93	3.020 df=2, 1914	
	大學生	594	3.44	0.97		
	在職青年	941	3.49	0.88		
	總數	1,917	3.50	0.92		
輪班工作	要	291	3.41	0.81		2.342 df=832
	不要	543	3.51	0.91		
	總數	834	3.47	0.88		

*p<.05；**p<.01；***p<.001。

另一方面，表 4.3-8 反映了生活快樂程度與生活滿意程度呈現顯著的中度正相關關係（0.727**），即受訪青年的生活快樂程度越高，其生活滿意度也越高；生活快樂程度、生活滿意程度、睡眠時間對睡眠質量呈現顯著低度正相關關係（0.246***）、（0.210***）、（0.111**），即受訪青年的生活快樂程度、生活滿意程度越高、平均睡眠時間越長，其睡眠質量也有一定程度的提升；而壓力程度對生活快樂程度、生活滿意程度及睡眠質量呈現負相關關係（-0.153***）、（-0.143***）、（-0.059*），即受訪青年的壓力程度越大，快樂及滿意程度和睡眠質量越低。

表 4.3-8 生活質量相關性分析

	快樂程度	滿意程度	壓力程度	睡眠時間	睡眠質量
快樂程度	1				
滿意程度	.727**	1			
壓力程度	-.153**	-.143**	1		
睡眠時間	.085**	.104**	-.031	1	
睡眠質量	.246**	.210**	-.059*	.111**	1

*p<.05；**p<.01。

4.4 人際關係

關於受訪青年的人際關係調查，主要調查受訪青年面對身邊的親人、朋友、工作同事等的自我關係評價。在各人際關係評價中，表 4.4-1 顯示受訪青年對伴侶、朋友、子女和母親的關係評價最高，平均值分別為有 4.17、4.13、4.08 和 4.03 的 4 分以上水平，表示受訪青年對伴侶、朋友、子女和母親的關係評價處於相對高水平；其次是兄弟姐妹、父親、同學、祖父母及同事，平均值為 3.92、3.85、3.73、3.66 和 3.66 的 3 分以上水平，表示受訪青年對兄弟姐妹、父親、同學、祖父母、同事的關係評價處於中上水平。與 2018 年調查結果比較，受訪青年對朋友、子女、父親的關係評價有輕微上升；而與母親、同學、祖父母和同事關係評價略為下降。

表 4.4-1 受訪青年的人際關係情況

人際關係	差	一般	好	總計	平均值	標準差
父	105	550	1,235	1,890	3.85	0.91
	5.6%	29.1%	65.3%	100.0%		
母	82	395	1,424	1,901	4.03	0.88
	4.3%	20.8%	74.9%	100.0%		
兄弟姐妹	61	430	1,035	1,526	3.92	0.87
	4.0%	28.2%	67.8%	100.0%		
祖父母	55	671	770	1,496	3.66	0.84
	3.7%	44.9%	51.5%	100.0%		
同學	57	601	994	1,652	3.73	0.79
	3.5%	36.4%	60.2%	100.0%		
朋友	27	319	1,568	1,914	4.13	0.74
	1.4%	16.7%	81.9%	100.0%		
同事	36	521	723	1,280	3.66	0.77
	2.8%	40.7%	56.5%	100.0%		
伴侶	17	171	755	943	4.17	0.82
	1.8%	18.1%	80.1%	100.0%		
子女	5	32	82	119	4.08	0.93
	4.2%	26.9%	68.9%	100.0%		

表 4.4-2 是關於不同性別受訪青年的人際關係之方差分析。結果顯示，母親、兄弟姐妹的關係評價存在顯著性差異。在關係評價均值中，女性受訪青年與母親之間的關係評價均值為 4.08、兄弟姐妹為 4.01，同處於 4 分以上水平，顯著高於男性受訪青年對該類別關係的評價。

表 4.4-2 受訪青年按性別的人際關係情況

人際關係	性別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T 值
父	男	729	3.81	0.921	-1.766 df=1,888
	女	1,161	3.88	0.900	
母	男	729	3.95	0.933	-3.126** df=1,899
	女	1,172	4.08	0.850	
兄弟姐妹	男	598	3.77	0.923	-5.119*** df=1,524
	女	928	4.01	0.826	
祖父母	男	579	3.64	0.887	-.755 df=1,494
	女	917	3.68	0.807	
同學	男	646	3.73	0.806	-.099 df=1,650
	女	1,006	3.73	0.782	
朋友	男	736	4.09	0.763	-1.788 df=1,912
	女	1,178	4.15	0.725	
同事	男	494	3.67	0.824	.569 df=1,278
	女	786	3.65	0.739	
伴侶	男	385	4.13	0.885	-1,464 df=940
	女	558	4.21	0.765	
子女	男	49	3.96	1.051	-1.213 df=116
	女	70	4.17	0.851	

*p<.05；**p<.01；***p<.001。

表 4.4-3 結果顯示，兄弟姐妹、同學及朋友的關係評價在不同年齡層受訪青年存在顯著性差異。在關係評價均值中，同學及朋友的關係均有隨年齡層上升而評分降低的趨勢特徵，低年齡段與同學及朋友的關係較好。

表 4.4-3 不同年齡層受訪青年的人際關係之差異分析

類別	年齡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父	13-15 歲	132	3.77	0.94	.519 df=4, 1,885
	16-18 歲	284	3.83	0.888	
	19-21 歲	311	3.87	0.929	
	22-24 歲	428	3.84	0.949	
	25-29 歲	735	3.88	0.878	
	總數	1,890	3.85	0.908	
母	13-15 歲	131	4.14	0.926	2.002 df=4, 1,896
	16-18 歲	288	4.11	0.847	
	19-21 歲	312	4.07	0.899	
	22-24 歲	432	4.00	0.902	
	25-29 歲	738	3.98	0.872	
	總數	1,901	4.03	0.884	
兄弟姐妹	13-15 歲	121	4.14	0.897	3.296* df=4, 1,521
	16-18 歲	246	3.99	0.89	
	19-21 歲	250	3.88	0.89	
	22-24 歲	345	3.84	0.885	
	25-29 歲	564	3.90	0.835	
	總數	1,526	3.92	0.872	
祖父母	13-15 歲	121	3.85	0.813	2.294 df=4, 1,491
	16-18 歲	250	3.72	0.875	
	19-21 歲	245	3.66	0.827	
	22-24 歲	323	3.63	0.851	
	25-29 歲	557	3.62	0.822	
	總數	1,496	3.66	0.839	

類別	年齡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同學	13-15 歲	132	3.82	0.760	7.743*** df=4, 1,647
	16-18 歲	289	3.83	0.733	
	19-21 歲	309	3.81	0.840	
	22-24 歲	399	3.78	0.765	
	25-29 歲	523	3.58	0.799	
	總數	1,652	3.73	0.791	
朋友	13-15 歲	132	4.31	0.655	7.670*** df=4, 1,909
	16-18 歲	287	4.24	0.714	
	19-21 歲	312	4.21	0.786	
	22-24 歲	436	4.11	0.754	
	25-29 歲	747	4.03	0.722	
	總數	1,914	4.13	0.74	
同事	13-15 歲	12	3.67	0.651	1.602 df=4, 1,275
	16-18 歲	47	3.43	0.853	
	19-21 歲	151	3.74	0.900	
	22-24 歲	358	3.63	0.791	
	25-29 歲	712	3.67	0.728	
	總數	1,280	3.66	0.773	
伴侶	13-15 歲	4	4.25	0.957	.532 df=4, 937
	16-18 歲	39	4.33	0.898	
	19-21 歲	132	4.20	0.906	
	22-24 歲	244	4.18	0.775	
	25-29 歲	523	4.15	0.806	
	總數	942	4.17	0.817	
子女	13-15 歲	-	-	-	1.844 df=3, 114
	16-18 歲	1	5.00	-	
	19-21 歲	3	3.67	1.155	
	22-24 歲	12	3.58	1.084	
	25-29 歲	102	4.15	0.905	
	總數	118	4.08	0.939	

*p<.05 ; **p<.01 ; ***p<.00 。

表 4.4-4 顯示，不同身份的受訪青年與母親、兄弟姐妹、祖父母、同學及朋友的關係評價存在顯著性差異。在關係評價均值中，中學生的評分最高，大學生其次，在職青年的評分最低。

表 4.4-4 不同身份受訪青年的人際關係之方差分析

類別	教育程度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父	中學生	378	3.79	0.920	1.257 df=2, 1,887
	大學生	578	3.87	0.951	
	在職青年	934	3.87	0.876	
	總數	1,890	3.85	0.908	
母	中學生	381	4.1	0.902	4.130* df=2, 1,898
	大學生	583	4.08	0.895	
	在職青年	937	3.97	0.867	
	總數	1,901	4.03	0.884	
兄弟姐妹	中學生	334	4.07	0.905	6.454** df=2, 1,523
	大學生	471	3.88	0.883	
	在職青年	721	3.87	0.843	
	總數	1,526	3.92	0.872	
祖父母	中學生	342	3.77	0.86	4.067* df=2, 1,493
	大學生	450	3.66	0.844	
	在職青年	704	3.62	0.822	
	總數	1,496	3.66	0.839	
同學	中學生	384	3.84	0.783	12.800*** df=2, 1,649
	大學生	582	3.8	0.775	
	在職青年	686	3.62	0.796	
	總數	1,652	3.73	0.791	
朋友	中學生	381	4.28	0.695	18.307*** df=2, 1,911
	大學生	586	4.19	0.759	
	在職青年	947	4.03	0.732	
	總數	1,914	4.13	0.740	
同事	中學生	45	3.78	1.106	.555 df=2, 1,277
	大學生	343	3.65	0.794	
	在職青年	892	3.65	0.744	
	總數	1,280	3.66	0.773	
子女	中學生	-	-	-	1.160 df=1, 116
	大學生	7	3.71	1.254	
	在職青年	111	4.11	0.918	
	總數	118	4.08	0.939	

*p<.05; **p<.01; ***p<.001。

表 4.4-5 結果顯示，“是否需要輪班”的受訪青年與母親及伴侶的關係評價存在顯著性差異。在上述兩項關係評價均值中，無需輪班的在職青年的評分較好。

表 4.4-5 是否需要輪班工作受訪青年的人際關係之差異分析

類別	輪班工作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T 值
父	要	286	3.81	0.844	-1.484 df=828
	不要	544	3.91	0.870	
	總數	830	3.88	0.862	
母	要	287	3.89	0.863	-2.123* df=832
	不要	547	4.02	0.86	
	總數	834	3.97	0.863	
兄弟姐妹	要	225	3.79	0.777	-1.868 df=639
	不要	416	3.92	0.846	
	總數	641	3.87	0.824	
祖父母	要	221	3.59	0.818	-.166 df=623
	不要	404	3.6	0.801	
	總數	625	3.6	0.807	
同學	要	208	3.51	0.774	-1.641 df=581
	不要	375	3.63	0.801	
	總數	583	3.59	0.792	
朋友	要	290	3.98	0.734	-1.642 df=839
	不要	551	4.07	0.716	
	總數	841	4.04	0.723	
同事	要	283	3.61	0.708	-1.162 df=816
	不要	535	3.7	0.758	
	總數	818	3.67	0.742	
伴侶	要	196	4.04	0.828	-2.365* df=583
	不要	389	4.21	0.779	
	總數	585	4.15	0.799	
子女	要	33	4.42	0.83	1.769 df=98
	不要	67	4.09	0.917	
	總數	100	4.2	0.899	

*p<.05；**p<.01；***p<.001。

4.5 婚前性行為比率

表 4.5-1 至 4.5-3 顯示，有 39.3% 受訪青年曾有過性經驗。其中男性受訪青年有 42.7%，女性受訪青年有 37.1%。隨著年齡的增長，受訪青年有過性經驗的比例也上升，當中，25-29 歲年齡組達到 63.4%。

通過卡方檢驗，顯示不同性別和年齡組在有沒有性經驗方面存在顯著差異，同時，性別也對首次性經驗年齡有顯著影響。男性首次性經驗年齡（18.54 歲）略早於女性（19.15 歲），總體平均年齡為 18.88 歲，較 2018 年的 19.56 歲有所下降。

表 4.5-1 按性別受訪青年性經驗比率

婚前性行為	性別				總計	
	男		女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有	315	42.7%	433	37.1%	748	39.3%
沒有	422	57.3%	734	62.9%	1,156	60.7%
總計	737	100.0%	1,167	100.0%	1,904	100.0%

$X^2=6.018$ ， $df=1$ ， $p<0.05$ 。

表 4.5-2 按不同年齡層受訪青年劃分性經驗比率

婚前性行為	年齡				總計
	18 歲及以下	19-21 歲	22-24 歲	25-29 歲	
有	11	83	189	465	748
	2.6%	26.7%	44.1%	63.4%	39.3%
沒有	419	228	240	269	1,156
	97.4%	73.3%	55.9%	36.6%	60.7%
總計	430	311	429	734	1,904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X^2=446.468$ ， $df=4$ ， $p<0.001$ 。

表 4.5-3 不同年齡層受訪青年的第一次性經驗年齡

第一次性經驗 年齡	性別				總計	
	男		女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18歲以下	82	30.5%	81	23.2%	163	26.4%
18-19歲	100	37.2%	107	30.7%	207	33.5%
20-21歲	55	20.4%	108	30.9%	163	26.4%
22-23歲	27	10.0%	41	11.7%	68	11.0%
24歲或以上	5	1.9%	12	3.4%	17	2.8%
總計	269	100.0%	349	100.0%	618	100.0%
平均數	18.54		19.15		18.88	
中位數	18.00		19.00		18.00	
標準差	2.55		2.59		2.59	

$\chi^2=13.104$ ， $df=4$ ， $p<0.05$ 。

4.6 抗逆力

受訪青年的抗逆力方面，調查主要是針對受訪青年遇到困難或挫折時的情緒反應，以及面對事情的心態。

抗逆力（Resilience），中國台灣學者稱之為“復原力”，香港特區學者稱之為“抗逆力”、“壓彈”，中國內地也有學者稱之為“心理彈性”、“韌性”，大致相當於“挫折承受力”、“耐挫力”等概念，是指一個人處於困難、挫折以至失敗等逆境時的心理協調和適應能力，即一個人遭受挫折後，能夠忍受和擺脫挫折的打擊，在逆境中保持健康、正常的心理和行為能力。

表 4.6-1 顯示，有 45.7% 受訪青年表示遇到困難或挫折時會“焦慮不安”，較 2018 年增長約 5%；39.9% 受訪青年表示遇到困難或挫折時會“積極尋求解決方法”，較 2018 年下降 7.3%；29.7% 表示“一切如常”，與 2018 年調查結果相若；27.3% 表示“恐懼”，較 2018 年上升 12%；23.3% 表示“不想接觸外界”，較 2018 年上升 5.4%；19.8% 表示“對任何事物失去興趣”，較 2018 年上升 1%。總體而言，受訪青年遇到困難或挫折反應沒有 2018 年積極正面。

表 4.6-1 受訪青年遇到困難/挫折反應比率 (N=1,942；可多選)

反應	人數	百分比
焦慮不安	888	45.7%
積極尋求解決方法	775	39.9%
一切如常	577	29.7%
恐懼	530	27.3%
不想接觸外界	452	23.3%
對任何事物失去興趣	384	19.8%
其他	45	2.3%

表 4.6-2 顯示，受訪青年對於“即使事情看起來毫無希望的時候也不放棄”的態度評價，有 39% 的受訪青年表示認同，只有 16% 的受訪青年表示不同意。

表 4.6-2 受訪青年對“即使事情看起來毫無希望的時候也不放棄”的態度評價

態度評價	人數	百分比
同意	760	39.0%
一般	877	45.0%
不同意	310	16.0%
總計	1,947	100.0%
平均值	3.28	
標準差	0.90	

表 4.6-3 顯示對於“即使事情看起來毫無希望的時候也不放棄”態度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不同性別、年齡和身份的受訪青年觀點不存在明顯差異。而需要輪班和無需輪班的受訪青年在這方面的態度卻存在明顯差異，無需要輪班的受訪青年的態度比較積極。

表 4.6-3 受訪青年對“即使事情看起來毫無希望的時候也不放棄”態度的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754	3.31	0.94		1.007 df=1,945
	女	1,193	3.26	0.87		
	總數	1,947	3.28	0.90		
年齡	13-15 歲	136	3.36	0.804	.881 df=4, 1,942	
	16-18 歲	296	3.21	0.918		
	19-21 歲	317	3.28	0.969		
	22-24 歲	440	3.31	0.895		
	25-29 歲	758	3.28	0.892		
	總數	1,947	3.28	0.904		
身份	中學生	397	3.29	0.85	.75 df=2, 1,944	
	大學生	592	3.29	0.97		
	在職青年	958	3.27	0.88		
	總數	1,947	3.28	0.90		
輪班工作	要	293	3.18	0.92		-2.586** df=847
	不要	556	3.34	0.85		
	總數	849	3.29	0.87		

*p<.05；**p<.01；***p<.001。

表 4.6-4 顯示，受訪青年“相信困難是可以解決的”態度評價中，有 54.5%的受訪青年表示認同，只有 9.3%的受訪青年表示不同意。

表 4.6-4 受訪青年對“相信困難是可以解決的”的態度評價

態度評價	人數	百分比
同意	1,059	54.5%
一般	705	36.3%
不同意	180	9.3%
總計	1,944	100.0%
平均值	3.56	
標準差	0.86	

表 4.6-5 是關於受訪青年“相信困難是可以解決的”態度評價方差分析。結果顯示，不同年齡層組別、不同身份的受訪青年“相信困難是可以解決的”態度評價有顯著差異。當中，以 13-15 歲、中學生身份的受訪青年對同意“相信困難是可以解決的”程度越高。

表 4.6-5 受訪青年對“相信困難是可以解決的”態度的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751	3.56	0.89		-.305 df=1,942
	女	1,193	3.57	0.84		
	總數	1,944	3.56	0.86		
年齡	13-15 歲	136	3.83	0.80	4.090** df=4, 1,939	
	16-18 歲	295	3.59	0.90		
	19-21 歲	316	3.53	0.87		
	22-24 歲	440	3.57	0.87		
	25-29 歲	757	3.52	0.84		
	總數	1,944	3.56	0.86		
身份	中學生	396	3.70	0.83	8.590*** df=2, 1,941	
	大學生	591	3.58	0.92		
	在職青年	957	3.49	0.83		
	總數	1,944	3.56	0.86		
輪班工作	要	292	3.46	0.84		-1.298 df=846
	不要	556	3.53	0.81		
	總數	848	3.51	0.82		

*p<.05；**p<.01；***p<.001。

第五章 教育與培訓

5.1 青年離澳及目的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高度重視和關心年輕一代，尤其是配合澳門融入國家發展大局，特區政府積極創造條件和機會，促進青年更多地了解和認識國家的最新發展，鼓勵青年將個人發展與國家發展緊密融合，及時把握發展的機遇。因此，是次調查內容亦包括了青年離澳及目的，但如第二章所提及，由於受新冠肺炎疫情影響而令調查時間有所延長，故此部分對青年離澳的調查是以“疫情發生前一年內”作為時間點進行調研。與 2018 年此部分調查時段的表述“在過去六個月內”有所不同。從圖 5.1-1 顯示，在疫情發生前的一年內，有 71.1% 的受訪青年曾離澳。表 5.1-1 顯示，學生離澳的比率相對較高，在職青年相對較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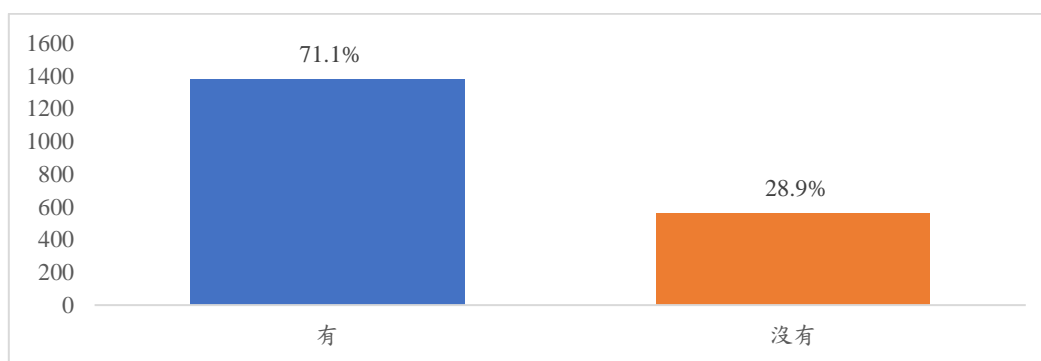


圖 5.1-1 在疫情發生前的一年內有否離澳 (N=1,941)

表 5.1-1 不同身份的受訪青年離澳的情況

疫情發生前一年內有否離澳	身份			總計
	中學生	大學生	在職青年	
有	310	448	622	1,380
	78.9%	75.4%	65.2%	71.1%
沒有	83	146	332	561
	21.1%	24.6%	34.8%	28.9%
總計	393	594	954	1,941
	100.0%	100.0%	100.0%	100.0%

$X^2=33.139$ ， $df=2$ ， $p<0.001$ 。

從圖 5.1-2 顯示，青年離澳到訪其他國家或地區的目的以旅遊觀光、生活體驗及交流考察為主。表 5.1-2 顯示，青年到訪的國家或地區仍以內地為主（不包括粵港澳大灣區）佔 45.2%，平均 3.28 次，每次總日數 4.82 日；至於目的地為粵港澳大灣區城市（港澳除外）佔 37.0%，平均 6.31 次，每次總日數 3.80 日；其他國家或地區依次為台灣地區（佔 42.9%）、香港地區（佔 37.4%）、東南亞（佔 31.4%）及歐美（佔 16.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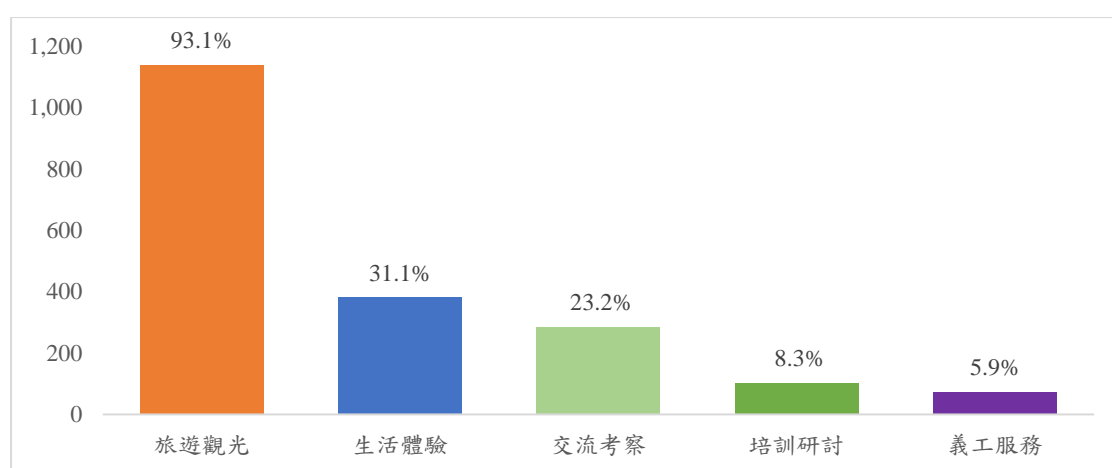


圖 5.1-2 青年到訪其他國家或地區的目的
(N=1,225；可多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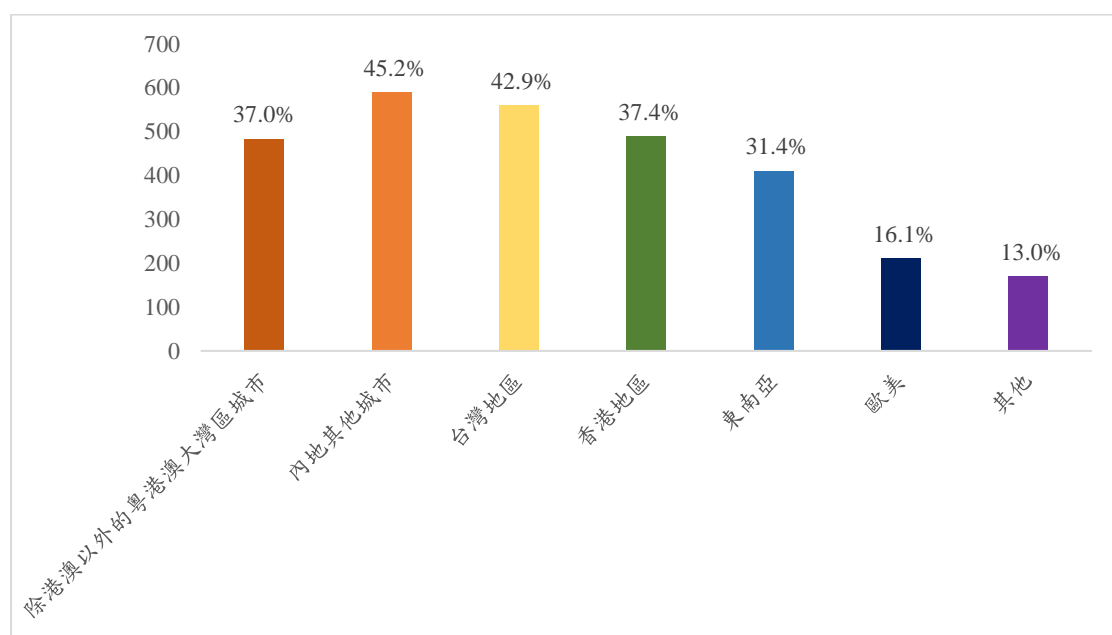


圖 5.1-3 青年到訪的主要國家或地區 (N=1,304；可多選)

表 5.1-2 青年到訪的主要國家或地區 (N=1,304；可多選)

國家或地區	人數	百分比	平均次數	平均總日數
除港澳以外的大灣區城市	483	37.0%	6.31	3.80
內地其他城市	589	45.2%	3.28	4.82
台灣地區	559	42.9%	1.39	5.41
香港地區	488	37.4%	2.38	2.30
東南亞	410	31.4%	1.39	5.93
歐美	210	16.1%	1.30	11.34
其他	169	13.0%	1.59	6.38

表 5.1-3 顯示，接近七成受訪青年同意到訪其他國家或地區能加深對當地歷史和文化、發展、人民生活等方面的認識，同時亦可以拓寬視野。而總體平均分接近 4 分，評價較為積極（以上均不包含在外地久居超過三個月之受訪青年）。

表 5.1-3 青年到訪其他國家或地區的想法

認同度	加深你對該區歷史和文化的認識		加深你對該區發展的認識		有助你了解該區人民生活		有助你增強國際視野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不認同	54	3.9%	46	3.3%	49	3.6%	189	13.6%
一般	412	29.9%	408	29.6%	347	25.2%	250	18.0%
認同	913	66.2%	924	67.1%	981	71.2%	950	68.4%
總計	1,379	100.0%	1,378	100.0%	1,377	100.0%	1,389	100.0%
平均值	3.82		3.83		3.93		3.74	
中位數	4.00		4.00		4.00		4.00	
標準差	0.85		0.83		0.85		1.25	

第六章 勞動力與就業

6.1 語言技能

受訪青年語言能力方面，調查分別對受訪青年所掌握的語言種類及工作用語進行調查。圖 6.1-1 顯示，受訪青年掌握/會說的語言種類以廣州話為主（佔 97.2%），其次為普通話（佔 93.9%）、英文（佔 78.6%）及葡文（佔 9.7%）。圖 6.1-2 顯示，工作用語方面，主要為廣州話（佔 92.0%），其他依次為普通話（佔 48.6%）、英文（佔 39.3%）及葡文（佔 2.0%）。圖 6.1-3 顯示有 82.3% 受訪青年想增強英語的語言能力，其他依次為普通話（佔 25.5%）、葡文（佔 19.4%）及廣州話（佔 7.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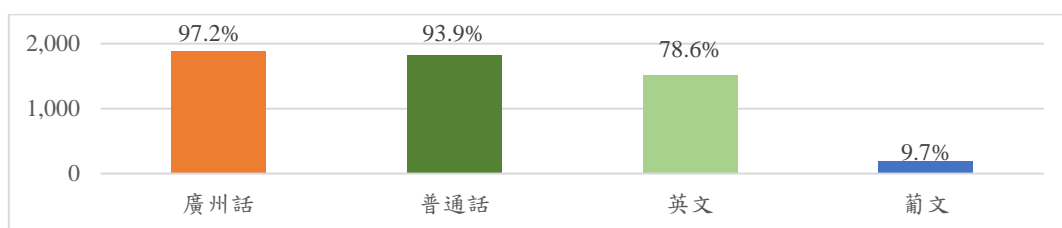


圖 6.1-1 受訪青年掌握/會說語言種類 (N=1,937；可多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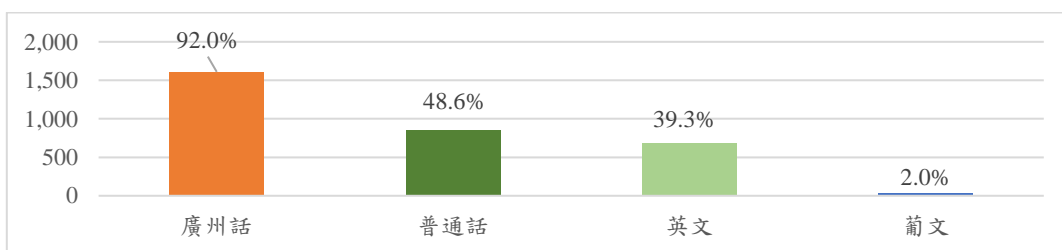


圖 6.1-2 受訪青年工作用語 (N=1,750；可多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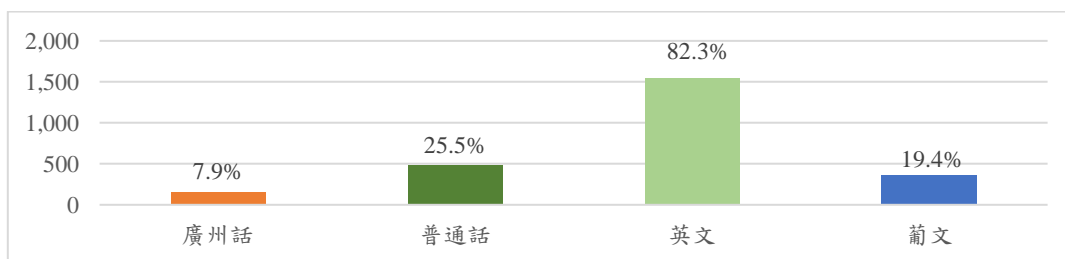


圖 6.1-3 受訪青年想加強的語言種類 (N=1,871；可多選)

6.2 青年創業意願

表 6.2-1 和表 6.2-2 顯示，受訪青年的創業意願平均值為 3.07 分，較 2018 年的 2.93 分略為上升 0.14 分；至於對澳門現在環境是否適合創業的評價平均值為 2.90 分，較 2018 年時的 2.69 分則輕微上升 0.21 分。

表 6.2-1 受訪青年的創業意願

創業意願	人數	百分比
低	326	19.7%
一般	878	53.1%
高	449	27.2%
總計	1,653	100.0%
平均值	3.07	
標準差	1.00	

表 6.2-2 受訪青年對創業環境的評價

澳門創業環境的評價	人數	百分比
不合適	335	23.8%
一般	765	54.4%
合適	307	21.8%
總計	1,407	100.0%
平均值	2.90	
標準差	0.88	

表 6.2-3 是關於受訪青年創業意願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不同性別、不同年齡層的受訪青年創業意願有顯著差異，當中以男性及 22-24 歲的受訪青年的創業意願相對較高。

表 6.2-3 受訪青年創業意願之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756	3.14	1.06	2.433* df=1,948
	女	1,194	3.03	0.96	
	總數	1,950	3.07	1.00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年齡	13-15 歲	76	2.93	0.84	4.470** df=4, 1,945	
	16-18 歲	356	2.98	1.00		
	19-21 歲	319	3.03	1.02		
	22-24 歲	459	3.14	1.01		
	25-29 歲	740	3.11	1.00		
	總數	1,950	3.07	1.00		
身份	中學生	397	3.02	0.96	0.684 df=2, 1,947	
	大學生	594	3.09	1.02		
	在職青年	959	3.08	1.01		
	總數	1,950	3.07	1.00		
輪班工作	要	295	3.04	1.00		-1.259 df=848
	不要	555	3.13	1.00		
	總數	850	3.10	1.00		

*p<.05； **p<.01； ***p<.001。

表 6.2-4 是受訪青年對澳門創業環境評價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不同性別的受訪青年對澳門創業環境評價有顯著差異，當中女性受訪青年對澳門創業環境的評價相對較高。

表 6.2-4 受訪青年對澳門創業環境的評價值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582	2.87	0.97		-1.154*** df=1,548
	女	968	2.92	0.83		
	總數	1,550	2.90	0.88		
年齡	13-15 歲	-	-	-	0.133 df=3, 1,546	
	16-18 歲	56	2.86	0.72		
	19-21 歲	297	2.92	0.93		
	22-24 歲	459	2.89	0.85		
	25-29 歲	738	2.90	0.90		
	總數	1,550	2.90	0.88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身份	中學生	-	-	-	0.002 df=1, 1,548	
	大學生	593	2.90	0.89		
	在職青年	957	2.90	0.88		
	總數	1,550	2.90	0.88		
輪班工作	要	295	2.84	0.83		-1.620 df=847
	不要	554	2.94	0.91		
	總數	849	2.91	0.88		

*p<.05；**p<.01；***p<.001。

6.3 青年創業

本節將第三章青年就業分佈與創業情況進行交叉分析。圖 6.3-1 顯示，有 66.7% 受訪青年的創業年齡分佈為 26-29 歲，另有 33.3% 為 22-25 歲。而圖 6.3-2 顯示，有 93.0% 在職青年第一份工作為僱員，有 4.9% 為自僱人士，只有 1.9% 的受訪創業青年成為企業僱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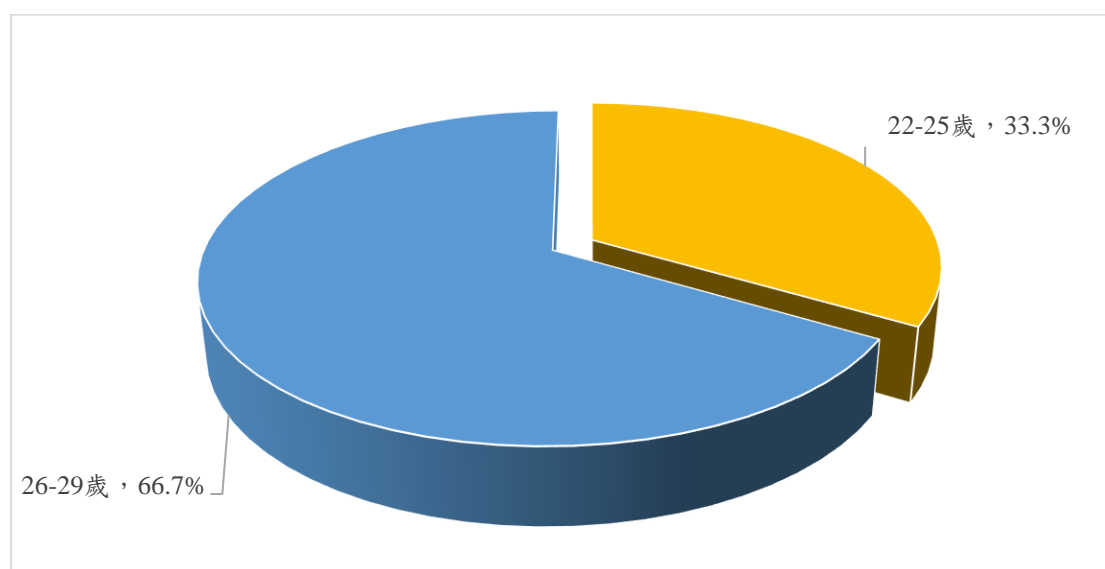


圖 6.3-1 創業青年年齡分佈 (N=5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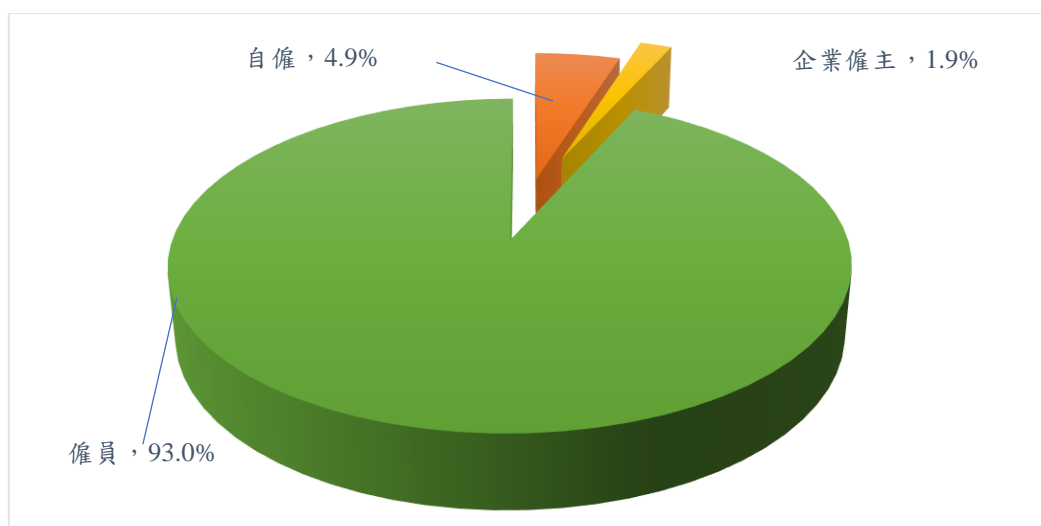


圖 6.3-2 在職青年第一份工作就業情況 (N=857)

調查同時將受訪在職青年分為“創業”與“非創業”兩組進行壓力和抗逆力等方面的對比研究。表 6.3-1 關於創業與非創業受訪青年的整體壓力程度對比，佔 24.4% 的創業青年表示整體壓力較高，較非創業青年的 27.7% 低 3.3%，創業青年整體壓力程度平均值為 3.12 分，低於非創業青年的 3.18 分的平均值。

表 6.3-1 創業與非創業受訪青年的整體壓力程度對比

整體壓力程度	創業情況			
	創業青年		非創業青年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低	3	6.7%	75	10.3%
一般	31	68.9%	454	62.0%
高	11	24.4%	203	27.7%
總計	45	100.0%	732	100.0%
平均值	3.12		3.18	
標準差	0.83		0.83	

3 格 (16.7%) 的預期個數少於 5。Fisher's 精確檢定結果 $p < .001$ 。

表 6.3-2 顯示，創業與非創業受訪青年在面對毫無希望事情也不放棄的態度對比，表示會堅持下去的，創業青年佔 44.4%，非創業青年佔 34.9%，創業青年堅持態度的平均值為 3.33 分，非創業青年的平均值 3.29 分，兩者沒有顯著差異。

表 6.3-2 創業與非創業受訪青年面對毫無希望事情也不放棄的態度之對比

堅持態度	創業情況			
	創業青年		非創業青年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低	10	18.5%	125	13.7%
一般	20	37.0%	469	51.4%
高	24	44.4%	319	34.9%
總計	54	100.0%	913	100.0%
平均值	3.33		3.29	
標準差	0.89		0.89	

2 格 (13.3%) 的預期個數少於 5。Fisher's 精確檢定結果 $p > .05$ 。

另一方面，表 6.3-3 顯示，57.4% 的創業青年相信困難是可以解決的，比率高於非創業青年的 51.3%，而創業青年的評價平均值為 3.58 分，高於非創業青年的 3.49 分。

表 6.3-3 創業與非創業受訪青年相信困難是可以解決相關評價之對比

相信困難是可以解決的 評價	創業情況			
	創業青年		非創業青年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低	6	11.1%	77	9.5%
一般	17	31.5%	317	39.2%
高	31	57.4%	415	51.3%
總計	54	100.0%	809	100.0%
平均值	3.58		3.49	
標準差	0.83		0.83	

2 格 (13.3%) 的預期個數少於 5。Fisher's 精確檢定結果 $p < .001$ 。

至於對本澳創業環境的評價，表 6.3-4 顯示，37.7%的創業青年認為現時澳門的創業環境合適，高於非創業青年的 21.9%，創業青年的創業環境評價平均值 3.30 分，亦高於非創業青年的 2.88 分。相比於 2018 年的調查結果，受訪青年認為現時澳門的創業環境更為合適（2018 年有 25%的創業青年認為現時澳門的創業環境合適，創業環境評價平均值 2.83 分）。

表 6.3-4 創業與非創業受訪青年對澳門創業環境的評價之對比

創業環境評價	創業情況			
	創業青年		非創業青年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不合適	9	17.0%	224	27.7%
一般	24	45.3%	407	50.4%
合適	20	37.7%	177	21.9%
總計	53	100.0%	808	100.0%
平均值	3.30		2.88	
標準差	0.88		0.88	

2 格 (13.3%) 的預期個數少於 5。Fisher's 精確檢定結果 $p < .01$ 。

第七章 文娛康體活動

7.1 每天平均閱讀時間

表 7.1-1 及圖 7.1-1 顯示，在閱讀內容和時間方面，受訪青年過去一星期內平均每天用在閱讀書籍的時間最多，平均為 1.74 小時；閱讀報章時間平均為 1.06 小時；閱讀漫畫時間平均為 0.82 小時；閱讀時間最少的為雜誌，平均為 0.49 小時。至於閱讀方式主要以手機為主，有 81.2%，電腦與實體刊物的比例基本持平，分別為 35.2%和 34.2%，平板電腦佔 27.5%。

表 7.1-1 受訪青年在過去一星期內平均每天閱讀時間一覽 (N=1,823)

閱讀種類	人數	平均值 (小時)	標準差
報章	1,817	1.06	2.66
書籍	1,798	1.74	1.70
雜誌	1,784	0.49	5.11
漫畫	1,776	0.82	1.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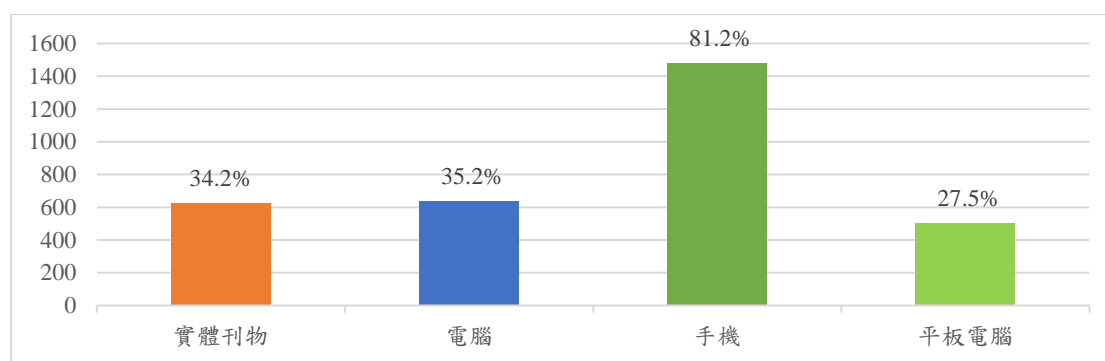


圖 7.1-1 受訪青年主要閱讀刊物的方式 (N=1,823)

圖 7.1-2 顯示，表示過去一星期有閱讀報章的受訪青年中，平均每天用 1-3 小時最多，有 32.0%；其次是 3-5 小時，有 9.0%；少於 1 小時的有 6.0%，5 小時以上的有 5.0%；而表示沒有閱讀報章的有 4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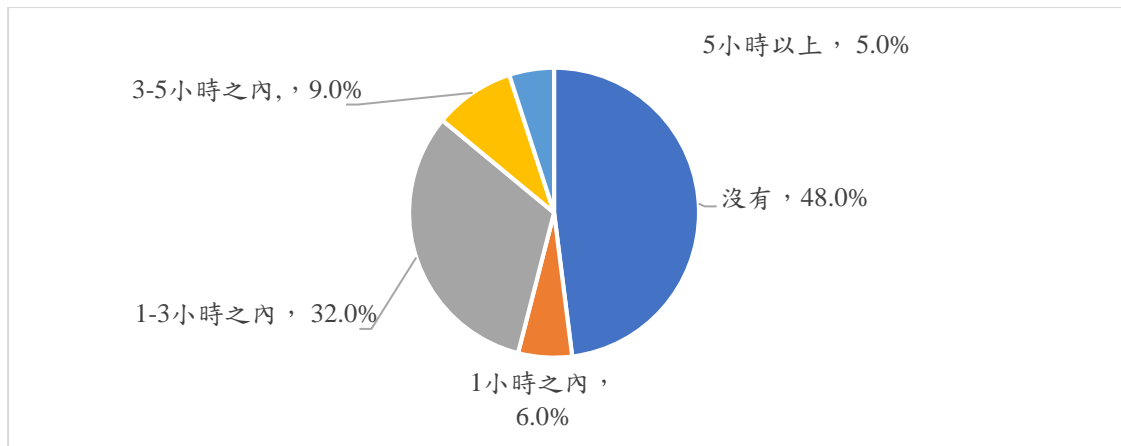


圖 7.1-2 受訪青年在過去一星期內平均每天閱讀報章時間 (N=1,817)

根據表 7.1-2 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不同年齡層、不同身份以及是否輪班工作的受訪青年，其閱讀報章的時間存在顯著性差異。當中以 25-29 歲、在職、無需輪班工作的受訪青年在過去一星期內平均每天閱讀報章的時間較多。

表 7.1-2 受訪青年在過去一星期內平均每天閱讀報章時間之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703	1.05	1.79		-0.269 df=1,815
	女	1,114	1.07	1.64		
	總數	1,817	1.06	1.70		
年齡	13-15 歲	71	0.39	1.25	20.710*** df=4, 1,812	
	16-18 歲	340	0.65	1.35		
	19-21 歲	298	0.89	1.77		
	22-24 歲	404	0.93	1.45		
	25-29 歲	704	1.48	1.89		
	總數	1,817	1.06	1.70		
身份	中學生	374	0.57	1.30	40.141*** df=2, 1,814	
	大學生	563	0.85	1.65		
	在職青年	880	1.41	1.81		
	總數	1,817	1.06	1.70		
輪班工作	要	277	1.13	1.63		-3.784*** df=788
	不要	513	1.64	1.89		
	總數	790	1.46	1.82		

*p<.05；**p<.01；***p<.001。

圖 7.1-3 顯示，表示過去一星期有閱讀漫畫的受訪青年中，以平均每天用 1-3 小時的最多，有 15.5%；其次是 3-5 小時，有 5.3%；5 小時以上的有 3.7%，少於 1 小時的有 1.9%；表示沒有閱讀的有 73.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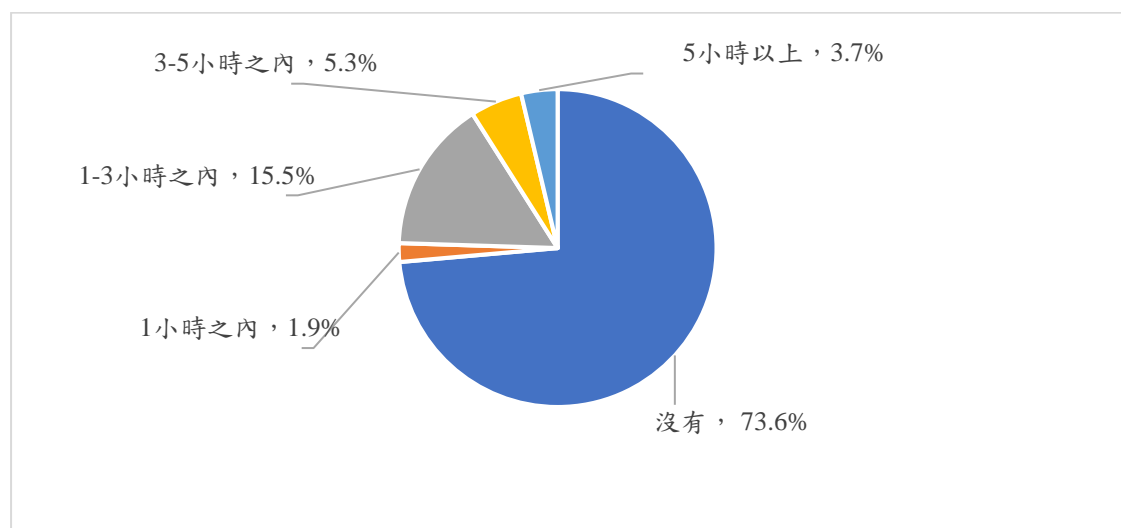


圖 7.1-3 受訪青年在過去一星期內平均每天閱讀漫畫時間 (N=1,776)

根據表 7.1-3 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不同性別、不同年齡層、不同身份的受訪青年，其閱讀漫畫的時間存在顯著性差異。當中以男性、16-18 歲、中學生身份的受訪青年在過去一星期內平均每天閱讀漫畫的時間較多。

表 7.1-3 受訪青年在過去一星期內平均每天閱讀漫畫時間之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690	1.00	3.08		2.208* df=1,774
	女	1,086	0.72	2.36		
	總數	1,776	0.83	2.66		
年齡	13-15 歲	73	0.80	1.66	11.295*** df=4, 1,771	
	16-18 歲	341	1.51	4.75		
	19-21 歲	288	1.14	2.81		
	22-24 歲	398	0.76	1.73		
	25-29 歲	676	0.40	1.18		
	總數	1,776	0.83	2.66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身份	中學生	376	1.42	4.57	19.868*** df=2, 1,773	
	大學生	555	1.02	2.38		
	在職青年	845	0.44	1.26		
	總數	1,776	0.83	2.66		
輪班工作	要	266	0.42	1.00		-0.142 df=757
	不要	493	0.43	1.35		
	總數	759	0.43	1.24		

*p<.05；**p<.01；***p<.001。

圖 7.1-4 顯示，表示過去一星期有閱讀雜誌的受訪青年中，以平均每天用 1-3 小時最多，有 20.7%；其次是少於 1 小時，有 3.4%；3-5 小時的有 3.3%，5 小時以上的有 1.3%；表示沒有閱讀雜誌的有 7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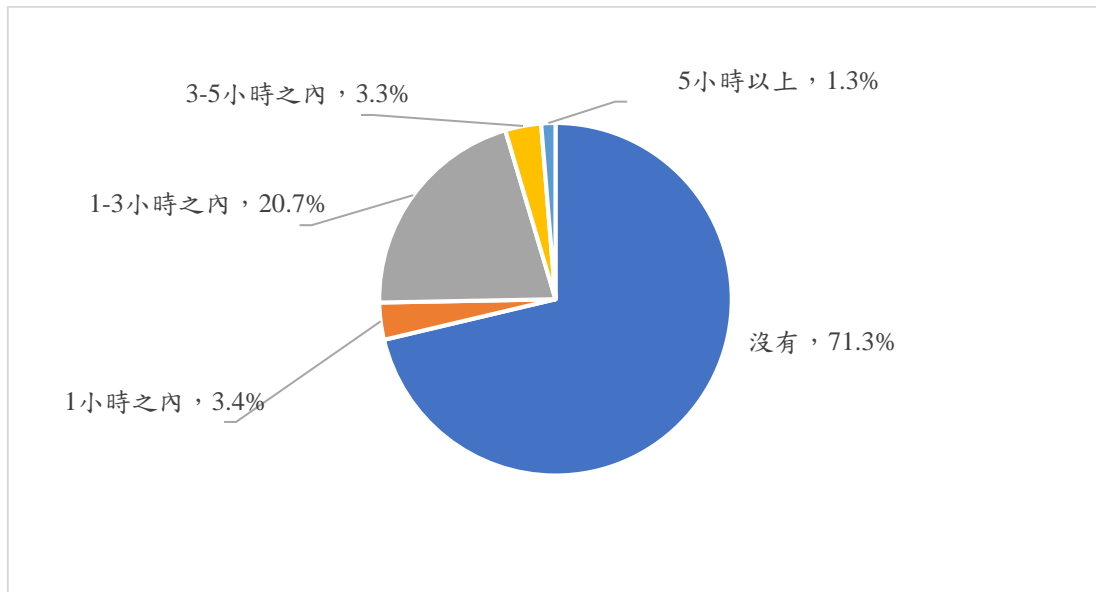


圖 7.1-4 受訪青年在過去一星期內平均每天閱讀雜誌時間 (N=1,784)

根據表 7.1-4 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不同身份、是否需要輪班工作的受訪青年，其閱讀雜誌的時間存在顯著性差異。當中以在職、無需輪班工作的受訪青年在過去一星期內平均每天閱讀雜誌的時間較多。

表 7.1-4 受訪青年在過去一星期內平均每天閱讀雜誌時間之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691	0.50	1.46		0.334 df=1,782
	女	1,093	0.48	1.05		
	總數	1,784	0.49	1.23		
年齡	13-15 歲	72	0.31	0.79	4.765 df=4, 1,779	
	16-18 歲	337	0.38	1.51		
	19-21 歲	296	0.39	0.80		
	22-24 歲	395	0.43	0.93		
	25-29 歲	684	0.65	1.39		
	總數	1,784	0.49	1.23		
身份	中學生	371	0.35	1.44	5.548** df=2, 1,781	
	大學生	558	0.44	0.95		
	在職青年	855	0.59	1.28		
	總數	1,784	0.49	1.23		
輪班工作	要	268	0.36	0.84		-3, 946*** df=764
	不要	498	0.74	1.47		
	總數	766	0.61	1.30		

*p<.05；**p<.01；***p<.001。

圖 7.1-5 顯示，表示過去一星期有閱讀書籍的受訪青年中，以平均每天用 1-3 小時的最多，有 24.0%；其次是 5 小時以上，有 9.6%；3-5 小時的有 8.5%，少於 1 小時的有 2.1%；表示沒有閱讀書籍的有 55.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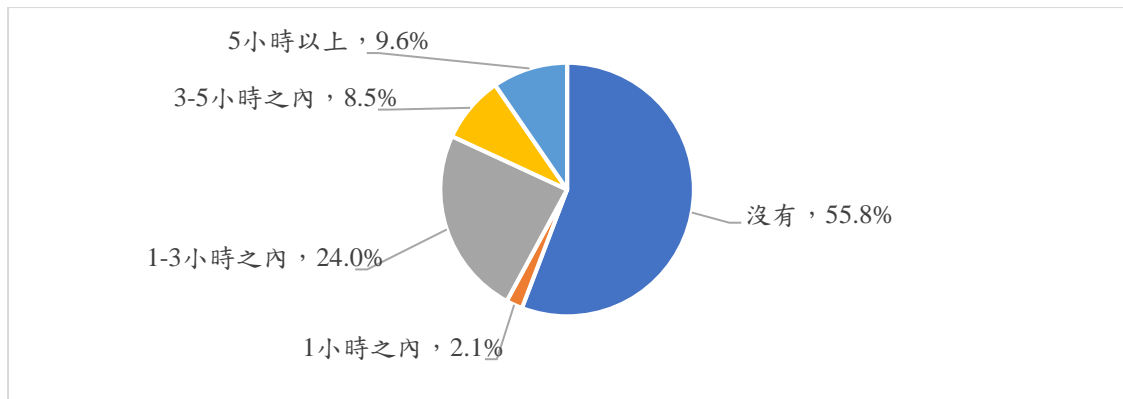


圖 7.1-5 受訪青年在過去一星期內平均每天閱讀書籍時間 (N=1,798)

根據表 7.1-5 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不同年齡層、不同身份的受訪青年，其閱讀書籍的時間存在顯著性差異。當中以 13-15 歲、中學生身份的受訪青年在過去一星期內平均每天閱讀書籍的時間較多。

表 7.1-5 受訪青年在過去一星期內平均每天閱讀書籍時間之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699	1.62		-0.737 df=1,796
	女	1,099	1.80		
	總數	1,798	1.73		
年齡	13-15 歲	74	3.48	14.927*** df=4, 1,793	
	16-18 歲	339	3.31		
	19-21 歲	289	1.50		
	22-24 歲	403	1.58		
	25-29 歲	693	0.95		
	總數	1,798	1.73		
身份	中學生	375	3.44	30.565*** df=2, 1,795	
	大學生	551	1.71		
	在職青年	872	1.01		
	總數	1,798	1.73		
輪班工作	要	271	0.76		-1.001 df=778
	不要	509	0.92		
	總數	780	0.86		

*p<.05；**p<.01；***p<.0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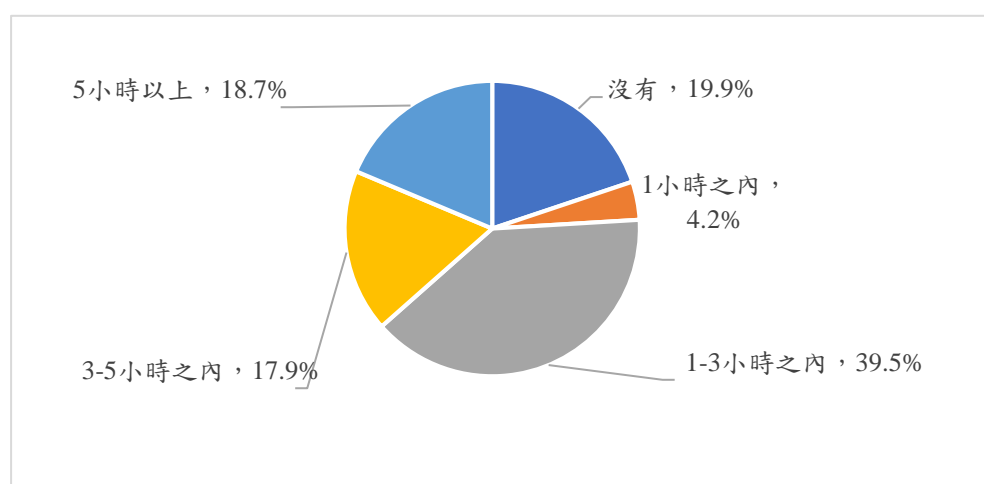
7.2 網上瀏覽

關於受訪青年每天上網的目的、時間等狀況，據表 7.2-1 顯示，受訪青年過去一星期平均每天上網時間用在社交網站的最多，平均 2.49 小時。其次用於輔助學習或工作（不包括網上上課）、網絡遊戲、休閒娛樂及線上購物，分別為 2.46 小時、1.32 小時、1.20 小時及 0.83 小時。

表 7.2-1 受訪青年在過去一星期內平均每天上網時間一覽 (N=1,954)

上網目的	人數	平均值 (小時)	標準差
輔助學習或工作	1,880	2.46	2.49
社交網站	1,899	2.49	2.24
休閒娛樂	1,853	1.20	1.25
線上購物	1,845	0.83	0.92
網絡遊戲	1,856	1.32	1.59

圖 7.2-1 顯示，表示過去一星期因要輔助學習或工作（不包括網上上課）而上網的受訪青年中，以平均每天用 1-3 小時的最多，有 39.5%；其次是 5 小時以上，有 18.7%；用 3-5 小時的有 17.9%，少於 1 小時的有 4.2%；表示沒有的有



19.9%。

圖 7.2-1 受訪青年在過去一星期內平均每天用於輔助學習或工作上網時間（不包括網上上課） (N=1,880)

根據表 7.2-2 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不同性別、不同年齡、不同身份和是否需要輪班工作的受訪青年，對用於輔助學習或工作的上網時間存在顯著性差異。當中以女性、25-29 歲、在職青年身份以及無需輪班工作的受訪青年，其上網用於輔助學習或工作的時間較多。

表 7.2-2 受訪青年上網用於輔助學習或工作時間之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727	2.19	2.46		-6.596*** df=1,878
	女	1,153	2.64	2.49		
	總數	1,880	2.47	2.49		
年齡	13-15 歲	75	1.53	1.11	11.566*** df=4, 1,875	
	16-18 歲	351	2.02	1.78		
	19-21 歲	312	2.21	2.08		
	22-24 歲	424	2.50	2.48		
	25-29 歲	718	2.88	2.94		
	總數	1,880	2.47	2.49		
身份	中學生	391	1.73	1.41	27.536*** df=2, 1,877	
	大學生	582	2.40	2.25		
	在職青年	907	2.83	2.89		
	總數	1,880	2.47	2.49		
輪班工作	要	283	1.97	2.61		-6.596*** df=809
	不要	528	3.37	3.01		
	總數	811	2.88	2.95		

*p<.05；**p<.01；***p<.001。

圖 7.2-2 顯示，表示過去一星期有使用社交網站的受訪青年中，以平均每天用 1-3 小時的最多，有 51.8%；其次是 3-5 小時，有 26.0%；5 小時以上的有 11.3%，少於 1 小時的有 4.4%；而表示沒有的佔 6.5%。

另外，根據表 7.2-3 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不同年齡層、不同身份的受訪青年對用於社交網站的上網時間存在顯著性差異。當中以 19-21 歲、大學生身份的受訪青年用於社交網站上網時間較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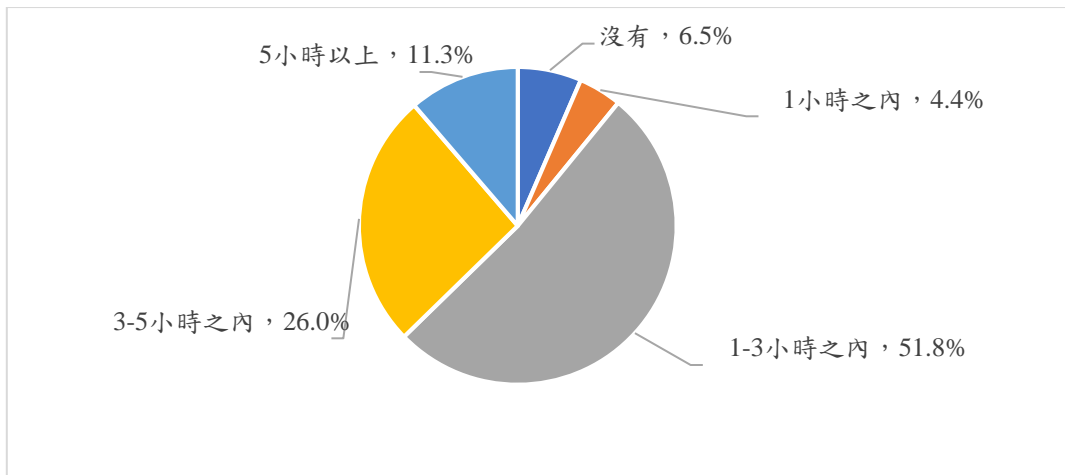


圖 7.2-2 受訪青年在過去一星期內平均每天用於社交網站上網時間 (N=1,892)

表 7.2-3 受訪青年上網用於社交網站時間之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733	2.14	1.94		1.432 df=1,897
	女	1,166	2.71	2.38		
	總數	1,899	2.49	2.24		
年齡	13-15 歲	73	1.57	1.33	13.484*** df=4, 1,766	
	16-18 歲	349	2.14	2.08		
	19-21 歲	313	3.13	2.65		
	22-24 歲	424	2.69	2.44		
	25-29 歲	740	2.37	1.98		
	總數	1,899	2.49	2.24		
身份	中學生	387	1.91	1.78	29.623*** df=2, 1,896	
	大學生	580	3.00	2.70		
	在職青年	932	2.42	2.01		
	總數	1,899	2.49	2.24		
輪班工作	要	289	2.42	2.11		1.432 df=829
	不要	542	2.23	1.69		
	總數	831	2.30	1.85		

*p<.05；**p<.01；***p<.001。

圖 7.2-3 顯示，表示過去一星期有玩網絡遊戲的受訪青年中，以平均每天用 1-3 小時的最多，有 39.4%，其次是 3-5 小時，有 13.2%；5 小時以上的有 4.4%，少於 1 小時的有 4.5%；表示沒有的有 38.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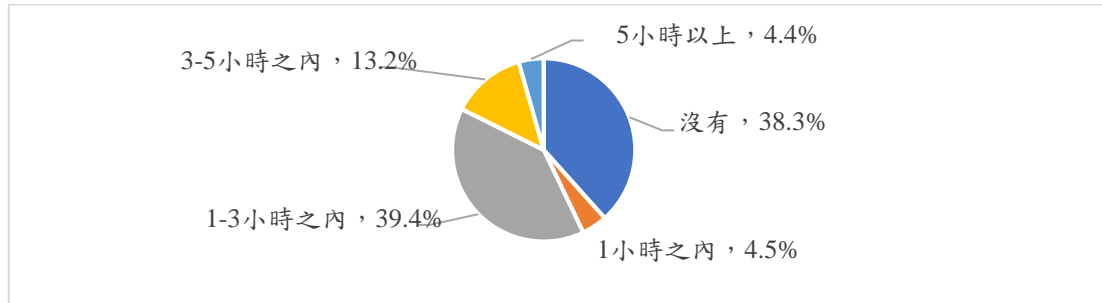


圖 7.2-3 受訪青年在過去一星期內平均每天上網用於網絡遊戲時間 (N=1,856)

根據表 7.2-4 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不同性別、不同年齡層、不同身份和是否需要輪班工作的受訪青年，對用於網絡遊戲的上網時間存在顯著性差異。當中以男性、19-21 歲、大學生身份以及需要輪班工作的受訪青年上網用於網絡遊戲時間較多。

表 7.2-4 受訪青年上網用於網絡遊戲時間之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729	1.89	1.77		2.286* df=1,854
	女	1,127	0.96	1.34		
	總數	1,856	1.33	1.59		
年齡	13-15 歲	75	1.53	1.38	11.448*** df=4, 1,851	
	16-18 歲	350	1.52	1.72		
	19-21 歲	310	1.70	1.86		
	22-24 歲	416	1.32	1.55		
	25-29 歲	705	1.05	1.38		
	總數	1,856	1.33	1.59		
身份	中學生	390	1.53	1.64	26.623*** df=2, 1,853	
	大學生	579	1.61	1.72		
	在職青年	887	1.05	1.43		
	總數	1,856	1.33	1.59		
輪班工作	要	277	1.14	1.54		2.286* df=795
	不要	519	0.92	1.16		
	總數	796	0.99	1.31		

*p<.05；**p<.01；***p<.001。

圖 7.2-4 顯示，表示過去一星期每天有上網作休閒娛樂的受訪青年中，以平均每天用 1-3 小時的最多，有 52.1%；其次是 3-5 小時，有 9.6%；少於 1 小時的有 4.5%，5 小時以上的有 2.4%；表示沒有的有 3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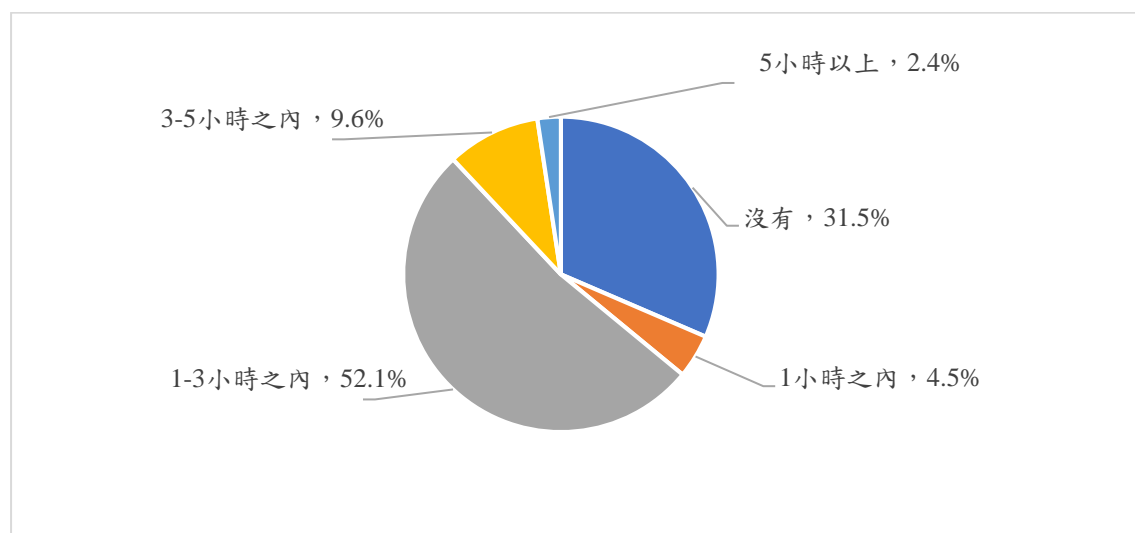


圖 7.2-4 受訪青年在過去一星期內平均每天上網用於休閒娛樂 (N=1,853)

根據表 7.2-5 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不同年齡層、不同身份的受訪青年用於消閒娛樂的上網時間存在顯著性差異，當中以 19-21 歲、大學生身份的受訪青年上網用於消閒娛樂的時間較多。

表 7.2-5 受訪青年上網用於休閒娛樂時間之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721	1.13	1.47		1.757 df=1,851
	女	1,132	1.29	1.32		
	總數	1,853	1.23	1.38		
年齡	13-15 歲	73	0.96	1.15	4.009** df=4, 1848	
	16-18 歲	346	1.21	1.39		
	19-21 歲	308	1.46	1.53		
	22-24 歲	424	1.29	1.26		
	25-29 歲	702	1.13	1.39		
	總數	1,853	1.23	1.38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身份	中學生	384	1.12	1.29	9.248*** df=2, 1850	
	大學生	581	1.43	1.48		
	在職青年	888	1.14	1.34		
	總數	1,853	1.23	1.38		
輪班工作	要	276	1.29	1.82	14.139 df=795	
	不要	521	1.09	1.02		
	總數	797	1.16	1.35		

*p<.05；**p<.01；***p<.001。

圖 7.2-5 顯示，表示過去一星期有網上購物的受訪青年中，以平均每天用 1-3 小時的最多，佔 48.2%；其次是 1 小時以內，有 11.3%；3-5 小時的有 4.0%；5 小時以上的有 0.5%；表示沒有的有 36.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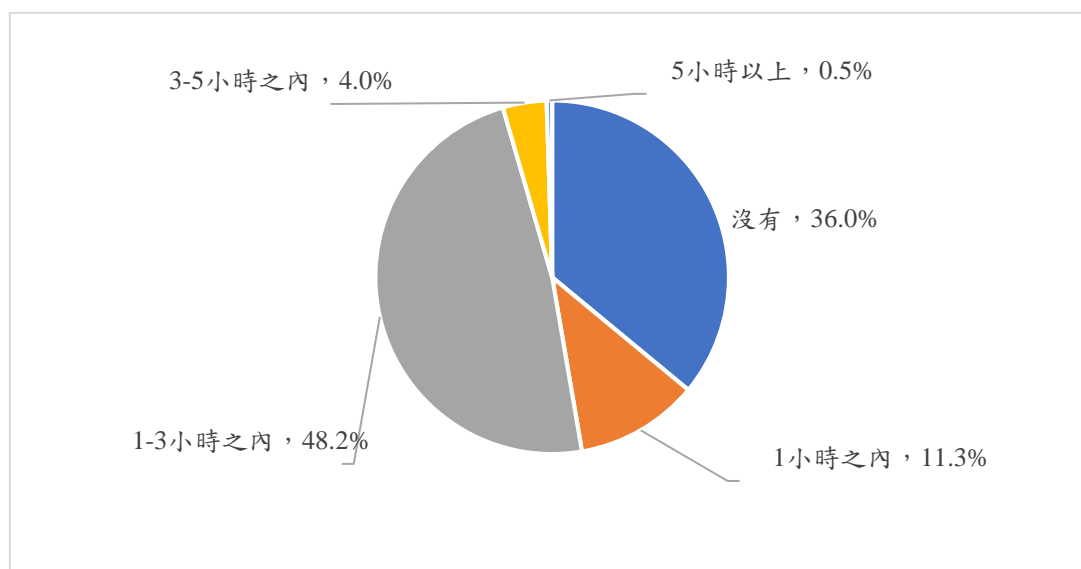


圖 7.2-5 受訪青年在過去一星期內平均每天上網用於線上購物時間 (N=1,845)

根據表 7.2-6 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不同年齡層、不同身份的受訪青年用於網上購物的時間存在顯著性差異，當中以 19-21 歲、大學生身份的受訪青年用於網上購物的時間較多。

表 7.2-6 受訪青年上網用於網上購物時間之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707	0.58	0.76		3.458 df=1843
	女	1,138	0.98	0.97		
	總數	1,845	0.83	0.92		
年齡	13-15 歲	72	0.31	0.44	17.724*** df=4, 1840	
	16-18 歲	341	0.56	0.78		
	19-21 歲	309	0.97	0.95		
	22-24 歲	413	0.92	0.89		
	25-29 歲	710	0.90	0.97		
	總數	1,845	0.83	0.92		
身份	中學生	379	0.44	0.58	45.167*** df=2, 1842	
	大學生	568	0.97	0.99		
	在職青年	898	0.90	0.94		
	總數	1,845	0.83	0.92		
輪班工作	要	281	0.90	0.90		0.111 df=805
	不要	526	0.86	0.88		
	總數	807	0.87	0.89		

*p<.05；**p<.01；***p<.001。

至於受訪青年對社交網站重要性的看法，表 7.2-7 顯示，有 67.2% 表示社交網站重要。而根據表 7.2-8 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不同性別的受訪青年對社交網站的重要程度的看法存在顯著性差異。當中以女性的受訪青年認為社交網站較為重要。

表 7.2-7 受訪青年與社交網站的重要程度

社交網站的重要程度	人數	百分比
不重要	56	3.8%
一般	423	29.0%
重要	980	67.2%
總計	1,459	100.0%

表 7.2-8 受訪青年與社交網站的重要程度之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751	3.86	0.84		-3.384** df=1,940
	女	1,191	3.99	0.77		
	總數	1,942	3.94	0.80		
年齡	13-15 歲	76	3.83	0.93	2.146 df=4, 1,937	
	16-18 歲	356	4.01	0.79		
	19-21 歲	317	3.99	0.78		
	22-24 歲	440	3.95	0.76		
	25-29 歲	753	3.89	0.83		
	總數	1,942	3.94	0.80		
身份	中學生	397	3.98	0.83	1.757 df=2, 1,939	
	大學生	592	3.97	0.76		
	在職青年	953	3.91	0.82		
	總數	1,942	3.94	0.80		
輪班工作	要	293	3.84	0.82		-1.053 df=843
	不要	552	3.90	0.82		
	總數	845	3.88	0.82		

*p<.05；**p<.01；***p<.001。

7.3 對媒體的信任度

據表 7.3-1 所示，45.8%受訪青年認為本澳媒體資訊可信程度較高的為電視，平均可信程度 3.36 分；其次為報章有 40.7%，平均可信程度 3.28 分；電台有 35.7%，平均可信程度 3.22 分；認為雜誌可信度高的只有 22.1%，平均可信程度 2.95 分。而受訪青年對本澳媒體的資訊可信程度整體的平均值為 3.29 分，表示為受訪青年認為本澳媒體的資訊可信程度為一般。

表 7.3-1 受訪青年對本澳各媒體中所發送資訊的可信程度（可多選）

		電視	電台	報章	雜誌	整體
低	人數	161	220	205	403	199
	百分比	10.2%	13.3%	12.9%	24.1%	11.7%
一般	人數	691	846	736	901	852
	百分比	43.9%	51.1%	46.4%	53.9%	50.0%
高	人數	721	591	645	369	654
	百分比	45.8%	35.7%	40.7%	22.1%	38.4%
總計	人數	1,573	1,657	1,586	1,673	1,705
	百分比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平均值		3.36	3.22	3.28	2.95	3.29
中位數		4	3	3	3	3
標準差		0.98	0.96	1.00	0.95	0.90

從表 7.3-2 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不同性別、不同年齡層、不同身份的受訪青年對本澳各媒體所發送的資訊可信程度存在顯著性差異，當中以女性、13-15 歲、中學生身份的受訪青年認為澳門媒體所發放資訊的可信程度較高。

表 7.3-2 受訪青年整體對本澳各媒體所發送資訊的可信程度之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745	3.19	0.97		-3.864*** df=1,924
	女	1,181	3.35	0.86		
	總數	1,926	3.29	0.90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年齡	13-15 歲	75	3.64	0.73	12.252*** df=4, 1,921	
	16-18 歲	348	3.33	0.85		
	19-21 歲	316	3.11	0.91		
	22-24 歲	436	3.14	0.90		
	25-29 歲	751	3.40	0.91		
	總數	1,926	3.29	0.90		
身份	中學生	388	3.41	0.83	21.241*** df=2, 1,923	
	大學生	591	3.09	0.93		
	在職青年	947	3.36	0.90		
	總數	1,926	3.29	0.90		
輪班工作	要	292	3.39	0.87		-0.214 df=841
	不要	551	3.40	0.93		
	總數	843	3.40	0.91		

*p<.05；**p<.01；***p<.001。

表 7.3-3 所示，受訪青年認為資訊可信程度較高的網上媒介為 Wikipedia（佔 37.0%），平均可信程度 3.21 分；其次為 Youtube（佔 26.2%），平均可信程度 3.08 分；Facebook（佔 22.5%），平均可信程度 3.02 分；Wechat（佔 19.5%），平均可信程度 2.88 分。

表 7.3-3 受訪青年對網上媒介所發送資訊的可信程度（可多選）

信任程度		Facebook	Youtube	Wikipedia	Wechat
低	人數	348	308	247	474
	百分比	20.8%	18.2%	16.1%	31.3%
一般	人數	950	939	717	746
	百分比	56.8%	55.6%	46.8%	49.2%
高	人數	376	442	567	295
	百分比	22.5%	26.2%	37.0%	19.5%
總計	人數	1,674	1,689	1,531	1,515
	百分比	100.0%	100.0%	100.0%	100.0%

信任程度	Facebook	Youtube	Wikipedia	Wechat
平均值	3.02	3.08	3.21	2.88
中位數	3	3	3	3
標準差	0.89	0.89	0.98	1.06

表 7.3-4 的方差分析顯示，受訪青年的不同性別、是否需要輪班工作對網上媒介的資訊可信程度存在顯著性差異。當中以女性、需要輪班工作的受訪青年認為網上媒介所發送資訊的可信程度較高。

表 7.3-4 受訪青年整體對網上媒介所發送資訊的可信程度之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700	2.98	0.81		-2.223* df=1,807
	女	1,108	3.06	0.77		
	總數	1,808	3.03	0.79		
年齡	13-15 歲	69	3.12	0.87	0.517 df=4, 1,803	
	16-18 歲	316	3.06	0.68		
	19-21 歲	298	3.00	0.81		
	22-24 歲	412	3.02	0.77		
	25-29 歲	713	3.03	0.83		
	總數	1,808	3.03	0.79		
身份	中學生	351	3.07	0.76	1.228 df=2, 1,805	
	大學生	551	2.99	0.77		
	在職青年	906	3.04	0.81		
	總數	1,808	3.03	0.79		
輪班工作	要	279	3.14	0.73		2.036* df=804
	不要	527	3.02	0.86		
	總數	806	3.06	0.81		

*p<.05；**p<.01；***p<.001。

7.4 體育活動參與

圖 7.4-1 顯示，有 40.0% 受訪青年在過去一年平均每周進行 1 至 2 次的體育鍛鍊；其次是 3 至 4 次的佔 23.4%；1 次以下的佔 19.0%，5 次或以上的佔 10.7%，不鍛鍊的有 6.9%。而表 7.4-1 顯示，81.0% 受訪青年有參與鍛鍊；其中，男性佔 86.9%，女性佔 77.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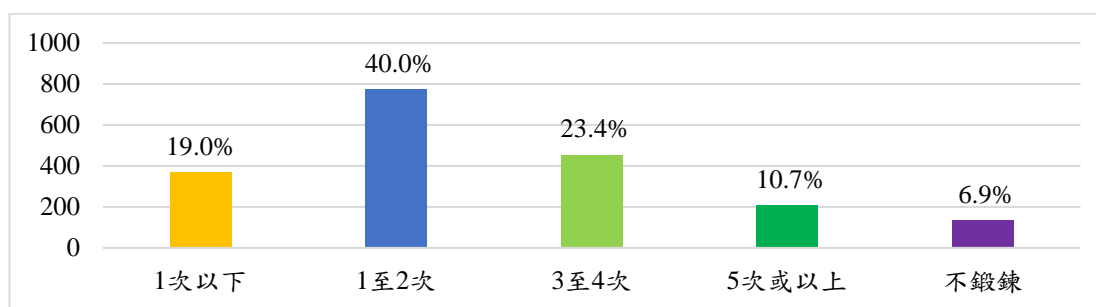


圖 7.4-1 受訪青年過去一年內平均每周參加體育鍛鍊的次數 (N=1,935)

表 7.4-1 不同性別受訪青年在過去一年參加體育鍛鍊情況

在過去 12 個月， 參加體育鍛鍊	性別				總計	
	男		女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有	649	86.9%	918	77.3%	1,567	81.0%
沒有	98	13.1%	270	22.7%	368	19.0%
總計	747	100.0%	1,188	100.0%	1,935	100.0%

$X^2=0.860$ ， $df=1$ ， $p<0.5$ 。

圖 7.4-2 顯示，青年鍛鍊時數以 1 至 2 小時最多，佔 40.3%；其次是 30 分鐘至 1 小時，佔 39.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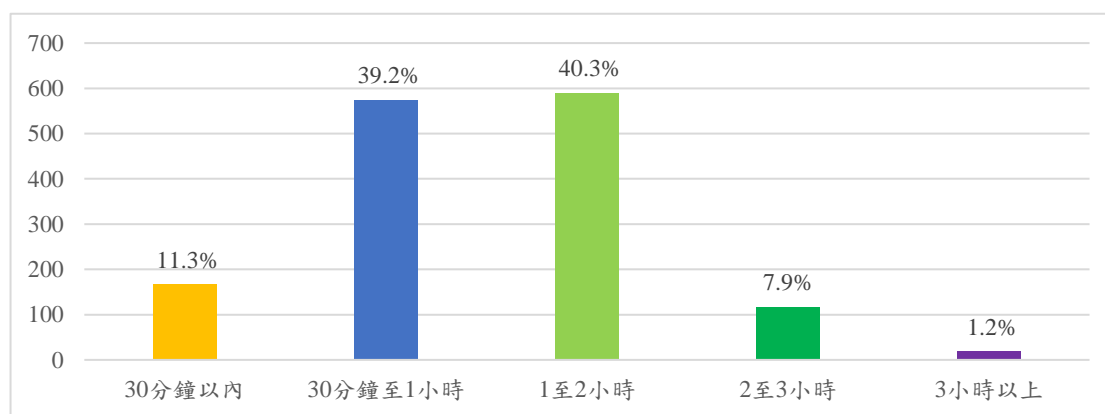


圖 7.4-2 受訪青年每次參加鍛鍊時間一覽 (N=1,463)

表 7.4-2 及表 7.4-3 顯示，受訪青年的鍛鍊方式，首五位分別為跑步（60.1%）、球類（46.3%）、健身（36.1%）、行山（20.9%）及瑜伽（14.5%）。而在球類運動當中，最多受訪青年參與的球類運動首五位分別為羽毛球（57.9%）、籃球（49.8%）、乒乓球（25.6%）、足球（24.9%）及排球（19.8%）。

表 7.4-2 受訪青年參加體育鍛鍊的主要項目（N=1,483，可多選）

體育項目	人數	百分比
跑步	892	60.1%
球類	687	46.3%
健身	535	36.1%
行山	310	20.9%
瑜伽	215	14.5%
游泳	209	14.1%
騎自行車	166	11.2%
舞蹈	162	10.9%
跳繩	126	8.5%
武術	44	3.0%
其他	26	1.8%

表 7.4-3 受訪青年參加球類體育鍛鍊的主要項目（N=687，可多選）

體育項目	人數	百分比
羽毛球	398	57.9%
籃球	342	49.8%
乒乓球	176	25.6%
足球	171	24.9%
排球	136	19.8%
手球	43	6.3%
網球	28	4.1%
壁球	18	2.6%
其他	18	2.6%
高爾夫球	16	2.3%

表 7.4-4 顯示，在職青年揀選所參加的體育鍛鍊項目頻率統計，按頻率總數分析，在男性受訪在職青年中，頻數最多的首三項運動依次為跑步（29.7%）、健身（21.6%）及球類（19.3%）；而女性受訪在職青年中，頻數最多的首三項依次為跑步（28.8%）、健身（15.9%）及瑜珈（14.6%）。

表 7.4-4 受訪在職青年參加體育鍛鍊的主要項目

體育項目	男		女	
	頻數 (總頻數 579)	百分比	頻數 (總頻數 816)	百分比
跑步	172	29.7%	235	28.8%
健身	125	21.6%	130	15.9%
球類	112	19.3%	81	9.9%
行山	60	10.4%	91	11.2%
游泳	47	8.1%	42	5.1%
騎自行車	17	2.9%	41	5.0%
瑜珈	11	1.9%	119	14.6%
跳繩	11	1.9%	22	2.7%
武術	11	1.9%	4	0.5%
舞蹈	10	1.7%	47	5.8%
其他	3	0.5%	4	0.5%

表 7.4-5 顯示，在職青年揀選參加球類體育鍛鍊項目頻率統計，按頻率總數分析，在男性受訪在職青年中，頻數最多的首三項依次是籃球（31.2%）、羽毛球（23.6%）及足球（22.1%）；而女性受訪在職青年中，頻數最多的首三項依次為羽毛球（42.3%）、籃球（14.1%）及足球（12.2%）。

表 7.4-5 受訪在職青年球類體育鍛鍊的主要項目

體育項目	男		女	
	頻數 (總頻數 199)	百分比	頻數 (總頻數 156)	百分比
籃球	62	31.2%	22	14.1%
羽毛球	47	23.6%	66	42.3%
足球	44	22.1%	19	12.2%
乒乓球	21	10.6%	17	10.9%

排球	9	4.5%	10	6.4%
手球	5	2.5%	1	0.6%
網球	4	2.0%	5	3.2%
其他	4	2.0%	5	3.2%
壁球	2	1.0%	10	6.4%
高爾夫球	1	0.5%	1	0.6%

表 7.4-6 顯示，在學青年揀選所參加的體育鍛鍊項目頻率統計，按頻率總數分析，在男性受訪在學青年中，頻數最多的首三項依次為球類（28.5%）、跑步（26.4%）及健身（19.1%）；而在女性受訪在學青年中，頻數最多的首三項依次為球類（23.2%）、跑步（23.0%）及瑜珈（9.4%）。

表 7.4-6 受訪在學青年參加體育鍛鍊的主要項目

體育項目	男		女	
	頻數 (總頻數 796)	百分比	頻數 (總頻數 1102)	百分比
球類	227	28.5%	256	23.2%
跑步	210	26.4%	254	23.0%
健身	152	19.1%	102	9.3%
游泳	57	7.2%	57	5.2%
行山	49	6.2%	90	8.2%
騎自行車	39	4.9%	61	5.5%
跳繩	30	3.8%	60	5.4%
武術	10	1.3%	17	1.5%
舞蹈	9	1.1%	87	7.9%
瑜珈	8	1.0%	104	9.4%
其他	5	0.6%	14	1.3%

表 7.4-7 顯示，在學青年揀選參加球類體育鍛鍊項目頻率統計，按頻率總數分析，在男性受訪在學青年中，頻數最多的首三項依次為籃球（32.4%）、羽毛球（21.1%）及足球（18.0%）。在女性受訪在學青年中，頻數最多的首兩項依次為羽毛球（35.1%）、籃球（21.4%），排球及乒乓球並列第三（14.9%）。

表 7.4-7 受訪在學青年球類體育鍛鍊的主要項目

體育項目	男		女	
	頻數 (總頻數 450)	百分比	頻數 (總頻數 496)	百分比
籃球	146	32.4%	106	21.4%
羽毛球	95	21.1%	174	35.1%
足球	81	18.0%	20	4.0%
乒乓球	59	13.1%	74	14.9%
排球	38	8.4%	74	14.9%
手球	16	3.6%	20	4.0%
網球	5	1.1%	12	2.4%
高爾夫球	4	0.9%	8	1.6%
其他	4	0.9%	5	1.0%
壁球	2	0.4%	3	0.6%

7.5 文化活動參與

表 7.5-1 反映了受訪青年疫情發生前一年內參加文化活動的情況，當中以參觀展覽及參加演唱會（該選項包括音樂會/演奏會/Band show 等）的受訪青年人數佔比較多，分別有 37.3%和有 37.1%，其他依次為：參觀文物（26.5%）、參與文藝活動（23.6%）、欣賞舞台劇（16.3%）及其他（0.6%）。另有 32.4%受訪青年表示疫情發生前一年內沒有參加文化活動。

表 7.5-1 受訪青年參加文化活動的主要項目 (N=1,934；可多選)

文化活動項目	人數	百分比
參觀展覽	722	37.3%
演唱會	717	37.1%
參觀文物	512	26.5%
文藝活動	456	23.6%
舞台劇	315	16.3%
其他	11	0.6%
沒有參與	627	32.4%

表 7.5-2 顯示，受訪在職青年在疫情發生前一年內參加的主要文化活動中，以參觀展覽較多（22.3%）；其他依次分別為演唱會（20.6%）、文藝活動（12.7%）、參觀文物（11.9%）、舞台劇（8.7%）及其他（0.1%）。此外，有 23.7% 表示沒有參加任何文化活動。

表 7.5-2 受訪在職青年參加文化活動的主要項目（N=1,395；可多選）

文化活動項目	人數	百分比
參觀展覽	311	22.3%
演唱會	287	20.6%
文藝活動	177	12.7%
參觀文物	166	11.9%
舞台劇	122	8.7%
其他	2	0.1%
沒有參與	330	23.7%

表 7.5-3 顯示，男性受訪在學青年揀選參與的文化活動頻率統計，按頻率總數分析，在男性受訪在學青年中，頻數最多的首三項依次為參觀展覽（20.8%）、演唱會（20.1%）及參觀文物（17.9%）；另有 20.4% 表示沒有參與。在女性受訪在學青年中，頻數最多的首三項依次為演唱會（22.2%）、參觀展覽（21.5%）及參觀文物（17.0%）；表示沒有參與的有 12.0%。

表 7.5-3 受訪在學青年參加文化活動的主要項目

文化活動項目	男		女	
	頻數 (總頻數 672)	百分比	頻數 (總頻數 1157)	百分比
參觀展覽	140	20.8%	249	21.5%
演唱會	135	20.1%	257	22.2%
參觀文物	120	17.9%	197	17.0%
文藝活動	84	12.5%	181	15.6%
舞台劇	50	7.4%	131	11.3%
其他	6	0.9%	3	0.3%
沒有參與	137	20.4%	139	12.0%

第八章 公民義務與社會參與

8.1 對經濟和社會狀況滿意度

從表 8.1-1 對澳門社會狀況滿意度調查結果來看，受訪青年對治安（有 63.9%）、教育（有 52.8%）和就業（有 44.6%）的滿意度較高。表示不滿意交通和住屋狀況的受訪青年分別有 49.1%和 42.8%。對於政府總體管理狀況，評分高為 4-5 分的有 33.7%，3 分的有 45.6%，1-2 分的有 20.8%；政府整體管理狀況滿意度得分為 3.15 分。

表 8.1-1 受訪青年對澳門社會狀況滿意度一覽

對澳門社會狀況滿意度	1 至 2 分		3 分		4 至 5 分		總計		平均值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治安	53	5.4%	303	30.7%	630	63.9%	986	100.0%	3.80
環境	277	28.1%	414	41.9%	296	30.0%	987	100.0%	3.01
交通	485	49.1%	331	33.5%	171	17.3%	987	100.0%	2.50
教育	95	9.6%	372	37.6%	522	52.8%	989	100.0%	3.59
醫療	252	25.5%	364	36.8%	373	37.7%	989	100.0%	3.16
住屋	422	42.8%	352	35.7%	213	21.6%	987	100.0%	2.63
就業/就業前景	170	17.2%	378	38.2%	441	44.6%	989	100.0%	3.32
經濟多元化	377	38.3%	370	37.6%	238	24.2%	985	100.0%	2.81
公共康體設施	246	25.0%	360	36.6%	377	38.4%	983	100.0%	3.15
青年專用設施	225	23.1%	381	39.0%	370	37.9%	976	100.0%	3.18
政府整體管理	199	20.8%	437	45.6%	323	33.7%	959	100.0%	3.15

表 8.1-2 是關於受訪青年對本澳治安方面的滿意程度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不同年齡層、不同身份、是否需要輪班工作在其評價本澳治安方面的滿意程度有顯著差異。當中以 13-15 歲、中學生身份、無需輪班工作的受訪青年對治安的滿意度較高。

表 8.1-2 受訪青年對本澳治安方面的滿意程度之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387	3.81	0.990		8.014 df=984
	女	599	3.80	0.841		
	總數	986	3.80	0.902		
年齡	13-15 歲	32	4.03	0.822	2.914* df=4, 981	
	16-18 歲	108	3.97	0.891		
	19-21 歲	292	3.74	0.930		
	22-24 歲	296	3.72	0.895		
	25-29 歲	258	3.88	0.878		
	總數	986	3.80	0.902		
身份	中學生	91	4.11	0.781	8.031*** df=2, 983	
	大學生	588	3.73	0.938		
	在職青年	307	3.86	0.842		
	總數	986	3.81	0.902		
輪班工作	要	86	3.78	0.900		3.883* df=269
	不要	185	3.97	0.797		
	總數	271	3.91	0.834		

*p<.05；**p<.01；***p<.001。

表 8.1-3 是關於受訪青年對本澳環境方面的滿意程度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不同性別、不同年齡層、不同身份的受訪青年在評價環境保護方面的滿意程度有顯著差異。當中以女性、13-15 歲、中學生身份的受訪青年對本澳環境的滿意度較高。

表 8.1-3 受訪青年對本澳環境方面的滿意程度之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387	3.00	1.123		10.962** df=985
	女	600	3.02	0.985		
	總數	987	3.01	1.041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年齡	13-15 歲	31	3.45	0.85	5.063*** df=4, 982	
	16-18 歲	109	3.16	0.992		
	19-21 歲	292	2.91	0.936		
	22-24 歲	297	2.88	1.009		
	25-29 歲	258	3.16	1.186		
	總數	987	3.01	1.041		
身份	中學生	89	3.42	0.915	19.388*** df=2, 984	
	大學生	590	2.85	0.969		
	在職青年	308	3.20	1.143		
	總數	987	3.01	1.041		
輪班工作	要	86	3.23	1.205	0.882 df=270	
	不要	186	3.21	1.136		
	總數	272	3.22	1.156		

*p<.05；**p<.01；***p<.001。

表 8.1-4 是關於受訪青年對本澳交通方面的滿意程度之方差分析。結果顯示，不同年齡層的受訪青年在其對本澳交通方面的滿意程度有顯著差異。當中以 13-15 歲的受訪青年對本澳交通的滿意度較高。

表 8.1-4 受訪青年對本澳交通方面的滿意程度之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388	2.47	1.133		.164 df=987
	女	601	2.51	1.094		
	總數	989	2.50	1.109		
年齡	13-15 歲	31	3.23	0.99	7.672*** df=4, 984	
	16-18 歲	109	2.60	1.115		
	19-21 歲	293	2.37	1.037		
	22-24 歲	297	2.35	1.115		
	25-29 歲	259	2.68	1.136		
	總數	989	2.50	1.109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身份	中學生	90	2.98	1.091	28.327 df=2, 986	
	大學生	590	2.29	1.039		
	在職青年	309	2.75	1.151		
	總數	989	2.50	1.109		
輪班工作	要	86	2.85	1.242		.771 df=271
	不要	187	2.74	1.127		
	總數	273	2.77	1.163		

*p<.05 ; **p<.01 ; ***p<.001。

表 8.1-5 是關於受訪青年對本澳教育方面的滿意程度之方差分析。結果顯示，不同性別、不同年齡層、不同身份和是否需要輪班工作的受訪青年對本澳教育方面的滿意程度有顯著差異。當中以女性、13-15 歲、中學生身份、無需要輪班工作的受訪青年的滿意度較高。

表 8.1-5 受訪青年對本澳教育方面的滿意程度之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388	3.52	1.015		16.260*** df=987
	女	601	3.62	0.858		
	總數	989	3.58	0.923		
年齡	13-15 歲	32	4	0.842	4.508** df=4, 984	
	16-18 歲	109	3.66	0.874		
	19-21 歲	294	3.51	0.987		
	22-24 歲	296	3.48	0.909		
	25-29 歲	258	3.71	0.868		
	總數	989	3.58	0.923		
身份	中學生	92	3.85	0.949	11.386*** df=2, 986	
	大學生	589	3.47	0.95		
	在職青年	308	3.71	0.829		
	總數	989	3.58	0.923		
輪班工作	要	86	3.67	0.9		4.253* df=270
	不要	186	3.82	0.791		
	總數	272	3.77	0.828		

*p<.05 ; **p<.01 ; ***p<.001。

表 8.1-6 是關於受訪青年對本澳醫療方面的滿意程度之方差分析。結果顯示，不同年齡層、不同身份的受訪青年對本澳醫療方面的滿意程度有顯著差異。當中以 13-15 歲、中學生身份的受訪青年滿意度較高。

表 8.1-6 受訪青年對本澳醫療方面的滿意程度之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388	3.13	1.105		1.749 df=987
	女	601	3.18	1.027		
	總數	989	3.16	1.058		
年齡	13-15 歲	31	3.97	0.836	8.411*** df=4, 984	
	16-18 歲	109	3.45	1.004		
	19-21 歲	293	3.1	0.983		
	22-24 歲	297	3.02	1.098		
	25-29 歲	259	3.17	1.080		
	總數	989	3.16	1.058		
身份	中學生	90	3.83	0.951	24.602*** df=2, 986	
	大學生	590	3.03	1.038		
	在職青年	309	3.22	1.049		
	總數	989	3.16	1.058		
輪班工作	要	86	3.43	0.965		1.582 df=271
	不要	187	3.20	1.103		
	總數	273	3.27	1.065		

*p<.05；**p<.01；***p<.001。

表 8.1-7 是關於受訪青年對本澳住屋方面的滿意程度之方差分析。結果顯示，不同年齡層、不同身份的受訪青年對本澳住屋方面的滿意程度有顯著差異。當中以 13-15 歲、中學生身份的受訪青年的滿意度較高。

表 8.1-7 受訪青年對本澳住屋方面的滿意程度之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387	2.63	1.150		1.151 df=986
	女	601	2.63	1.110		
	總數	988	2.63	1.125		
年齡	13-15 歲	32	3.06	1.014	5.698*** df=4, 983	
	16-18 歲	109	2.91	1.032		
	19-21 歲	291	2.62	1.029		
	22-24 歲	297	2.43	1.131		
	25-29 歲	259	2.71	1.228		
	總數	988	2.63	1.125		
身份	中學生	90	3.26	0.919	23.161*** df=2, 985	
	大學生	589	2.47	1.073		
	在職青年	309	2.76	1.198		
	總數	988	2.63	1.125		
輪班工作	要	86	2.91	1.214		.499 df=271
	不要	187	2.68	1.215		
	總數	273	2.75	1.217		

*p<.05； **p<.01； ***p<.001。

表 8.1-8 是關於受訪青年對本澳就業/就業前景方面的滿意程度之方差分析。結果顯示，不同年齡層、不同身份的受訪青年對就業/就業前景方面的滿意程度有顯著差異。當中以 13-15 歲、中學生身份的受訪青年的滿意度較高。

表 8.1-8 受訪青年對本澳就業/就業前景的滿意程度之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388	3.30	1.053		2.128 df=987
	女	601	3.34	0.978		
	總數	989	3.32	1.008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年齡	13-15 歲	31	3.71	0.783	4.511** df=4, 984	
	16-18 歲	109	3.62	0.96		
	19-21 歲	293	3.27	1.01		
	22-24 歲	297	3.23	0.986		
	25-29 歲	259	3.31	1.045		
	總數	989	3.32	1.008		
身份	中學生	91	3.73	0.883	8.157*** df=2, 986	
	大學生	589	3.28	0.985		
	在職青年	309	3.28	1.061		
	總數	989	3.32	1.008		
輪班工作	要	86	3.43	0.977	1.106 df=271	
	不要	187	3.24	1.112		
	總數	273	3.30	1.073		

*p<.05；**p<.01；***p<.001。

表 8.1-9 是關於受訪青年對本澳經濟多元化方面的滿意程度之方差分析。結果顯示，不同性別、不同年齡層、不同身份的受訪青年對本澳經濟多元化的滿意程度有顯著差異。當中以女性、13-15 歲、中學生身份的受訪青年對本澳經濟多元化滿意度較高。

表 8.1-9 受訪青年對本澳經濟多元化方面的滿意程度之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385	2.71	1.149	9.145** df=983	
	女	600	2.87	1.033		
	總數	985	2.81	1.082		
年齡	13-15 歲	32	3.28	1.114	3.373** df=4, 980	
	16-18 歲	108	2.94	1.134		
	19-21 歲	291	2.71	1.039		
	22-24 歲	296	2.73	1.084		
	25-29 歲	258	2.9	1.081		
	總數	985	2.81	1.082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身份	中學生	89	3.26	1.153	19.721*** df=2, 982	
	大學生	587	2.64	1.046		
	在職青年	309	2.99	1.066		
	總數	985	2.81	1.082		
輪班工作	要	86	3.27	1.045		.74 df=271
	不要	187	2.91	1.076		
	總數	273	3.02	1.078		

*p<.05；**p<.01；***p<.001。

表 8.1-10 是關於受訪青年對本澳公共康體設施的滿意程度之方差分析。結果顯示，不同年齡層、不同身份在其對本澳公共康體設施的滿意程度有顯著差異。當中以 13-15 歲、在職青年的受訪青年對本澳公共康體設施的滿意度較高。

表 8.1-10 受訪青年對本澳公共康體設施方面的滿意程度之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386	3.04	1.108		1.907 df=981
	女	597	3.21	0.978		
	總數	983	3.15	1.034		
年齡	13-15 歲	31	3.42	1.119	4.304** df=4, 978	
	16-18 歲	108	3.18	0.975		
	19-21 歲	292	3.03	1.045		
	22-24 歲	294	3.05	1.032		
	25-29 歲	258	3.34	1.009		
	總數	983	3.15	1.034		
身份	中學生	88	3.32	1.012	12.025*** df=2, 980	
	大學生	587	3.02	1.038		
	在職青年	308	3.35	0.995		
	總數	983	3.15	1.034		
輪班工作	要	86	3.37	0.983		.027 df=270
	不要	186	3.40	1.02		
	總數	272	3.39	1.007		

*p<.05；**p<.01；***p<.001。

表 8.1-11 是關於受訪青年對本澳青年專用設施的滿意程度之方差分析。結果顯示，不同年齡層、不同身份的受訪青年在其對本澳青年專用設施的滿意程度有顯著差異。當中以 13-15 歲、在職青年身份的受訪青年滿意度較高。

表 8.1-11 受訪青年對本澳青年專用設施方面的滿意程度之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383	3.08	1.063		1.979 df=974
	女	593	3.24	0.949		
	總數	976	3.18	0.998		
年齡	13-15 歲	31	3.48	0.811	6.907*** df=4, 971	
	16-18 歲	108	3.31	0.954		
	19-21 歲	289	3.01	1.061		
	22-24 歲	291	3.09	0.977		
	25-29 歲	257	3.39	0.941		
	總數	976	3.18	0.998		
身份	中學生	89	3.36	0.932	17.161*** df=2, 973	
	大學生	580	3.03	1.014		
	在職青年	307	3.41	0.933		
	總數	976	3.18	0.998		
輪班工作	要	85	3.48	0.881		.452 df=269
	不要	186	3.45	0.93		
	總數	271	3.46	0.914		

*p<.05；**p<.01；***p<.001。

表 8.1-12 是關於受訪青年對本澳整體政府管理方面的滿意程度之方差分析，結果顯示，不同性別、不同年齡層、不同身份的受訪青年在其對本澳整體政府管理方面的滿意程度有顯著差異。當中以女性、13-15 歲、中學生身份的受訪青年之滿意度較高。

表 8.1-12 受訪青年對本澳整體政府管理方面的滿意程度之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374	3.12	0.997		4.152* df=957
	女	585	3.18	0.879		
	總數	959	3.15	0.927		
年齡	13-15 歲	28	3.64	0.911	5.980** df=4, 954	
	16-18 歲	105	3.28	0.849		
	19-21 歲	284	3.06	0.957		
	22-24 歲	288	3.03	0.859		
	25-29 歲	254	3.30	0.963		
	總數	959	3.15	0.927		
身份	中學生	80	3.63	0.817	24.415*** df=2, 956	
	大學生	575	3.00	0.903		
	在職青年	304	3.32	0.931		
	總數	959	3.15	0.927		
輪班工作	要	85	3.46	0.907		.213 df=268
	不要	185	3.30	0.964		
	總數	270	3.35	0.948		

*p<.05； **p<.01； ***p<.001。

8.2 社會參與

有關本澳青年的社會活動參與情況方面，根據表 8.2-1 顯示，有 61.1% 受訪青年在疫情發生前一年內沒有參與任何社會活動。不同性別在參與社會活動上有明顯差異，女性受訪青年（佔 42.6%）較男性受訪青年（佔 33.4%）較多地參與社會活動。

表 8.2-1 不同性別受訪青年在疫情發生前一年內參與社會活動情況
(除義務工作外)

參與社會活動	性別				總計	
	男		女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有	165	33.4%	318	42.6%	483	38.9%
沒有	329	66.6%	429	57.4%	758	61.1%
總計	494	100.0%	747	100.0%	1,241	100.0%

$X^2=4.100$ ， $df=1$ ， $p<.05$ 。

表 8.2-2 顯示，受訪青年主要參與的社會活動是公益活動（如捐獻、百萬行），佔 84.9%，平均時數約 1.31 小時，平均次數約 2.81 次；其次為間接發表意見（如在網上發表言論），有 15.7%，平均時數約 1.29 小時，平均次數約 1.17 次。反映現時本澳青年參與社會活動以參與公益活動較多，同時，比較願意在網上發表言論。

表 8.2-2 受訪青年在疫情發生前一年內參與社會活動情況 (除義務工作外)
(N=483；可多選)

參與社會活動情況	人數	百分比	平均時數 (小時)	平均次數
公益活動（如捐獻、百萬行）	410	84.9%	1.31	2.81
對政府政策措施/社會議題間接發表意見（如在網上發表言論）	76	15.7%	1.29	1.17
通過參與政府或社團的活動，對政府政策措施/社會議題直接發表意見	40	8.3%	1.57	2.73
通過諮詢機構指定渠道，回應諮詢文件，對政府政策措施/社會議題直接發表意見	26	5.4%	1.46	3.41

圖 8.2-1 顯示，在受訪青年中，32.2%受訪青年曾參與 1 個學生組織，曾參與 2 個的有 16.4%、參與 3 個的有 3.4%，至於參與 4 個及以上的最多，有 46.9%；僅有 1.1%未曾參加過學生組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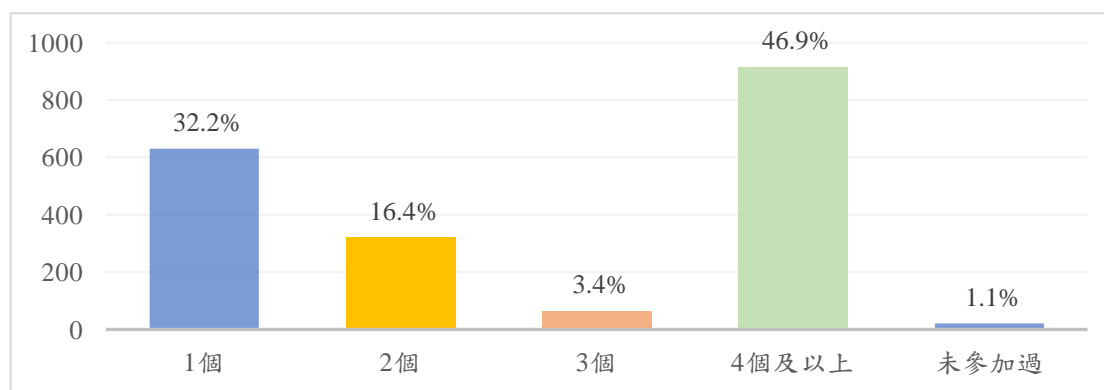


圖 8.2-1 受訪青年參與學生組織個數 (N=1,954)

至於受訪青年在參與學生組織活動的程度方面，圖 8.2-2 顯示，40.6%表示極少或沒有參加。有時或間中參與的有 43.9%，而經常及總是參與的有 15.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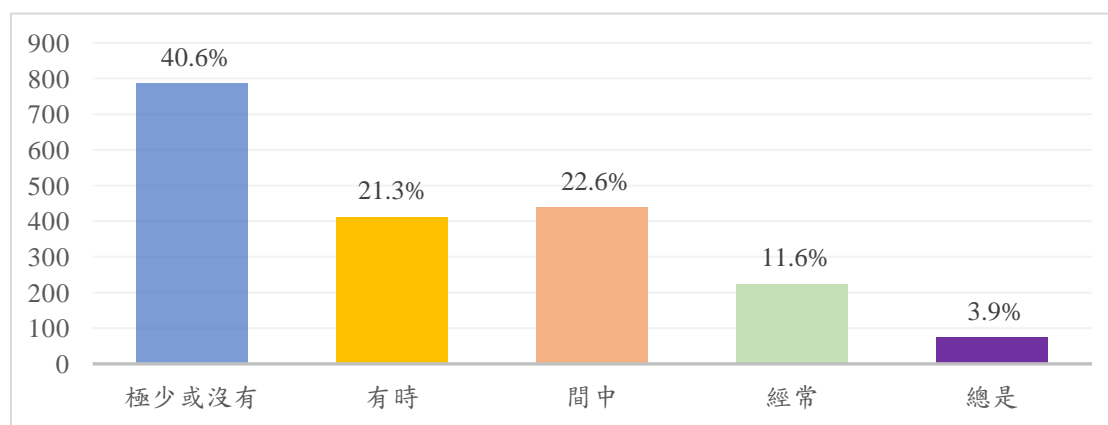


圖 8.2-2 受訪青年參加學生組織舉行的活動之頻率 (N=1,935)

至於受訪青年參與民間組織方面，圖 8.2-3 顯示，36.8%表示有時或間中參與民間組織，而經常及總是參與民間組織則有 6.7%，極少或從來沒有的人數最多，為 56.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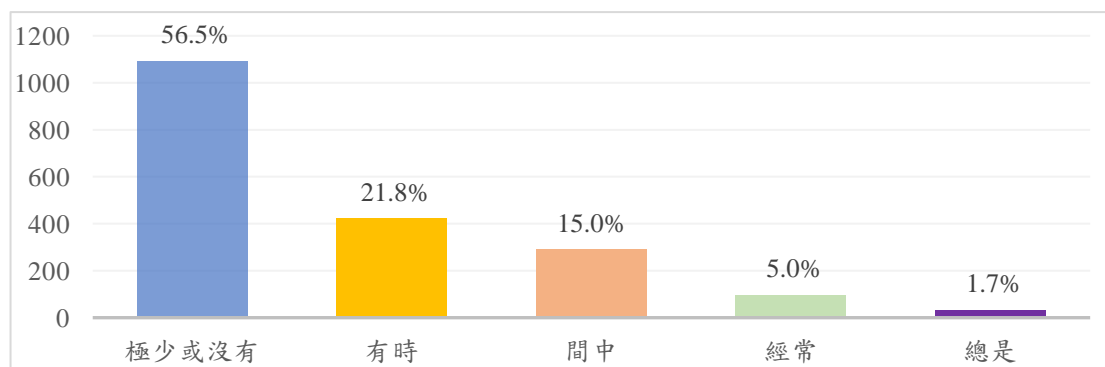


圖 8.2-3 受訪青年參加民間組織之頻率 (N=1,936)

而受訪青年參與民間組織舉行的活動頻率方面，圖 8.2-4 顯示，有 39.5% 有時或間中參與民間組織活動，而經常及總是參與民間組織活動則有 6.0%，極少或沒有參加的則有 54.5%。反映本澳青年在參與民間組織方面仍有很大的推進空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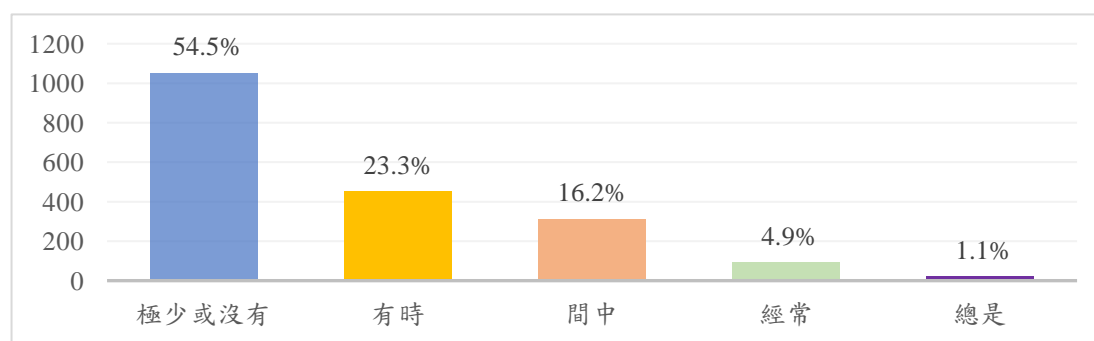


圖 8.2-4 受訪青年參加民間組織舉行的活動之頻率 (N=1,932)

另外，表 8.2-3 顯示，相對沒有參與過民間組織的受訪青年，其較曾參加過民間組織的青年顯著有更強意願參加社會活動。

表 8.2-3 受訪青年參與社會活動及參與民間組織交互表

參與社會活動	參與民間組織				總計	
	有參與		沒有參與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有	286	50.2%	195	29.4%	481	39.0%
沒有	284	49.8%	469	70.6%	753	61.0%
總計	570	100.0%	664	100.0%	1,234	100.0%

$X^2=4.250$ ， $df=1$ ， $p<.05$ 。

註：只填寫一個問題之受訪青年不作為此表格之有效樣本。

8.3 義務工作參與

表 8.3-1 至表 8.3-4 顯示，有 26.4% 的受訪青年在疫情發生前一年內有參與義務工作。根據分析結果顯示，不同性別、不同年齡層、不同身份的受訪青年在參與義務工作方面有顯著差異。當中以女性、13-15 歲、中學生身份、不需要輪班的受訪青年參與義務工作的比例較高。

表 8.3-1 不同性別受訪青年在疫情發生前一年內參與義務工作之情況

參與義務工作	性別				總計	
	男		女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有	177	23.8%	330	28.0%	507	26.4%
沒有	567	76.2%	850	72.0%	1,417	73.6%
總計	744	100.0%	1,180	100.0%	1,924	100.0%

$X^2=4.100$ ， $df=1$ ， $p<.05$ 。

表 8.3-2 不同年齡層受訪青年在疫情發生前一年內參與義務工作之情況

參與義務工作	年齡					總計
	13-15 歲	16-18 歲	19-21 歲	22-24 歲	25-29 歲	
	人數	人數	人數	人數	人數	人數
有	76	133	98	86	114	507
	57.1%	47.2%	31.0%	19.8%	15.0%	26.4%
沒有	57	149	218	349	644	1,417
	42.9%	52.8%	69.0%	80.2%	85.0%	73.6%
總計	133	282	316	435	758	1,924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X^2=191.133$ ， $df=4$ ， $p<.001$ 。

表 8.3-3 不同身份受訪青年參在在疫情發生前一年內參與義務工作之情況

參與義務工作	身份						總計	
	中學生		大學生		在職青年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有	196	51.6%	151	25.8%	160	16.7%	507	26.4%
沒有	184	48.4%	435	74.2%	798	83.3%	1,417	73.6%
總計	380	100.0%	586	100.0%	958	100.0%	1,924	100.0%

$X^2=170.684$ ， $df=2$ ， $p<.001$ 。

表 8.3-4 是否輪班工作受訪青年在疫情發生前一年內參與義務工作之情況

參與義務工作	輪班工作				總計	
	要		不要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有	42	14.3%	90	16.2%	132	15.5%
沒有	251	85.7%	466	83.8%	717	84.5%
總計	293	100.0%	556	100.0%	849	100.0%

$X^2=.502$ ， $df=1$ ， $p>.05$ 。

表 8.3-5 顯示，疫情發生前一年內，曾參與義務工作的受訪青年當中，最常參與的義務工作首三類分別是“探訪”（有 41.6%），平均時數約 2.18 小時，平均次數約 5.12 次；“賣旗”（有 41.4%），平均時數約 1.78 小時，平均次數約 4.52 次；以及“推行學校/社區活動”（有 36.1%），平均時數約 3.50 小時，平均次數約 12.24 次。

表 8.3-5 受訪青年在疫情發生前一年內參與義務工作的情況
(N=507；可多選)

義務工作	人數	百分比	平均時數 (小時)	平均次數
探訪	211	41.6%	2.18	5.12
賣旗	210	41.4%	1.78	4.52
推行學校/ 社區活動	183	36.1%	3.50	12.24
義教	90	17.8%	2.97	16.74
個人照顧服務	41	8.1%	3.20	5.24
其他	26	5.1%	3.67	27.71

表 8.3-6 顯示，在學生時期曾參與學生組織活動的受訪在職青年，有 20.4% 會參與義務工作，與未參與學生組織活動的受訪在職青年的 13.0% 有顯著差別。表 8.3-7 顯示，有參與學生組織的在學青年，有 44.1% 會參與義務工作，與未參與學生組織活動的受訪在校青年的 16.5% 有顯著差別。另一方面，表 8.3-8 顯示，有參與民間組織活動的受訪青年有 38.1% 會參與義務工作，與未有參與民間組織活動的受訪青年的 16.6% 也有顯著差別。反映出曾參與學生組織或民間組織的活動之青年，在義務工作的參與度亦較高。

表 8.3-6 受訪在職青年在疫情發生前一年內參與義務工作及參與學生組織活動交互表

參與義務工作	在學生時期，參與學生組織活動				總計	
	有		沒有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有	92	20.4%	65	13.0%	157	16.5%
沒有	359	79.6%	435	87.0%	794	83.5%
總計	451	100.0%	500	100.0%	951	100.0%

$X^2=9.418$ ， $df=1$ ， $p<0.05$ 。

註：只填寫一個問題之受訪青年不作為此表格之有效樣本。

表 8.3-7 受訪在學青年在疫情發生前一年內參與義務工作及參與學生組織活動交互表

參與義務工作	參與學生組織活動				總計	
	有		沒有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有	300	44.1%	46	16.5%	346	36.1%
沒有	380	55.9%	233	83.5%	613	63.9%
總計	680	100.0%	279	100.0%	959	100.0%

$X^2=65.488$ ， $df=1$ ， $p<0.001$ 。

註：只填寫一個問題之受訪青年不作為此表格之有效樣本。

表 8.3-8 受訪青年在疫情發生前一年內參與義務工作及參與民間組織活動交互表

參與義務工作	參與民間組織活動				總計	
	有		沒有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有	330	38.1%	173	16.6%	503	26.4%
沒有	536	61.9%	868	83.4%	1,404	73.6%
總計	866	100.0%	1,041	100.0%	1,907	100.0%

$X^2=112.398$ ， $df=1$ ， $p<0.001$ 。

註：只填寫一個問題之受訪青年不作為此表格之有效樣本。

8.4 青年政策參與

表 8.4-1 至表 8.4-4 顯示受訪青年對青年相關政策之意見發表情況，有發表意見的受訪青年佔 27.6%，較 2018 年調查結果的 12.5% 明顯提升。不同性別的受訪青年在青年政策的意見發表上有顯著差異。當中以男性的受訪青年表達意見的較多，不同年齡層、不同身份以及是否需要輪班工作的受訪青年則無顯著差異。

表 8.4-1 不同性別受訪青年對青年相關政策發表意見的情況

曾參與青年政策之討論	性別				總計	
	男		女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有	229	30.2%	311	26.0%	540	27.6%
沒有	530	69.8%	884	74.0%	1,414	72.4%
總計	759	100.0%	1,195	100.0%	1,954	100.0%

$X^2=6.772$ ， $df=1$ ， $p<.05$ 。

表 8.4-2 不同年齡層受訪青年對青年相關政策發表意見的情況

曾參與青年政策之討論	年齡					總計
	13-15 歲	16-18 歲	19-21 歲	22-24 歲	25-29 歲	
有	28	58	92	137	225	540
	20.6%	19.5%	28.8%	31.1%	29.5%	27.6%
沒有	108	239	227	303	537	1,414
	79.4%	80.5%	71.2%	68.9%	70.5%	72.4%
總計	136	297	319	440	762	1,954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X^2=5.958$ ， $df=4$ ， $p>.05$ 。

表 8.4-3 不同身份受訪青年對青年相關政策發表意見的情況

曾參與青年政策之討論	身份						總計	
	中學生		大學生		在職青年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有	78	19.6%	175	29.5%	287	29.8%	540	27.6%
沒有	320	80.4%	419	70.5%	675	70.2%	1,414	72.4%
總計	398	100.0%	594	100.0%	962	100.0%	1,954	100.0%

$X^2=3.075$ ， $df=2$ ， $p>.05$ 。

表 8.4-4 是否輪班工作受訪在職青年對青年相關政策發表意見的情況

曾參與青年政策之討論	輪班工作				總計	
	要		不要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有	72	24.9%	164	29.6%	236	28.0%
沒有	217	75.1%	390	70.4%	607	72.0%
總計	289	100.0%	554	100.0%	843	100.0%

$X^2=2.072$ ， $df=1$ ， $p>.05$ 。

表 8.4-5 顯示，在參與青年相關政策討論的受訪青年當中，75.7%發表意見的渠道主要是“只與親朋私下討論”、38.0%“於網絡平台討論區表達”、13.5%“向社會團體表達”、13.3%“向相關政府部門表達”、12.2%“向社會服務機構反映”、3.0%“向傳媒表達”、0.6%透過“其他”渠道。

表 8.4-5 受訪青年參與青年政策討論之渠道 (N=540；可多選)

參與青年之政策討論渠道	人數	百分比
只與親朋私下討論	409	75.7%
於網絡平台討論區表達	205	38.0%
向社會團體表達	73	13.5%
向相關政府部門表達	72	13.3%
向社會服務機構反映	66	12.2%
向傳媒表達	16	3.0%
其他	3	0.6%

註：“其他”是指受訪青年在問卷內均未備註“其他”所代表的具體內容。

8.5 環境保護

表 8.5-1 是受訪青年對現時澳門政府推動環保工作的滿意度評價，整體評價均值為 3.00 分，較 2018 年調查結果的 2.53 分有所提高，而且評分為 1-2 分的青年比例為 28.6%，明顯較 2018 年的 45.8% 減少，可見受訪青年對澳門環保工作滿意度有所提高。

表 8.5-1 受訪青年對澳門環保工作的滿意度狀況

環保工作滿意度	人數	百分比
1-2 分	544	28.6%
3 分	805	42.3%
4-5 分	556	29.2%
總計	1,905	100.0%
平均數	3.00	
標準差	1.00	

表 8.5-2 關於受訪青年對澳門環保工作滿意度狀況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不同年齡層、不同身份對澳門環保工作滿意度存在顯著性差異。當中以 13-15 歲、中學生身份的受訪青年對澳門環保工作的滿意度評價較高。

表 8.5-2 受訪青年對澳門環保工作的滿意度狀況之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740	2.97	1.02	.629 df=1,903
	女	1,165	3.01	0.98	
	總數	1,905	3.00	1.00	
年齡	13-15 歲	127	3.26	0.68	6.931*** df=4, 1,900
	16-18 歲	290	3.03	0.87	
	19-21 歲	312	2.84	0.96	
	22-24 歲	430	2.87	1.02	
	25-29 歲	746	3.07	1.07	
	總數	1,905	3.00	1.00	
身份	中學生	380	3.16	0.82	29.950*** df=2, 1,902
	大學生	584	2.74	0.95	
	在職青年	941	3.09	1.06	
	總數	1,905	3.00	1.00	
輪班工作	要	290	3.16	1.05	.070 df=835
	不要	547	3.06	1.09	
	總數	837	3.09	1.08	

*p<.05；**p<.01；***p<.001。

表 8.5-3 顯示，受訪青年認為現時澳門較為重要的環保工作是“資源回收”（佔 59.9%）、“垃圾分類”（佔 59.0%）、其次分別為“宣傳教育”（佔 56.5%）、“環保政策”（佔 52.3%）。

表 8.5-3 受訪青年認為澳門現時環保較重要的工作（N=1,929；可多選）

環保工作	人數	百分比
資源回收	1,156	59.9%
垃圾分類	1,139	59.0%
宣傳教育	1,090	56.5%
環保政策	1,008	52.3%

從表 8.5-4 調查結果得出，受訪青年關注的環境保護問題中，空氣質量仍然是最受關注的問題（佔 66.9%）；噪音問題為第二關注的問題（佔 42.1%）；其後依次有垃圾回收率（佔 40.8%）、廢棄物處理（佔 37.1%）、光污染（佔 35.0%）、生態保育（佔 33.8%）、水質量（佔 31.9%）、水資源利用（佔 21.2%）、輻射水平（佔 10.6%）、不關注（佔 4.8%）及其他環保問題（佔 0.2%）。

表 8.5-4 受訪青年關注的環境保護問題狀況（可多選）

環保關注問題	人數	百分比
空氣質量	1,286	66.9%
噪音水平	810	42.1%
垃圾回收率	784	40.8%
廢棄物處理	714	37.1%
光污染	674	35.0%
生態保育	650	33.8%
水質量	613	31.9%
水資源利用	407	21.2%
輻射	204	10.6%
不關注	92	4.8%
其他環保問題	4	0.2%

表 8.5-5 顯示受訪青年為保育環境而付出的意願，當中，73.6%受訪青年表示會自備購物袋，61.8%自備水樽，39.1%自備餐盒；亦有過半的受訪青年表示會節約資源來保護環境，包括節約用電，用水以及不浪費食物等。垃圾分類也是節約資源的重要工作之一，有 40.9%受訪青年表示會進行垃圾分類。

表 8.5-5 受訪青年願意保育環境的行動的狀況（可多選）

保育環境的行動	人數	百分比
自備購物袋	1,393	73.6%
自備水樽	1,169	61.8%
節約用電	1,078	57.0%
不浪費食物	1,005	53.1%
節約用水	995	52.6%
垃圾分類	774	40.9%
自備餐盒	739	39.1%
少吃肉	276	14.6%
其他環保努力	10	0.5%

第九章 價值觀

9.1 教育價值觀

在教育價值觀方面，受訪青年主要就學校對個人成長的幫助，學歷對前途的影響以及澳門教育制度等方面作出評分。

表 9.1-1 顯示，在受訪青年當中，有 60.0% 同意“學校的教育對個人成長有幫助”，平均值為 3.68 分；有 58.3% 同意“整體澳門人的知識水平正在不斷提升”，平均值為 3.64 分；有 63.3% 同意“學歷會影響一個人的前途”，平均值為 3.77 分；有 66.0% 同意“政府投放的教育資源有助於鼓勵個人增長知識水平”，平均值為 3.85 分。

表 9.1-1 受訪青年的教育價值觀同意度

教育價值觀	1 至 2 分	3 分	4 至 5 分	總計	平均值	標準差
學校的教育對個人成長有幫助	139	640	1,168	1,947	3.68	0.87
	7.1%	32.9%	60.0%	100.0%		
整體澳門人的知識水平正在不斷提升	156	655	1,135	1,946	3.64	0.87
	8.0%	33.7%	58.3%	100.0%		
學歷會影響一個人的前途	142	573	1,232	1,947	3.77	0.91
	7.3%	29.4%	63.3%	100.0%		
政府投放的教育資源有助於鼓勵個人增長知識水平	97	564	1,285	1,946	3.85	0.88
	5.0%	29.0%	66.0%	100.0%		

表 9.1-2 顯示，在“學校的教育對個人成長有幫助”一項，各年齡組別的受訪青年的平均值均高於 3 分，偏向同意上述內容。最高分為 25-29 歲年齡組別的 3.76 分，最低分為 19-21 歲年齡組別的 3.56 分，總體評分為 3.68 分。

表 9.1-2 “學校的教育對個人成長有幫助”同意度

學校的教育對個人成長有幫助	13-15 歲	16-18 歲	19-21 歲	22-24 歲	25-29 歲	總計
1 至 2 分	8	24	33	30	44	139
	5.9%	8.1%	10.3%	6.8%	5.8%	7.1%
3 分	40	104	109	157	230	640
	29.4%	35.0%	34.2%	35.8%	30.4%	32.9%
4 至 5 分	88	169	177	252	482	1,168
	64.7%	56.9%	55.5%	57.4%	63.8%	60.0%

學校的教育對個人成長有幫助	13-15 歲	16-18 歲	19-21 歲	22-24 歲	25-29 歲	總計
總計	136	297	319	439	756	1,947
平均值	3.75	3.62	3.56	3.67	3.76	3.68
標準差	0.82	0.89	0.96	0.86	0.83	0.87

表 9.1-3 顯示，在“整體澳門人的知識水平正在不斷提升”一項，各年齡組別的受訪青年的平均值均高於 3 分，偏向同意上述內容。最高分為 13-15 歲年齡組別的 3.78 分，最低分為 19-21 歲年齡組別的 3.55 分，總體評分為 3.64 分。

表 9.1-3 “整體澳門人的知識水平正在不斷提升”同意度

整體澳門人的知識水平正在不斷提升	13-15 歲	16-18 歲	19-21 歲	22-24 歲	25-29 歲	總計
1 至 2 分	4	23	37	39	53	156
	2.9%	7.8%	11.6%	8.9%	7.0%	8.0%
3 分	46	110	104	158	237	655
	33.8%	37.2%	32.6%	36.0%	31.3%	33.7%
4 至 5 分	86	163	178	242	466	1,135
	63.2%	55.1%	55.8%	55.1%	61.6%	58.3%
總計	136	296	319	439	756	1,946
平均值	3.78	3.57	3.55	3.59	3.71	3.64
標準差	0.80	0.85	0.94	0.87	0.86	0.87

表 9.1-4 顯示，在“學歷會影響一個人的前途”一項，各年齡組別的受訪青年的平均值均高於 3 分，偏向同意上述內容。最高分為 13-15 歲年齡組別的 3.95 分，最低分為 22-24 歲年齡組別的 3.66 分，總體評分為 3.77 分。

表 9.1-4 “學歷會影響一個人的前途”同意度

學歷會影響一個人的前途	13-15 歲	16-18 歲	19-21 歲	22-24 歲	25-29 歲	總計
1 至 2 分	10	15	23	39	55	142
	7.4%	5.1%	7.2%	8.9%	7.3%	7.3%
3 分	28	72	91	149	233	573
	20.6%	24.2%	28.5%	33.9%	30.8%	29.4%
4 至 5 分	98	210	205	251	468	1,232
	72.1%	70.7%	64.3%	57.2%	61.9%	63.3%
總計	136	297	319	439	756	1,947
平均值	3.95	3.89	3.76	3.66	3.76	3.77
標準差	0.92	0.86	0.93	0.92	0.91	0.91

表 9.1-5 顯示，在“政府投放的教育資源有助於鼓勵個人增長知識水平”一項，各年齡組別的受訪青年的平均值均高於 3 分，偏向同意上述內容。最高分為 13-15 歲年齡組別的 3.91 分，最低分為 22-24 歲年齡組別的 3.77 分，總體評分為 3.85 分。

表 9.1-5 “政府投放的教育資源有助於鼓勵個人增長知識水平”同意度

政府投放的教育資源有助於鼓勵個人增長知識水平	13-15 歲	16-18 歲	19-21 歲	22-24 歲	25-29 歲	總計
1 至 2 分	3	18	22	29	25	97
	2.2%	6.1%	6.9%	6.6%	3.3%	5.0%
3 分	35	89	82	137	221	564
	25.7%	30.1%	25.7%	31.2%	29.2%	29.0%
4 至 5 分	98	189	215	273	510	1,285
	72.1%	63.9%	67.4%	62.2%	67.5%	66.0%
總計	136	296	319	439	756	1,946
平均值	3.91	3.79	3.84	3.77	3.90	3.85
標準差	0.77	0.90	0.95	0.90	0.84	0.88

表 9.1-6 是關於受訪青年對“學校的教育對個人成長有幫助”價值觀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不同性別、不同年齡層、不同身份的受訪青年對“學校的教育對個人成長有幫助”價值觀存在顯著性差異。當中以女性、25-29 歲、在職身份的受訪青年對“學校的教育對個人成長有幫助”的價值觀認同度較高。

表 9.1-6 “學校的教育對個人成長有幫助”價值觀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754	3.62	0.89	-2.401* df=1,945
	女	1,193	3.72	0.86	
	總數	1,947	3.68	0.87	
年齡	13-15 歲	136	3.75	0.82	3.827** df=4, 1,942
	16-18 歲	297	3.62	0.89	
	19-21 歲	319	3.56	0.96	
	22-24 歲	439	3.67	0.86	
	25-29 歲	756	3.76	0.83	
	總數	1,947	3.68	0.87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身份	中學生	398	3.67	0.88	3.027* df=2, 1,944	
	大學生	594	3.62	0.92		
	在職青年	955	3.73	0.84		
	總數	1,947	3.68	0.87		
輪班工作	要	291	3.75	0.81	0.411 df=844	
	不要	555	3.73	0.84		
	總數	846	3.74	0.83		

*p<.05；**p<.01；***p<.001。

表 9.1-7 是關於受訪青年對“整體澳門人的知識水平正在不斷提升”價值觀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不同性別、不同年齡層的受訪青年對“整體澳門人的知識水平正在不斷提升”價值觀存在顯著性差異。當中以女性、13-15 歲的受訪青年對“整體澳門人的知識水平正在不斷提升”的價值觀認同度較高。

表 9.1-7 受訪青年對“整體澳門人的知識水平正在不斷提升”價值觀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753	3.54	0.90		-4.041*** df=1,944
	女	1,193	3.70	0.85		
	總數	1,946	3.64	0.87		
年齡	13-15 歲	136	3.78	0.80	3.658** df=4, 1,941	
	16-18 歲	296	3.57	0.85		
	19-21 歲	319	3.55	0.94		
	22-24 歲	439	3.59	0.87		
	25-29 歲	756	3.71	0.86		
	總數	1,946	3.64	0.87		
身份	中學生	397	3.64	0.83	1.802 df=2, 1,943	
	大學生	594	3.59	0.92		
	在職青年	955	3.67	0.86		
	總數	1,946	3.64	0.87		
輪班工作	要	291	3.62	0.90		-1.335 df=844
	不要	555	3.70	0.86		
	總數	846	3.67	0.87		

*p<.05；**p<.01；***p<.001。

表 9.1-8 是關於受訪青年對“學歷會影響一個人的前途”價值觀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不同性別、不同年齡層、不同身份的受訪青年對“學歷會影響一個人的前途”價值觀存在顯著性差異。當中以女性、13-15 歲、中學生身份的受訪青年對“學歷會影響一個人的前途”的價值觀認同度較高。

表 9.1-8 受訪青年對“學歷會影響一個人的前途”價值觀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754	3.68	0.94		-3.373** df=1,945
	女	1,193	3.83	0.89		
	總數	1,947	3.77	0.91		
年齡	13-15 歲	136	3.95	0.92	4.194** df=4, 1,942	
	16-18 歲	297	3.89	0.86		
	19-21 歲	319	3.76	0.93		
	22-24 歲	439	3.66	0.92		
	25-29 歲	756	3.76	0.91		
	總數	1,947	3.77	0.91		
身份	中學生	398	3.92	0.87	7.221** df=2, 1,944	
	大學生	594	3.74	0.94		
	在職青年	955	3.73	0.91		
	總數	1,947	3.77	0.91		
輪班工作	要	291	3.67	0.90		-1.572 df=844
	不要	555	3.78	0.91		
	總數	846	3.74	0.91		

*p<.05；**p<.01；***p<.001。

表 9.1-9 是關於受訪青年對“政府投放的教育資源有助於鼓勵個人增長知識水平”價值觀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不同性別的受訪青年對“政府投放的教育資源有助於鼓勵個人增長知識水平”價值觀存在顯著性差異。當中以女性受訪青年對“政府投放的教育資源有助於鼓勵個人增長知識水平”的價值觀認同度較高。

表 9.1-9 受訪青年對“政府投放的教育資源有助於鼓勵個人增長知識水平”價值觀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753	3.72	0.92		-5.036*** df=1,944
	女	1,193	3.93	0.84		
	總數	1,946	3.85	0.88		
年齡	13-15 歲	136	3.91	0.77	2.099 df=4, 1,941	
	16-18 歲	296	3.79	0.90		
	19-21 歲	319	3.84	0.95		
	22-24 歲	439	3.77	0.90		
	25-29 歲	756	3.90	0.84		
	總數	1,946	3.85	0.88		
身份	中學生	397	3.83	0.83	0.146 df=2, 1,943	
	大學生	594	3.84	0.95		
	在職青年	955	3.86	0.85		
	總數	1,946	3.85	0.88		
輪班工作	要	291	3.83	0.87		-0.950 df=844
	不要	555	3.89	0.84		
	總數	846	3.87	0.85		

*p<.05；**p<.01；***p<.001。

9.2 就業價值觀

表 9.2-1 顯示，在受訪青年當中，有 53.3% 同意“當選擇工作時，第一個考慮因素是薪酬”，平均值為 3.57 分；有 47.3% 同意“你清楚自己現時/將來的職業取向”，平均值為 3.44 分；有 32.4% 同意“本澳就業市場充滿機會”，平均值為 3.14 分；有 24.8% 同意在“選擇第一份工作時，不會考慮個人興趣或專長”，平均值為 2.90 分；有 44.0% 同意“工作滿足感比薪酬重要”，平均值為 3.40 分。

有關數據反映，雖然青年普遍仍注重工作的薪酬待遇，但本澳青年的就業價值觀正逐漸轉變，較過往更清楚地認識自己未來職業發展方向，也對本澳就業市場更有信心；認為在選擇工作時，不會考慮是否符合個人的興趣的比例亦較低。

表 9.2-1 受訪青年的就業價值觀同意度

就業價值觀	1至2分	3分	4至5分	總計	平均值	標準差
當選擇工作時，第一個考慮因素是薪酬	184	725	1,039	1,948	3.57	0.89
	9.4%	37.2%	53.3%	100.0%		
你清楚自己現時/將來的職業取向	287	740	921	1,948	3.44	0.97
	14.7%	38.0%	47.3%	100.0%		
本澳就業市場充滿機會	389	928	630	1,947	3.14	0.91
	20.0%	47.7%	32.4%	100.0%		
選擇第一份工作時，不會考慮個人興趣或專長	651	813	484	1,948	2.90	1.01
	33.4%	41.7%	24.8%	100.0%		
工作滿足感比薪酬重要	265	825	857	1,947	3.40	0.91
	13.6%	42.4%	44.0%	100.0%		

表 9.2-2 顯示，在“當選擇工作時，第一個考慮因素是薪酬”一項，各年齡組別的受訪青年的平均值均高於3分，偏向同意上述內容。最高分為25-29歲年齡組別的3.63分，最低分為13-15歲年齡組別的3.39分，而總體評分為3.57分。

表 9.2-2 “當選擇工作時，第一個考慮因素是薪酬”同意度

當選擇工作時，第一個考慮因素是薪酬	13-15歲	16-18歲	19-21歲	22-24歲	25-29歲	總計
1至2分	14	28	30	41	71	184
	10.4%	9.4%	9.4%	9.3%	9.4%	9.4%
3分	65	124	109	182	245	725
	48.1%	41.8%	34.2%	41.4%	32.4%	37.2%
4至5分	56	145	180	217	441	1,039
	41.5%	48.8%	56.4%	49.3%	58.3%	53.3%
總計	135	297	319	440	757	1,948
平均值	3.39	3.49	3.62	3.53	3.63	3.57
標準差	0.86	0.86	0.93	0.90	0.88	0.89

表 9.2-3 顯示，在“你清楚自己現時/將來的職業取向”一項，13-15 歲年齡組別的受訪青年平均值最低，為 2.97 分；其他年齡組別的平均值均高於 3 分，偏向同意上述內容，其中，最高分為 25-29 歲年齡組別的 3.60 分，而總體評分為 3.44 分。

表 9.2-3 “你清楚自己現時/將來的職業取向”同意度

你清楚自己現時/將來的職業取向	13-15 歲	16-18 歲	19-21 歲	22-24 歲	25-29 歲	總計
1 至 2 分	45	59	34	70	79	287
	33.3%	19.9%	10.7%	15.9%	10.4%	14.7%
3 分	47	100	142	193	258	740
	34.8%	33.7%	44.5%	43.9%	34.1%	38.0%
4 至 5 分	43	138	143	177	420	921
	31.9%	46.5%	44.8%	40.2%	55.5%	47.3%
總計	135	297	319	440	757	1,948
平均值	2.97	3.39	3.46	3.35	3.60	3.44
標準差	1.09	1.04	0.90	0.95	0.92	0.97

表 9.2-4 顯示，在“本澳就業市場充滿機會”一項，16-18 歲年齡組別的受訪青年的平均值最低，為 2.97 分；其他年齡組別的平均值均高於 3 分，偏向同意上述內容，其中，最高分為 25-29 歲年齡組別的 3.26 分，總體評分為 3.14 分。

表 9.2-4 “本澳就業市場充滿機會”同意度

本澳就業市場充滿機會	13-15 歲	16-18 歲	19-21 歲	22-24 歲	25-29 歲	總計
1 至 2 分	34	69	54	96	136	389
	25.2%	23.2%	16.9%	21.9%	18.0%	20.0%
3 分	60	158	156	226	328	928
	44.4%	53.2%	48.9%	51.5%	43.3%	47.7%
4 至 5 分	41	70	109	117	293	630
	30.4%	23.6%	34.2%	26.7%	38.7%	32.4%
總計	135	297	319	439	757	1,947
平均值	3.06	2.97	3.19	3.06	3.26	3.14
標準差	0.92	0.83	0.94	0.88	0.92	0.91

表 9.2-5 顯示，在“選擇第一份工作時，不會考慮個人興趣或專長”一項，25-29 歲年齡組別的受訪青年平均值最高，為 3.15 分；其他年齡組別的平均值均低於 3 分，偏向於不同意上述內容，其中，最低分為 16-18 歲年齡組別的 2.40 分，而總體評分為 2.90 分。

表 9.2-5 “選擇第一份工作時，不會考慮個人興趣或專長”同意度

選擇第一份工作時，不會考慮個人興趣或專長	13-15 歲	16-18 歲	19-21 歲	22-24 歲	25-29 歲	總計
1 至 2 分	66	169	102	140	174	651
	48.9%	56.9%	32.0%	31.8%	23.0%	33.4%
3 分	47	95	134	199	338	813
	34.8%	32.0%	42.0%	45.2%	44.6%	41.7%
4 至 5 分	22	33	83	101	245	484
	16.3%	11.1%	26.0%	23.0%	32.4%	24.8%
總計	135	297	319	440	757	1,948
平均值	2.54	2.40	2.96	2.89	3.15	2.90
標準差	1.01	0.97	1.08	0.94	0.95	1.01

表 9.2-6 顯示，在“工作滿足感比薪酬重要”一項，各年齡組別的受訪青年的平均值均高於 3 分，偏向同意上述內容。最高分為 19-21 歲年齡組別的 3.43 分，最低分為 22-24 歲年齡組別的 3.38 分，總體評分為 3.40 分。

表 9.2-6 “工作滿足感比薪酬重要”同意度

工作滿足感比薪酬重要	13-15 歲	16-18 歲	19-21 歲	22-24 歲	25-29 歲	總計
1 至 2 分	18	40	40	56	111	265
	13.4%	13.5%	12.5%	12.7%	14.7%	13.6%
3 分	58	122	142	209	294	825
	43.3%	41.1%	44.5%	47.5%	38.8%	42.4%
4 至 5 分	58	135	137	175	352	857
	43.3%	45.5%	42.9%	39.8%	46.5%	44.0%
總計	134	297	319	440	757	1,947
平均值	3.39	3.40	3.43	3.38	3.41	3.40
標準差	0.96	0.91	0.96	0.88	0.90	0.91

表 9.2-7 是關於受訪青年對“選擇工作時，第一個考慮因素是薪酬”價值觀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不同性別、不同年齡層、不同身份的受訪青年對“選擇工作時，第一個考慮因素是薪酬”價值觀存在顯著性差異。當中以男性、25-29 歲、大學生身份的受訪青年對“選擇工作時，第一個考慮因素是薪酬”的價值觀認同度較高。

表 9.2-7 受訪青年對“選擇工作時，第一個考慮因素是薪酬”價值觀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756	3.62		1.989* df=1,946
	女	1,192	3.54		
	總數	1,948	3.57		
年齡	13-15 歲	135	3.39	3.521** df=4, 1,943	
	16-18 歲	297	3.49		
	19-21 歲	319	3.62		
	22-24 歲	440	3.53		
	25-29 歲	757	3.63		
	總數	1,948	3.57		
身份	中學生	397	3.44	5.558** df=2, 1,945	
	大學生	594	3.63		
	在職青年	957	3.58		
	總數	1,948	3.57		
輪班工作	要	293	3.68		1.546 df=846
	不要	555	3.58		
	總數	848	3.62		

*p<.05；**p<.01；***p<.001。

表 9.2-8 是關於受訪青年對“清楚自己現時/將來的職業取向”價值觀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不同年齡層、不同身份的受訪青年對“清楚自己現時/將來的職業取向”價值觀存在顯著性差異。當中以 25-29 歲、在職青年身份的受訪青年對“清楚自己現時/將來的職業取向”的價值觀認同度較高。

表 9.2-8 受訪青年對“清楚自己現時/將來的職業取向”價值觀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756	3.40	0.98		-1.516 df=1,946
	女	1,192	3.47	0.96		
	總數	1,948	3.44	0.97		
年齡	13-15 歲	135	2.97	1.09	14.504*** df=4, 1,943	
	16-18 歲	297	3.39	1.04		
	19-21 歲	319	3.46	0.90		
	22-24 歲	440	3.35	0.95		
	25-29 歲	757	3.60	0.92		
	總數	1,948	3.44	0.97		
身份	中學生	397	3.18	1.04	20.695*** df=2, 1,945	
	大學生	594	3.44	0.95		
	在職青年	957	3.55	0.93		
	總數	1,948	3.44	0.97		
輪班工作	要	293	3.53	0.89		-1.144 df=846
	不要	555	3.61	0.95		
	總數	848	3.58	0.93		

*p<.05；**p<.01；***p<.001。

表 9.2-9 是關於受訪青年對“本澳就業市場充滿機會”價值觀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不同年齡層、不同身份的受訪青年對“本澳就業市場充滿機會”價值觀存在顯著性差異。當中以 25-29 歲、在職青年身份的受訪青年對“本澳就業市場充滿機會”的價值觀認同度較高。

表 9.2-9 受訪青年對“本澳就業市場充滿機會”價值觀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756	3.10	0.95	-1.771 df=1,945
	女	1,191	3.17	0.88	
	總數	1,947	3.14	0.91	
年齡	13-15 歲	135	3.06	0.92	7.188*** df=4, 1,942
	16-18 歲	297	2.97	0.83	
	19-21 歲	319	3.19	0.94	
	22-24 歲	439	3.06	0.88	
	25-29 歲	757	3.26	0.92	
	總數	1,947	3.14	0.91	
身份	中學生	397	2.95	0.86	11.699*** df=2, 1,944
	大學生	594	3.16	0.91	
	在職青年	956	3.21	0.91	
	總數	1,947	3.14	0.91	
輪班工作	要	293	3.20	0.87	-0.204 df=845
	不要	554	3.22	0.96	
	總數	847	3.21	0.93	

*p<.05； **p<.01； ***p<.001。

表 9.2-10 是關於受訪青年對“選擇第一份工作時，不會考慮個人興趣或專長”價值觀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受訪青年不同性別、不同年齡層、不同身份對“選擇第一份工作時，不會考慮個人興趣或專長”價值觀存在顯著性差異。當中以女性、16-18 歲、中學生身份的受訪青年對“選擇第一份工作時，不會考慮個人興趣或專長”價值觀較為不認同。由於該題項為反向問題，故反映了上述受訪青年在選擇第一份工作時，更加考慮個人興趣或專長。

表 9.2-10 受訪青年對“選擇第一份工作時，不會考慮個人興趣或專長”
價值觀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756	2.98	1.05	2.608** df=1,946
	女	1,192	2.86	0.98	
	總數	1,948	2.90	1.01	
年齡	13-15 歲	135	2.54	1.01	37.029*** df=4, 1,943
	16-18 歲	297	2.40	0.97	
	19-21 歲	319	2.96	1.08	
	22-24 歲	440	2.89	0.94	
	25-29 歲	757	3.15	0.95	
	總數	1,948	2.90	1.01	
身份	中學生	397	2.41	0.96	65.453*** df=2, 1,945
	大學生	594	2.99	1.05	
	在職青年	957	3.06	0.94	
	總數	1,948	2.90	1.01	
輪班工作	要	293	3.07	0.90	-0.271 df=846
	不要	555	3.09	0.95	
	總數	848	3.08	0.93	

*p<.05； **p<.01； ***p<.001。

表 9.2-11 是關於受訪青年對“工作滿足感比薪酬重要”價值觀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不同性別、不同年齡層、不同身份、是否需要輪班工作的受訪青年對“工作滿足感比薪酬重要”的價值觀都不存在顯著性差異。

表 9.2-11 受訪青年對“工作滿足感比薪酬重要”價值觀方差分析

變項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755	3.38	0.97		-0.678 df=1,945
	女	1,192	3.41	0.87		
	總數	1,947	3.40	0.91		
年齡	13-15 歲	134	3.39	0.96	0.140 df=4, 1,942	
	16-18 歲	297	3.40	0.91		
	19-21 歲	319	3.43	0.96		
	22-24 歲	440	3.38	0.88		
	25-29 歲	757	3.41	0.90		
	總數	1,947	3.40	0.91		
身份	中學生	396	3.36	0.93	1.284 df=2, 1,944	
	大學生	594	3.45	0.95		
	在職青年	957	3.39	0.87		
	總數	1,947	3.40	0.91		
輪班工作	要	293	3.37	0.86		-0.910 df=846
	不要	555	3.43	0.86		
	總數	848	3.41	0.86		

*p<.05；**p<.01；***p<.001。

9.3 婚姻與性價值觀

表 9.3-1 顯示，有 22.3% 受訪青年不同意“婚前性行為”，平均值為 3.23 分；有 16.0% 受訪青年不同意“婚前同居”，平均值為 3.41 分；有 55.3% 受訪青年不同意“一夜情”，平均值為 2.36 分；有 68.1% 受訪青年不同意“同時多個性伴侶”，平均值為 2.0 分；有 58.5% 不同意“你害怕與同性戀者做朋友”，平均值為 2.2 分；有 63.9% 對“不反對同性戀，因人有權自由選擇性取向”表示同意，平均值為 3.91 分。

表 9.3-1 受訪青年的婚姻與性價值觀同意度

婚姻與性價值觀	1 至 2 分	3 分	4 至 5 分	總計	平均值	標準差
婚前性行為	434	745	766	1,945	3.23	1.10
	22.3%	38.3%	39.4%	100.0%		
婚前同居	310	730	903	1,943	3.41	1.01
	16.0%	37.6%	46.5%	100.0%		
一夜情	1,076	589	280	1,945	2.36	1.13
	55.3%	30.3%	14.4%	100.0%		
同時多個性伴侶	1,324	438	183	1,945	2.00	1.09
	68.1%	22.5%	9.4%	100.0%		
你害怕與同性戀者做朋友	1,138	627	179	1,944	2.20	1.08
	58.5%	32.3%	9.2%	100.0%		
不反對同性戀， 因人有權自由 選擇性取向	150	551	1,241	1,942	3.91	1.03
	7.7%	28.4%	63.9%	100.0%		

表 9.3-2 顯示，在“婚前性行為”一項，13-15 歲年齡組別的受訪青年的平均值最低，為 2.35 分，最高分為 25-29 歲年齡組別的 3.51 分，總體評分為 3.23 分。

表 9.3-2 “婚前性行為”同意度

婚前性行為	13-15 歲	16-18 歲	19-21 歲	22-24 歲	25-29 歲	總計
1 至 2 分	69	105	86	75	99	434
	50.7%	35.4%	27.0%	17.1%	13.1%	22.3%
3 分	51	118	126	170	280	745
	37.5%	39.7%	39.6%	38.8%	37.0%	38.3%
4 至 5 分	16	74	106	193	377	766
	11.8%	24.9%	33.3%	44.1%	49.9%	39.4%
總計	136	297	318	438	756	1,945
平均值	2.35	2.82	3.12	3.38	3.51	3.23
標準差	1.06	1.14	1.12	1.01	1.00	1.10

表 9.3-3 顯示，在“婚前同居”一項，以 25-29 歲年齡組別的受訪青年的平均值最高，為 3.49 分；最低分為 13-15 歲年齡組別的 3.15 分，總體評分為 3.41 分。

表 9.3-3 “婚前同居”同意度

婚前同居	13-15 歲	16-18 歲	19-21 歲	22-24 歲	25-29 歲	總計
1 至 2 分	29	49	53	74	105	310
	21.6%	16.5%	16.7%	16.9%	13.9%	16.0%
3 分	56	115	119	162	278	730
	41.8%	38.7%	37.4%	37.0%	36.8%	37.6%
4 至 5 分	49	133	146	202	373	903
	36.6%	44.8%	45.9%	46.1%	49.3%	46.5%
總計	134	297	318	438	756	1,943
平均值	3.15	3.34	3.42	3.41	3.49	3.41
標準差	1.11	1.01	1.03	1.00	0.98	1.01

表 9.3-4 顯示，在“一夜情”一項，各年齡組別的受訪青年的平均值均低於 3 分，偏向於不同意上述內容；最高分為 25-29 歲年齡組別的 2.53 分，最低分為 13-15 歲年齡組別的 1.79 分，總體評分為 2.36 分。

表 9.3-4 “一夜情”同意度

一夜情	13-15 歲	16-18 歲	19-21 歲	22-24 歲	25-29 歲	總計
1 至 2 分	104	198	182	239	353	1,076
	76.5%	66.7%	57.2%	54.6%	46.7%	55.3%
3 分	24	71	87	126	281	589
	17.6%	23.9%	27.4%	28.8%	37.2%	30.3%
4 至 5 分	8	28	49	73	122	280
	5.9%	9.4%	15.4%	16.7%	16.1%	14.4%
總計	136	297	318	438	756	1,945
平均值	1.79	2.09	2.36	2.41	2.53	2.36
標準差	1.03	1.07	1.14	1.18	1.09	1.13

表 9.3-5 顯示，在“同時多個性伴侶”一項，各年齡組別的受訪青年的平均值均低於 3 分，偏向不同意上述內容。25-29 歲組別的平均值最高，為 2.2 分；13-15 歲、16-18 歲、29-21 歲等組別的平均值低於 2 分，偏向於非常不同意上述內容，其中，最低分為 13-15 歲年齡組別的 1.61 分，總體評分為 2 分。

表 9.3-5 “同時多個性伴侶”同意度

同時多個性伴侶	13-15 歲	16-18 歲	19-21 歲	22-24 歲	25-29 歲	總計
1 至 2 分	110	240	224	293	457	1,324
	80.9%	80.8%	70.4%	66.9%	60.4%	68.1%
3 分	15	40	70	104	209	438
	11.0%	13.5%	22.0%	23.7%	27.6%	22.5%
4 至 5 分	11	17	24	41	90	183
	8.1%	5.7%	7.5%	9.4%	11.9%	9.4%
總計	136	297	318	438	756	1,945
平均值	1.61	1.68	1.92	2.04	2.20	2.00
標準差	1.06	0.98	1.07	1.07	1.12	1.09

表 9.3-6 顯示，在“你害怕與同性戀者做朋友”一項，各年齡組別的受訪青年的平均值均低於 3 分，偏向於不同意上述內容。其中，最高分為 13-15 歲年齡組別的 2.29 分，最低分為 19-21 歲年齡組別的 2.13 分，總體評分為 2.2 分。由於該題項為反向題目，故反映各年齡組別大部分受訪青年都不害怕與同性戀者做朋友。

表 9.3-6 “你害怕與同性戀者做朋友”同意度

你害怕與同性戀者做朋友	13-15 歲	16-18 歲	19-21 歲	22-24 歲	25-29 歲	總計
1 至 2 分	73	178	191	260	436	1,138
	53.7%	59.9%	60.3%	59.4%	57.7%	58.5%
3 分	44	87	103	140	253	627
	32.4%	29.3%	32.5%	32.0%	33.5%	32.3%
4 至 5 分	19	32	23	38	67	179
	14.0%	10.8%	7.3%	8.7%	8.9%	9.2%
總計	136	297	317	438	756	1,944
平均值	2.29	2.17	2.13	2.20	2.22	2.20
標準差	1.25	1.19	1.06	1.04	1.04	1.08

表 9.3-7 顯示，在“不反對同性戀，因人有權自由選擇性取向”一項，各年齡組別的受訪青年的平均值均高於 3 分，偏向同意上述內容。最高分為 13-15 歲年齡組的 4.18 分，最低分為 25-29 歲年齡組別的 3.80 分，總體評分為 3.91 分。

表 9.3-7 “不反對同性戀，因人有權自由選擇性取向”同意度

不反對同性戀， 因人有權自由 選擇性取向	13-15 歲	16-18 歲	19-21 歲	22-24 歲	25-29 歲	總計
1 至 2 分	10	15	14	33	78	150
	7.4%	5.1%	4.4%	7.5%	10.3%	7.7%
3 分	22	62	97	141	229	551
	16.2%	20.9%	30.6%	32.2%	30.3%	28.4%
4 至 5 分	104	219	206	264	448	1,241
	76.5%	74.0%	65.0%	60.3%	59.3%	63.9%
總計	136	296	317	438	755	1,942
平均值	4.18	4.09	3.97	3.84	3.80	3.91
標準差	1.03	1.02	0.97	0.99	1.06	1.03

表 9.3-8 是關於受訪青年對“婚前性行為”價值觀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不同性別、不同年齡層、不同身份的受訪青年對“婚前性行為”價值觀存在顯著性差異。當中以男性、25-29 歲、在職青年身份的受訪青年對“婚前性行為”的價值觀認同度較高。

表 9.3-8 受訪青年對“婚前性行為”價值觀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753	3.34	1.16	3.467** df=1,943
	女	1,192	3.16	1.06	
	總數	1,945	3.23	1.10	
年齡	13-15 歲	136	2.35	1.06	51.127*** df=4, 1,940
	16-18 歲	297	2.82	1.14	
	19-21 歲	318	3.12	1.12	
	22-24 歲	438	3.38	1.01	
	25-29 歲	756	3.51	1.00	
	總數	1,945	3.23	1.10	
身份	中學生	397	2.66	1.16	84.810*** df=2, 1,942
	大學生	594	3.20	1.10	
	在職青年	954	3.48	0.99	
	總數	1,945	3.23	1.10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輪班工作	要	291	3.54	0.97		0.216 df=844
	不要	555	3.52	0.99		
	總數	846	3.53	0.98		

*p<.05；**p<.01；***p<.001。

表 9.3-9 是關於受訪青年對“同居”價值觀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不同性別、不同年齡層、不同身份的受訪青年對“同居”價值觀存在顯著性差異。當中以男性、25-29 歲、在職青年身份的受訪青年對“同居”的價值觀認同度較高。

表 9.3-9 受訪青年對“同居”價值觀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753	3.51	1.10		3.254** df=1,941
	女	1,190	3.35	0.94		
	總數	1,943	3.41	1.01		
年齡	13-15 歲	134	3.15	1.11	3.789** df=4, 1,938	
	16-18 歲	297	3.34	1.01		
	19-21 歲	318	3.42	1.03		
	22-24 歲	438	3.41	1.00		
	25-29 歲	756	3.49	0.98		
	總數	1,943	3.41	1.01		
身份	中學生	395	3.32	1.03	4.411* df=2, 1,940	
	大學生	594	3.37	1.05		
	在職青年	954	3.48	0.97		
	總數	1,943	3.41	1.01		
輪班工作	要	291	3.57	0.98		0.998 df=844
	不要	555	3.50	0.96		
	總數	846	3.52	0.97		

*p<.05；**p<.01；***p<.001。

表 9.3-10 是關於受訪青年對“一夜情”價值觀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不同性別、不同年齡層、不同身份、是否需要輪班工作的受訪青年對“一夜情”價值觀存在顯著性差異。當中以女性、13-15 歲、中學生身份和無需輪班工作的受訪青年對“一夜情”的價值觀較為不認同。

表 9.3-10 受訪青年對“一夜情”價值觀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753	2.59	1.22		7.413*** df=1,943
	女	1,192	2.21	1.04		
	總數	1,945	2.36	1.13		
年齡	13-15 歲	136	1.79	1.03	17.883*** df=4, 1,940	
	16-18 歲	297	2.09	1.07		
	19-21 歲	318	2.36	1.14		
	22-24 歲	438	2.41	1.18		
	25-29 歲	756	2.53	1.09		
	總數	1,945	2.36	1.13		
身份	中學生	397	1.98	1.08	38.255*** df=2, 1,942	
	大學生	594	2.30	1.15		
	在職青年	954	2.55	1.10		
	總數	1,945	2.36	1.13		
輪班工作	要	291	2.66	1.06		2.182* df=844
	不要	555	2.48	1.12		
	總數	846	2.54	1.10		

*p<.05；**p<.01；***p<.001。

表 9.3-11 是關於受訪青年對“同時多個性伴侶”價值觀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不同性別、不同年齡層、不同身份、是否需要輪班工作的受訪青年對“同時多個性伴侶”價值觀存在顯著性差異。當中以女性、13-15 歲、中學生身份和無需輪班工作的受訪青年對“同時多個性伴侶”的價值觀較為不認同。

表 9.3-11 受訪青年對“同時多個性伴侶”價值觀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753	2.21	1.21		6.888*** df=1,943
	女	1,192	1.86	0.99		
	總數	1,945	2.00	1.09		
年齡	13-15 歲	136	1.61	1.06	17.889*** df=4, 1,940	
	16-18 歲	297	1.68	0.98		
	19-21 歲	318	1.92	1.07		
	22-24 歲	438	2.04	1.07		
	25-29 歲	756	2.20	1.12		
	總數	1,945	2.00	1.09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身份	中學生	397	1.65	1.04	45.335*** df=2, 1,942	
	大學生	594	1.87	1.02		
	在職青年	954	2.22	1.11		
	總數	1,945	2.00	1.09		
輪班工作	要	291	2.31	1.09		1.985* df=844
	不要	555	2.15	1.10		
	總數	846	2.21	1.10		

*p<.05；**p<.01；***p<.001。

表 9.3-12 是關於受訪青年對“你害怕與同性戀者做朋友”價值觀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不同性別、不同身份的受訪青年對“你害怕與同性戀者做朋友”價值觀存在顯著性差異。當中以女性、大學生身份的受訪青年對“你害怕與同性戀者做朋友”的價值觀較為不認同。由於該題項為反向問題，反映大部分受訪青年不害怕與同性戀者做朋友。

表 9.3-12 受訪青年對“你害怕與同性戀者做朋友”價值觀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753	2.42	1.14		7.390*** df=1,942
	女	1,191	2.06	1.02		
	總數	1,944	2.20	1.08		
年齡	13-15 歲	136	2.29	1.25	0.729 df=4, 1939	
	16-18 歲	297	2.17	1.19		
	19-21 歲	317	2.13	1.06		
	22-24 歲	438	2.20	1.04		
	25-29 歲	756	2.22	1.04		
	總數	1,944	2.20	1.08		
身份	中學生	397	2.23	1.21	4.904** df=2, 1,941	
	大學生	593	2.08	1.02		
	在職青年	954	2.25	1.06		
	總數	1,944	2.20	1.08		
輪班工作	要	291	2.34	1.03		1.925 df=844
	不要	555	2.19	1.06		
	總數	846	2.24	1.05		

*p<.05；**p<.01；***p<.001。

表 9.3-13 是關於受訪青年對“不反對同性戀，因人有權自由選擇性取向”價值觀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不同性別、不同年齡層、不同身份的受訪青年對“不反對同性戀，因人有權自由選擇性取向”價值觀存在顯著性差異。當中以女性、13-15 歲、中學生身份的受訪青年對“不反對同性戀，因人有權自由選擇性取向”的價值觀認同度較高。

表 9.3-13 受訪青年對“不反對同性戀，因人有權自由選擇性取向”價值觀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752	3.79	1.06		-3.991*** df=1,940
	女	1,190	3.98	1.00		
	總數	1,942	3.91	1.03		
年齡	13-15 歲	136	4.18	1.03	7.706*** df=4, 1,937	
	16-18 歲	296	4.09	1.02		
	19-21 歲	317	3.97	0.97		
	22-24 歲	438	3.84	0.99		
	25-29 歲	755	3.80	1.06		
	總數	1,942	3.91	1.03		
身份	中學生	396	4.14	1.01	18.430*** df=2, 1,939	
	大學生	593	3.96	0.98		
	在職青年	953	3.78	1.05		
	總數	1,942	3.91	1.03		
輪班工作	要	291	3.84	0.95		0.827 df=843
	不要	554	3.78	1.08		
	總數	845	3.80	1.04		

*p<.05；**p<.01；***p<.001。

表 9.3-14 顯示，有 59.9% 受訪青年認為兩性平等，有 29.9% 認為“兩性不平等，男性強”；有 10.1% 認為“兩性不平等，女性強”。總體來看，受訪青年對兩性平等程度的感知以男性略強勢。

表 9.3-14 受訪青年的兩性平等狀況

兩性平等	個數	百分比
不平等，男性很強	82	4.2%
不平等，男性較強	499	25.7%
平等	1,163	59.9%
不平等，女性較強	146	7.5%
不平等，女性很強	50	2.6%
總計	1,940	100.0%

9.4 人生價值觀

表 9.4-1 顯示，在受訪青年當中，有 66.7% 同意“人生有目標才会有成就”，平均值為 3.83 分；有 31.5% 同意“滿意目前自己的成就”，平均值為 3.08 分；有 39.0% 不同意“人生是無聊的”，平均值為 2.76 分；有 46.6% 同意“生命充滿盼望”，平均值為 3.48 分；有 45.2% 同意“在學業/事業上，你有明確的目標”，平均值為 3.41 分；有 60.7% 同意“人應該活到老，學到老”，平均值為 3.79 分。結果反映大部分受訪青年對人生價值充滿熱誠期盼並有目標。

表 9.4-1 受訪青年的人生價值觀同意度

人生價值觀	不同意	一般	同意	總計	平均值	標準差
人生有目標 才会有成就	123	525	1,300	1,948	3.83	0.88
	6.3%	27.0%	66.7%	100.0%		
你滿意目前 自己的成就	454	881	613	1,948	3.08	0.96
	23.3%	45.2%	31.5%	100.0%		
人生是無聊的	760	782	407	1,949	2.76	1.03
	39.0%	40.1%	20.9%	100.0%		
生命充滿盼望	190	849	908	1,947	3.48	0.88
	9.8%	43.6%	46.6%	100.0%		
在學業/事業上， 你有明確的目標	268	801	880	1,949	3.41	0.94
	13.8%	41.1%	45.2%	100.0%		
人應該活到老， 學到老	145	620	1,182	1,947	3.79	0.95
	7.4%	31.8%	60.7%	100.0%		

表 9.4-2 顯示，在“人生有目標才会有成就”一項，各年齡組別的受訪青年的平均值均高於 3 分，偏向同意上述內容。最高分為 13-15 歲年齡組別的 3.92 分，最低分為 22-24 歲和 25-29 歲年齡組別，同為 3.80 分；總體評分為 3.83 分。

表 9.4-2 “人生有目標才会有成就”同意度

人生有目標 才会有成就	13-15 歲	16-18 歲	19-21 歲	22-24 歲	25-29 歲	總計
1 至 2 分	7	17	25	25	49	123
	5.1%	5.7%	7.8%	5.7%	6.5%	6.3%
3 分	31	79	73	135	207	525
	22.8%	26.6%	22.9%	30.8%	27.3%	27.0%
4 至 5 分	98	201	221	279	501	1,300
	72.1%	67.7%	69.3%	63.6%	66.2%	66.7%
總計	136	297	319	439	757	1,948
平均值	3.92	3.84	3.87	3.80	3.80	3.83
標準差	0.88	0.89	0.95	0.87	0.86	0.88

表 9.4-3 顯示，在“你滿意目前自己的成就”一項，16-18 歲年齡組別的受訪青年的平均值最低，為 2.84 分；最高分為 25-29 歲年齡組別的 3.26 分，總體評分為 3.08 分。

表 9.4-3 “你滿意目前自己的成就”同意度

你滿意目前自己的成就	13-15 歲	16-18 歲	19-21 歲	22-24 歲	25-29 歲	總計
1 至 2 分	36	101	77	110	130	454
	26.5%	34.0%	24.1%	25.0%	17.2%	23.3%
3 分	68	129	153	200	331	881
	50.0%	43.4%	48.0%	45.5%	43.8%	45.2%
4 至 5 分	32	67	89	130	295	613
	23.5%	22.6%	27.9%	29.5%	39.0%	31.5%
總計	136	297	319	440	756	1,948
平均值	2.93	2.84	3.04	3.03	3.26	3.08
標準差	0.92	0.97	1.01	0.91	0.94	0.96

表 9.4-4 顯示，在“人生是無聊的”一項，各年齡組別受訪青年的平均值均低於 3 分，偏向不同意上述內容；最高分為 25-29 歲年齡組別的 2.86 分，最低分為 13-15 歲年齡組別 2.47 分，總體評分為 2.76 分。

表 9.4-4 “人生是無聊的”同意度

人生是無聊的	13-15 歲	16-18 歲	19-21 歲	22-24 歲	25-29 歲	總計
1 至 2 分	71	145	126	157	261	760
	52.2%	48.8%	39.5%	35.7%	34.5%	39.0%
3 分	44	91	123	204	320	782
	32.4%	30.6%	38.6%	46.4%	42.3%	40.1%
4 至 5 分	21	61	70	79	176	407
	15.4%	20.5%	21.9%	18.0%	23.2%	20.9%
總計	136	297	319	440	757	1,949
平均值	2.47	2.61	2.75	2.79	2.86	2.76
標準差	1.10	1.10	1.09	0.95	1.00	1.03

表 9.4-5 顯示，在“生命充滿盼望”一項，各年齡組別的受訪青年的平均值均高於 3 分，偏向同意上述內容。最高分為 13-15 歲年齡組別的 3.59 分，最低分為 22-24 歲年齡組別的 3.43 分，總體評分為 3.48 分。

表 9.4-5 “生命充滿盼望”同意度

生命充滿盼望	13-15 歲	16-18 歲	19-21 歲	22-24 歲	25-29 歲	總計
1 至 2 分	13	33	36	39	69	190
	9.6%	11.1%	11.3%	8.9%	9.1%	9.8%
3 分	51	121	131	227	319	849
	37.8%	40.7%	41.1%	51.6%	42.2%	43.6%
4 至 5 分	71	143	152	174	368	908
	52.6%	48.1%	47.6%	39.5%	48.7%	46.6%
總計	135	297	319	440	756	1,947
平均值	3.59	3.47	3.46	3.43	3.49	3.48
標準差	0.95	0.96	0.87	0.86	0.84	0.88

表 9.4-6 顯示，“在學業/事業上，你有明確的目標”一項，各年齡組別的受訪青年的平均值均高於 3 分，偏向同意上述內容。最高分為 25-29 歲年齡組別的 3.50 分，最低分為 13-15 歲年齡組別的 3.24 分，總體評分為 3.41 分。

表 9.4-6 “在學業/事業上，你有明確的目標”同意度

在學業/事業上，你有明確的目標	13-15 歲	16-18 歲	19-21 歲	22-24 歲	25-29 歲	總計
1 至 2 分	24	48	41	70	85	268
	17.6%	16.2%	12.9%	15.9%	11.2%	13.8%
3 分	61	110	135	199	296	801
	44.9%	37.0%	42.3%	45.2%	39.1%	41.1%
4 至 5 分	51	139	143	171	376	880
	37.5%	46.8%	44.8%	38.9%	49.7%	45.2%
總計	136	297	319	440	757	1,949
平均值	3.24	3.42	3.39	3.33	3.50	3.41
標準差	0.94	1.00	0.96	0.93	0.90	0.94

表 9.4-7 顯示，在“人應該活到老，學到老”一項，各年齡組別的受訪青年的平均值均高於 3 分，偏向同意上述內容。最高分為 25-29 歲年齡組別的 3.87 分，最低分為 16-18 歲年齡組別的 3.63 分，總體評分為 3.79 分。

表 9.4-7 “人應該活到老，學到老”同意度

人應該活到老，學到老	13-15 歲	16-18 歲	19-21 歲	22-24 歲	25-29 歲	總計
1 至 2 分	17	36	22	30	40	145
	12.6%	12.1%	6.9%	6.8%	5.3%	7.4%
3 分	38	99	100	155	228	620
	28.1%	33.3%	31.4%	35.2%	30.1%	31.8%
4 至 5 分	80	162	196	255	489	1,182
	59.3%	54.5%	61.6%	58.0%	64.6%	60.7%
總計	135	297	318	440	757	1,947
平均值	3.73	3.63	3.80	3.75	3.87	3.79
標準差	1.04	1.04	0.99	0.92	0.89	0.95

表 9.4-8 是關於受訪青年對“人生有目標才会有成就”價值觀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不同性別、不同年齡層、不同身份、是否需要輪班工作的受訪青年對“人生有目標才会有成就”的價值觀不存在顯著性差異。

表 9.4-8 受訪青年對“人生有目標才会有成就”價值觀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755	3.86	0.907 df=4, 1,943	1.309 df=1,946
	女	1,193	3.80		
	總數	1,948	3.83		
年齡	13-15 歲	136	3.92	0.907 df=4, 1,943	
	16-18 歲	297	3.84		
	19-21 歲	319	3.87		
	22-24 歲	439	3.80		
	25-29 歲	757	3.80		
	總數	1,948	3.83		
身份	中學生	398	3.89	2.652 df=2, 1,945	
	大學生	594	3.86		
	在職青年	956	3.78		
	總數	1,948	3.83		
輪班工作	要	293	3.72		-1.842 df=845
	不要	554	3.84		
	總數	847	3.80		

*p<.05；**p<.01；***p<.001。

表 9.4-9 是關於受訪青年對“你滿意目前自己的成就”價值觀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不同年齡層、不同身份的受訪青年對“你滿意目前自己的成就”價值觀存在顯著性差異。當中以 25-29 歲、在職年青年身份的受訪青年對“你滿意目前自己的成就”的價值觀認同較高。

表 9.4-9 受訪青年對“你滿意目前自己的成就”價值觀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754	3.09	0.384 df=1,946	
	女	1,194	3.08		
	總數	1,948	3.08		
年齡	13-15 歲	136	2.93	12.732*** df=4, 1,943	
	16-18 歲	297	2.84		
	19-21 歲	319	3.04		
	22-24 歲	440	3.03		
	25-29 歲	756	3.26		
	總數	1,948	3.08		
身份	中學生	398	2.86	26.314*** df=2, 1,945	
	大學生	594	2.99		
	在職青年	956	3.23		
	總數	1,948	3.08		
輪班工作	要	293	3.22	-1.167 df=845	
	不要	554	3.29		
	總數	847	3.27		

*p<.05；**p<.01；***p<.001。

表 9.4-10 是關於受訪青年對“人生是無聊的”價值觀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不同年齡層、不同身份的受訪青年對“人生是無聊的”價值觀存在顯著性差異。當中以 13-15 歲、中學生身份的受訪青年對“人生是無聊的”價值觀較為不認同。

表 9.4-10 受訪青年對“人生是無聊的”價值觀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755	2.81		1.770 df=1,947
	女	1,194	2.72		
	總數	1,949	2.76		
年齡	13-15 歲	136	2.47	6.118*** df=4, 1,944	
	16-18 歲	297	2.61		
	19-21 歲	319	2.75		
	22-24 歲	440	2.79		
	25-29 歲	757	2.86		
	總數	1,949	2.76		
身份	中學生	398	2.57	9.472*** df=2, 1,946	
	大學生	594	2.75		
	在職青年	957	2.84		
	總數	1,949	2.76		
輪班工作	要	293	2.85		0.248 df=846
	不要	555	2.83		
	總數	848	2.84		

*p<.05；**p<.01；***p<.001。

表 9.4-11 是關於受訪青年對“生命充滿盼望”價值觀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不同性別、不同年齡層、不同身份、是否需要輪班工作的受訪青年對“生命充滿盼望”價值觀不存在顯著性差異。

表 9.4-11 受訪青年對“生命充滿盼望”價值觀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754	3.45		-0.889 df=1,945
	女	1,193	3.49		
	總數	1,947	3.48		
年齡	13-15 歲	135	3.59	1.013 df=4, 1,942	
	16-18 歲	297	3.47		
	19-21 歲	319	3.46		
	22-24 歲	440	3.43		
	25-29 歲	756	3.49		
	總數	1,947	3.48		
身份	中學生	397	3.51	0.397 df=2, 1,944	
	大學生	594	3.48		
	在職青年	956	3.46		
	總數	1,947	3.48		
輪班工作	要	292	3.44		-0.476 df=845
	不要	555	3.47		
	總數	847	3.46		

*p<.05；**p<.01；***p<.001。

表 9.4-12 是關於受訪青年對“在學業/事業上，你有明確的目標”價值觀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不同年齡層、不同身份的受訪青年對“在學業/事業上，你有明確的目標”價值觀存在顯著性差異。當中以 25-29 歲、在職身份的受訪青年對“在學業/事業上，你有明確的目標”的價值觀認同度較高。

表 9.4-12 受訪青年對“在學業/事業上，你有明確的目標”價值觀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755	3.41	0.96	0.038 df=1,947
	女	1,194	3.41	0.93	
	總數	1,949	3.41	0.94	
年齡	13-15 歲	136	3.24	0.94	3.928** df=4, 1,944
	16-18 歲	297	3.42	1.00	
	19-21 歲	319	3.39	0.96	
	22-24 歲	440	3.33	0.93	
	25-29 歲	757	3.50	0.90	
	總數	1,949	3.41	0.94	
身份	中學生	398	3.33	0.97	3.805* df=2, 1,946
	大學生	594	3.37	0.98	
	在職青年	957	3.48	0.90	
	總數	1,949	3.41	0.94	
輪班工作	要	293	3.43	0.84	-1.255 df=846
	不要	555	3.51	0.90	
	總數	848	3.49	0.88	

*p<.05；**p<.01；***p<.001。

表 9.4-13 是關於受訪青年對“人應該活到老，學到老”價值觀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不同性別、不同年齡層、是否需要輪班工作的受訪青年對“人應該活到老，學到老”價值觀存在顯著性差異。當中以女性、25-29 歲、無需輪班工作的受訪青年對“人應該活到老，學到老”的價值觀認同度較高。

表 9.4-13 受訪青年對“人應該活到老，學到老”價值觀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753	3.72		-2.428* df=1,945
	女	1,194	3.83		
	總數	1,947	3.79		
年齡	13-15 歲	135	3.73	3.884** df=4, 1,942	
	16-18 歲	297	3.63		
	19-21 歲	318	3.80		
	22-24 歲	440	3.75		
	25-29 歲	757	3.87		
	總數	1,947	3.79		
身份	中學生	396	3.70	2.804 df=2, 1,944	
	大學生	594	3.77		
	在職青年	957	3.83		
	總數	1,947	3.79		
輪班工作	要	293	3.74		-2.536* df=846
	不要	555	3.90		
	總數	848	3.85		

*p<.05； **p<.01； ***p<.001。

9.5 家庭價值觀

表 9.5-1 顯示，在受訪青年當中，有 76.0% 同意“子女應該要尊敬父母”，平均值為 4.08 分；有 72.7% 同意“子女有責任供養及照顧父母”，平均值為 4.00 分；有 64.8% 同意“家庭比任何東西重要”，平均值為 3.85 分；有 57.2% 同意“做重大決定時都會與父母商量”，平均值為 3.65 分；有 57.5% 同意“結婚後男女性都應該以家庭為重”，平均值為 3.65 分。結果反映，雖然大部分受訪青年認同家庭的重要性，但在家庭價值觀方面仍有提升空間。

表 9.5-1 受訪青年的家庭價值觀同意度

家庭價值觀	1 至 2 分	3 分	4 至 5 分	總計	平均值	標準差
子女應該要尊敬父母	72	395	1,480	1,947	4.08	0.87
	3.7%	20.3%	76.0%	100.0%		
子女有責任供養及照顧父母	100	431	1,415	1,946	4.00	0.90
	5.1%	22.1%	72.7%	100.0%		
家庭比任何東西重要	131	554	1,259	1,944	3.85	0.94
	6.7%	28.5%	64.8%	100.0%		
做重大決定時都會與父母商量	229	604	1,112	1,945	3.65	1.03
	11.8%	31.1%	57.2%	100.0%		
結婚後男女性都應該以家庭為重	216	610	1,119	1,945	3.65	0.99
	11.1%	31.4%	57.5%	100.0%		

表 9.5-2 顯示，在“子女應該要尊敬父母”一項，除 22-24 歲年齡組別的受訪青年的平均值為 3.97 分外，其他年齡組別的平均值均高於 4 分，偏向於非常同意上述內容；最高分為 13-15 歲年齡組別的 4.25 分，最低分為 22-24 歲年齡組別的 3.97 分，總體評分為 4.08 分。

表 9.5-2 “子女應該要尊敬父母”同意度

子女應該要尊敬父母	13-15 歲	16-18 歲	19-21 歲	22-24 歲	25-29 歲	總計
1 至 2 分	3	11	15	18	25	72
	2.2%	3.7%	4.7%	4.1%	3.3%	3.7%
3 分	19	53	62	108	153	395
	14.1%	17.8%	19.4%	24.6%	20.2%	20.3%
4 至 5 分	113	233	242	313	579	1,480
	83.7%	78.5%	75.9%	71.3%	76.5%	76.0%
總計	135	297	319	439	757	1,947
平均值	4.25	4.15	4.06	3.97	4.08	4.08
標準差	0.78	0.90	0.89	0.85	0.86	0.87

表 9.5-3 顯示，在“子女有責任供養及照顧父母”一項，除 22-24 歲年齡組別的受訪青年的平均值為 3.91 分和 25-29 歲年齡組別的平均值為 3.99 分外，其他年齡組別的平均值均高於 4 分，偏向於非常同意上述內容；最高分為 13-15 歲年齡組別的 4.12 分，最低分為 22-24 歲年齡組別的 3.91 分，總體評分為 4.00 分。

表 9.5-3 “子女有責任供養及照顧父母”同意度

子女有責任供養及照顧父母	13-15 歲	16-18 歲	19-21 歲	22-24 歲	25-29 歲	總計
1 至 2 分	4	13	17	27	39	100
	3.0%	4.4%	5.3%	6.2%	5.2%	5.1%
3 分	25	59	69	111	167	431
	18.5%	19.9%	21.6%	25.3%	22.1%	22.1%
4 至 5 分	106	225	233	300	551	1,415
	78.5%	75.8%	73.0%	68.5%	72.8%	72.7%
總計	135	297	319	438	757	1,946
平均值	4.12	4.10	4.02	3.91	3.99	4.00
標準差	0.84	0.91	0.90	0.93	0.89	0.90

表 9.5-4 顯示，在“家庭比任何東西重要”一項，各年齡組別的受訪青年的平均值均高於 3 分，偏向同意上述內容。最高分為 13-15 歲年齡組別的 4.01 分，最低分為 22-24 歲年齡組別的 3.76 分，總體評分為 3.85 分。

表 9.5-4 “家庭比任何東西重要”同意度

家庭比任何東西重要	13-15 歲	16-18 歲	19-21 歲	22-24 歲	25-29 歲	總計
1 至 2 分	3	21	18	38	51	131
	2.2%	7.1%	5.6%	8.7%	6.7%	6.7%
3 分	38	88	87	130	211	554
	28.4%	29.6%	27.3%	29.7%	27.9%	28.5%
4 至 5 分	93	188	214	270	494	1,259
	69.4%	63.3%	67.1%	61.6%	65.3%	64.8%
總計	134	297	319	438	756	1,944
平均值	4.01	3.86	3.92	3.76	3.83	3.85
標準差	0.85	0.97	0.93	0.96	0.93	0.94

表 9.5-5 顯示，在“做重大決定時都會與父母商量”一項，各年齡組別的受訪青年的平均值均高於 3 分，偏向同意上述內容。最高分為 13-15 歲年齡組別的 3.90 分，最低分為 22-24 歲年齡組別的 3.58 分，總體評分為 3.65 分。

表 9.5-5 “做重大決定時都會與父母商量”同意度

做重大決定時 都會與父母商量	13-15 歲	16-18 歲	19-21 歲	22-24 歲	25-29 歲	總計
1 至 2 分	10	38	34	54	93	229
	7.5%	12.8%	10.7%	12.3%	12.3%	11.8%
3 分	34	80	105	150	235	604
	25.4%	26.9%	32.9%	34.2%	31.0%	31.1%
4 至 5 分	90	179	180	234	429	1,112
	67.2%	60.3%	56.4%	53.4%	56.7%	57.2%
總計	134	297	319	438	757	1,945
平均值	3.90	3.71	3.62	3.58	3.63	3.65
標準差	0.94	1.04	1.01	1.05	1.03	1.03

表 9.5-6 顯示，在“結婚後男女性都應該以家庭為重”一項，各年齡組別的受訪青年的平均值均高於 3 分，偏向同意上述內容。最高分為 13-15 歲年齡組別的 3.74 分，最低分為 16-18 歲年齡組別的 3.59 分，總體評分為 3.65 分。

表 9.5-6 “結婚後男女性都應該以家庭為重”同意度

結婚後男女性都 應該以家庭為重	13-15 歲	16-18 歲	19-21 歲	22-24 歲	25-29 歲	總計
1 至 2 分	9	36	30	48	93	216
	6.7%	12.1%	9.4%	11.0%	12.3%	11.1%
3 分	46	100	104	140	220	610
	34.1%	33.7%	32.7%	32.0%	29.1%	31.4%
4 至 5 分	80	161	184	250	444	1,119
	59.3%	54.2%	57.9%	57.1%	58.7%	57.5%
總計	135	297	318	438	757	1,945
平均值	3.74	3.59	3.68	3.67	3.63	3.65
標準差	0.92	1.03	0.96	0.99	0.99	0.99

表 9.5-7 是關於受訪青年對“子女應該要尊敬父母”價值觀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不同性別、不同年齡層、不同身份的受訪青年對“子女應該要尊敬父母”價值觀存在顯著性差異。當中以女性、13-15 歲、中學生身份的受訪青年對“子女應該要尊敬父母”的價值觀認同度較高。

表 9.5-7 受訪青年對“子女應該要尊敬父母”價值觀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754	3.99		-3.606*** df=1,945
	女	1,193	4.13		
	總數	1,947	4.08		
年齡	13-15 歲	135	4.25	3.585** df=4, 1,942	
	16-18 歲	297	4.15		
	19-21 歲	319	4.06		
	22-24 歲	439	3.97		
	25-29 歲	757	4.08		
	總數	1,947	4.08		
身份	中學生	397	4.21	5.964** df=2, 1,944	
	大學生	594	4.04		
	在職青年	956	4.04		
	總數	1,947	4.08		
輪班工作	要	292	3.99		-1.615 df=845
	不要	555	4.09		
	總數	847	4.06		

*p<.05；**p<.01；***p<.001。

表 9.5-8 是關於受訪青年對“子女有責任供養及照顧父母”價值觀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不同性別、不同年齡層、不同身份的受訪青年對“子女有責任供養及照顧父母”價值觀存在顯著性差異。當中以女性、13-15 歲、中學生身份的受訪青年對“子女有責任供養及照顧父母”的價值觀認同度較高。

表 9.5-8 受訪青年對“子女有責任供養及照顧父母”價值觀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754	3.93		-2.835** df=1,944
	女	1,192	4.05		
	總數	1,946	4.00		
年齡	13-15 歲	135	4.12	2.689* df=4, 1,941	
	16-18 歲	297	4.10		
	19-21 歲	319	4.02		
	22-24 歲	438	3.91		
	25-29 歲	757	3.99		
	總數	1,946	4.00		
身份	中學生	397	4.12	4.253* df=2, 1,943	
	大學生	594	3.99		
	在職青年	955	3.96		
	總數	1,946	4.00		
輪班工作	要	292	3.93		-0.860 df=845
	不要	555	3.98		
	總數	847	3.96		

*p<.05； **p<.01； ***p<.001。

表 9.5-9 是關於受訪青年對“家庭比任何東西重要”價值觀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不同年齡層、不同身份的受訪青年對“家庭比任何東西重要”價值觀存在顯著性差異。當中以 13-15 歲、中學生身份的受訪青年對“家庭比任何東西重要”的價值觀認同度較高。

表 9.5-9 受訪青年對“家庭比任何東西重要”價值觀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753	3.81		-1.528 df=1,942
	女	1,191	3.87		
	總數	1,944	3.85		
年齡	13-15 歲	134	4.01	2.498* df=4, 1,939	
	16-18 歲	297	3.86		
	19-21 歲	319	3.92		
	22-24 歲	438	3.76		
	25-29 歲	756	3.83		
	總數	1,944	3.85		
身份	中學生	396	3.92	3.574* df=2, 1,941	
	大學生	593	3.89		
	在職青年	955	3.79		
	總數	1,944	3.85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輪班工作	要	292	3.75	0.91		-1.160 df=845
	不要	555	3.82	0.92		
	總數	847	3.80	0.92		

*p<.05；**p<.01；***p<.001。

表 9.5-10 是關於受訪青年對“做重大決定時都會與父母商量”價值觀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不同性別、不同年齡層、不同身份的受訪青年對“做重大決定時都會與父母商量”價值觀存在顯著性差異。當中以女性、13-15 歲、中學生身份的受訪青年對“做重大決定時都會與父母商量”的價值觀認同度較高。

表 9.5-10 受訪青年對“做重大決定時都會與父母商量”價值觀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753	3.59	1.05		-2.050* df=1,943
	女	1,192	3.68	1.02		
	總數	1,945	3.65	1.03		
年齡	13-15 歲	134	3.90	0.94	2.835* df=4，1,940	
	16-18 歲	297	3.71	1.04		
	19-21 歲	319	3.62	1.01		
	22-24 歲	438	3.58	1.05		
	25-29 歲	757	3.63	1.03		
	總數	1,945	3.65	1.03		
身份	中學生	396	3.80	0.99	5.735** df=2，1,942	
	大學生	594	3.62	1.05		
	在職青年	955	3.60	1.03		
	總數	1,945	3.65	1.03		
輪班工作	要	292	3.52	0.99		-1.727 df=845
	不要	555	3.65	1.04		
	總數	847	3.60	1.03		

*p<.05；**p<.01；***p<.001。

表 9.5-11 是關於受訪青年對“結婚後男女性都應該以家庭為重”價值觀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不同性別、不同年齡層、不同身份、是否需要輪班工作的受訪青年對“結婚後男女性都應該以家庭為重”的價值觀不存在顯著性差異。

表 9.5-11 受訪青年對“結婚後男女性都應該以家庭為重”價值觀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753	3.64		-0.169 df=1,943
	女	1,192	3.65		
	總數	1,945	3.65		
年齡	13-15 歲	135	3.74	0.751 df=4, 1,940	
	16-18 歲	297	3.59		
	19-21 歲	318	3.68		
	22-24 歲	438	3.67		
	25-29 歲	757	3.63		
	總數	1,945	3.65		
身份	中學生	396	3.66	0.299 df=2, 1,942	
	大學生	594	3.67		
	在職青年	955	3.63		
	總數	1,945	3.65		
輪班工作	要	292	3.60		-0.795 df=845
	不要	555	3.66		
	總數	847	3.64		

*p<.05；**p<.01；***p<.001。

9.6 社會價值觀

表 9.6-1 顯示，在受訪青年當中，有 23.0% 同意疫情發生前一年內“你關注澳門事務並會致力參與”，有 34.7% 同意“疫情發生前一年內澳門整體發展狀況良好”，有 39.9% 同意“澳門正朝著可持續穩定發展的方向前進”，有 48.9% 同意“未來會選擇留在澳門工作/創業”，有 27.6% 同意“目前有多種渠道可向政府反映青年的意見和建議”。由於上述題目的平均值大都超過 3 分，反映受訪青年對澳門社會偏向認同和肯定。

表 9.6-1 受訪青年的社會價值觀同意度

社會價值觀	1 至 2 分	3 分	4 至 5 分	總計	平均值	標準差
你關注澳門事務 並會致力參與	494	1,005	449	1,948	2.95	0.94
	25.4%	51.6%	23.0%	100.0%		
疫情發生前一年 內澳門整體發展 狀況良好	321	951	676	1,948	3.22	0.87
	16.5%	48.8%	34.7%	100.0%		
澳門正朝著 可持續穩定發展 的方向前進	281	889	777	1,947	3.32	0.89
	14.4%	45.7%	39.9%	100.0%		
未來會選擇留在 澳門工作/創業	246	748	952	1,946	3.50	1.01
	12.6%	38.4%	48.9%	100.0%		
目前有多種渠道 可向政府反映青 年的意見和建議	421	990	537	1,948	3.06	0.96
	21.6%	50.8%	27.6%	100.0%		

表 9.6-2 顯示，在“你關注澳門事務並會致力參與”一項，25-29 歲年齡組別的受訪青年的平均值最高，為 3.01 分外，其他年齡組別的平均值均低於 3 分，反映大部分受訪青年對參與社會事務的積極性偏低。

表 9.6-2 “你關注澳門事務並會致力參與”同意度

你關注澳門事務 並會致力參與	13-15 歲	16-18 歲	19-21 歲	22-24 歲	25-29 歲	總計
1 至 2 分	40	85	80	104	185	494
	29.6%	28.6%	25.1%	23.6%	24.4%	25.4%
3 分	73	153	166	248	365	1,005
	54.1%	51.5%	52.0%	56.4%	48.2%	51.6%
4 至 5 分	22	59	73	88	207	449
	16.3%	19.9%	22.9%	20.0%	27.3%	23.0%
總計	135	297	319	440	757	1,948
平均值	2.78	2.88	2.96	2.95	3.01	2.95
標準差	0.93	0.88	1.01	0.86	0.98	0.94

表 9.6-3 顯示，在“疫情發生前一年內澳門整體發展狀況良好”一項，各年齡組別的受訪青年的平均值均高於 3 分，偏向同意上述內容。最高分為 13-15 歲年齡組別的 3.45 分，最低分為 19-21 歲和 22-24 歲年齡組別，同樣為 3.08 分，總體評分為 3.22 分。

表 9.6-3 “疫情發生前一年內澳門整體發展狀況良好”同意度

疫情發生前一年內澳門整體發展狀況良好	13-15 歲	16-18 歲	19-21 歲	22-24 歲	25-29 歲	總計
1 至 2 分	12	28	71	94	116	321
	8.9%	9.4%	22.3%	21.4%	15.3%	16.5%
3 分	59	155	158	215	364	951
	43.7%	52.2%	49.5%	48.9%	48.1%	48.8%
4 至 5 分	64	114	90	131	277	676
	47.4%	38.4%	28.2%	29.8%	36.6%	34.7%
總計	135	297	319	440	757	1,948
平均值	3.45	3.33	3.08	3.08	3.26	3.22
標準差	0.84	0.81	0.93	0.88	0.86	0.87

表 9.6-4 顯示，在“澳門正朝著可持續穩定發展的方向前進”一項，各年齡組別的受訪青年的平均值均高於 3 分，偏向同意上述內容。最高分為 13-15 歲年齡組別的 3.66 分，最低分為 22-24 歲年齡組別的 3.16 分，總體評分為 3.32 分。

表 9.6-4 “澳門正朝著可持續穩定發展的方向前進”同意度

澳門正朝著可持續穩定發展的方向前進	13-15 歲	16-18 歲	19-21 歲	22-24 歲	25-29 歲	總計
1 至 2 分	9	28	59	86	99	281
	6.7%	9.4%	18.5%	19.5%	13.1%	14.4%
3 分	44	142	154	208	341	889
	32.8%	47.8%	48.3%	47.3%	45.0%	45.7%
4 至 5 分	81	127	106	146	317	777
	60.4%	42.8%	33.2%	33.2%	41.9%	39.9%
總計	134	297	319	440	757	1,947
平均值	3.66	3.40	3.18	3.16	3.37	3.32
標準差	0.89	0.80	0.95	0.89	0.88	0.89

表 9.6-5 顯示，在“未來會選擇留在澳門工作/創業”一項，各年齡組別的受訪青年的平均值均高於 3 分，偏向同意上述內容。最高分為 25-29 歲年齡組別的 3.62 分，最低分為 13-15 歲年齡組別的 3.23 分，總體評分為 3.50 分。

表 9.6-5 “未來會選擇留在澳門工作/創業”同意度

未來會選擇留在澳門工作/創業	13-15 歲	16-18 歲	19-21 歲	22-24 歲	25-29 歲	總計
1 至 2 分	21	51	34	63	77	246
	15.7%	17.2%	10.7%	14.3%	10.2%	12.6%
3 分	67	117	116	180	268	748
	50.0%	39.4%	36.4%	40.9%	35.4%	38.4%
4 至 5 分	46	129	169	197	411	952
	34.3%	43.4%	53.0%	44.8%	54.4%	48.9%
總計	134	297	319	440	756	1,946
平均值	3.23	3.31	3.60	3.43	3.62	3.50
標準差	0.97	0.98	1.04	1.03	0.99	1.01

表 9.6-6 顯示，在“目前有多種渠道可向政府反映青年的意見和建議”一項，以 13-15 歲年齡組別的受訪青年平均值最高，為 3.23 分，偏向同意上述內容。最低為 19-21 歲年齡組別和 22-24 歲年齡組別，平均值分別為 2.95 分和 2.96 分，總體評分為 3.06 分。

表 9.6-6 “目前有多種渠道可向政府反映青年的意見和建議”同意度

目前有多種渠道可向政府反映青年的意見和建議	13-15 歲	16-18 歲	19-21 歲	22-24 歲	25-29 歲	總計
1 至 2 分	15	57	84	110	155	421
	11.1%	19.2%	26.3%	25.0%	20.5%	21.6%
3 分	76	162	159	225	368	990
	56.3%	54.5%	49.8%	51.1%	48.6%	50.8%
4 至 5 分	44	78	76	105	234	537
	32.6%	26.3%	23.8%	23.9%	30.9%	27.6%
總計	135	297	319	440	757	1,948
平均值	3.23	3.07	2.95	2.96	3.13	3.06
標準差	0.81	0.84	1.00	0.99	0.99	0.96

表 9.6-7 是關於受訪青年對“你關注澳門事務並會致力參與”價值觀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不同年齡層、不同身份的受訪青年對“你關注澳門事務並會致力參與”價值觀存在顯著性差異。當中以 25-29 歲、在職青年身份的受訪青年對“你關注澳門事務並會致力參與”的價值觀認同度較高。

表 9.6-7 受訪青年對“你關注澳門事務並會致力參與”價值觀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755	2.94	0.98		-0.432 df=1,946
	女	1,193	2.96	0.91		
	總數	1,948	2.95	0.94		
年齡	13-15 歲	135	2.78	0.93	2.504* df=4, 1,943	
	16-18 歲	297	2.88	0.88		
	19-21 歲	319	2.96	1.01		
	22-24 歲	440	2.95	0.86		
	25-29 歲	757	3.01	0.98		
	總數	1,948	2.95	0.94		
身份	中學生	397	2.80	0.86	6.790** df=2, 1,945	
	大學生	594	2.97	0.97		
	在職青年	957	3.00	0.95		
	總數	1,948	2.95	0.94		
輪班工作	要	293	3.03	0.94		0.131 df=846
	不要	555	3.02	0.97		
	總數	848	3.02	0.96		

*p<.05；**p<.01；***p<.001。

表 9.6-8 是關於受訪青年對“疫情發生前一年內澳門整體發展狀況良好”價值觀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不同年齡層、不同身份的受訪青年對“疫情發生前一年內澳門整體發展狀況良好”價值觀存在顯著性差異。當中以 13-15 歲、中學生身份的受訪青年對“疫情發生前一年內澳門整體發展狀況良好”的價值觀認同度較高。

表 9.6-8 受訪青年對“疫情發生前一年內澳門整體發展狀況良好”價值觀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755	3.18	0.94		-1.511 df=1,946
	女	1,193	3.24	0.83		
	總數	1,948	3.22	0.87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年齡	13-15 歲	135	3.45	0.84	8.969*** df=4, 1,943	
	16-18 歲	297	3.33	0.81		
	19-21 歲	319	3.08	0.93		
	22-24 歲	440	3.08	0.88		
	25-29 歲	757	3.26	0.86		
	總數	1,948	3.22	0.87		
身份	中學生	397	3.37	0.79	15.365*** df=2, 1,945	
	大學生	594	3.07	0.93		
	在職青年	957	3.24	0.86		
	總數	1,948	3.22	0.87		
輪班工作	要	293	3.26	0.87	0.258 df=846	
	不要	555	3.24	0.87		
	總數	848	3.25	0.87		

*p<.05；**p<.01；***p<.001。

表 9.6-9 是關於受訪青年對“澳門正朝著可持續穩定發展的方向前進”價值觀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不同年齡層、不同身份的受訪青年對“澳門正朝著可持續穩定發展的方向前進”價值觀存在顯著性差異。當中以 13-15 歲、中學生身份的受訪青年對“澳門正朝著可持續穩定發展的方向前進”的價值觀認同度較高。

表 9.6-9 受訪青年對“澳門正朝著可持續穩定發展的方向前進”價值觀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755	3.28	0.94		-1.518 df=1,945
	女	1,192	3.34	0.86		
	總數	1,947	3.32	0.89		
年齡	13-15 歲	134	3.66	0.89	11.531*** df=4, 1,942	
	16-18 歲	297	3.40	0.80		
	19-21 歲	319	3.18	0.95		
	22-24 歲	440	3.16	0.89		
	25-29 歲	757	3.37	0.88		
	總數	1,947	3.32	0.89		
身份	中學生	396	3.50	0.81	19.453*** df=2, 1,944	
	大學生	594	3.15	0.93		
	在職青年	957	3.34	0.89		
	總數	1,947	3.32	0.89		
輪班工作	要	293	3.39	0.87	0.956 df=846	
	不要	555	3.33	0.89		
	總數	848	3.35	0.89		

*p<.05；**p<.01；***p<.001。

表 9.6-10 是關於受訪青年“未來會選擇留在澳門工作/創業”價值觀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不同年齡層、不同身份的受訪青年對“未來會選擇留在澳門工作/創業”價值觀存在顯著性差異。當中以 25-29 歲、在職青年身份的受訪青年對“未來會選擇留在澳門工作/創業”的價值觀認同度較高。

表 9.6-10 受訪青年“未來會選擇留在澳門工作/創業”價值觀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755	3.45		-1.746 df=1,944
	女	1,191	3.53		
	總數	1,946	3.50	1.01	
年齡	13-15 歲	134	3.23		9.129*** df=4, 1,941
	16-18 歲	297	3.31	0.98	
	19-21 歲	319	3.60	1.04	
	22-24 歲	440	3.43	1.03	
	25-29 歲	756	3.62	0.99	
	總數	1,946	3.50	1.01	
身份	中學生	396	3.23	0.97	17.702*** df=2, 1,943
	大學生	594	3.54	1.06	
	在職青年	956	3.58	0.98	
	總數	1,946	3.50	1.01	
輪班工作	要	293	3.69	0.91	1.347 df=846
	不要	555	3.59	1.01	
	總數	848	3.62	0.98	

*p<.05；**p<.01；***p<.001。

表 9.6-11 是關於受訪青年對“目前有多種渠道可向政府反映青年的意見和建議”價值觀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不同年齡層、不同身份的受訪青年對“目前有多種渠道可向政府反映青年的意見和建議”價值觀存在顯著性差異。當中以 13-15 歲、中學生和在職青年身份的受訪青年對“目前有多種渠道可向政府反映青年的意見和建議”的價值觀認同度較高。

表 9.6-11 受訪青年對“目前有多種渠道可向政府反映青年的意見和建議”
價值觀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755	3.04	1.03		-0.609 df=1,946
	女	1,193	3.07	0.92		
	總數	1,948	3.06	0.96		
年齡	13-15 歲	135	3.23	0.81	4.259** df=4, 1,943	
	16-18 歲	297	3.07	0.84		
	19-21 歲	319	2.95	1.00		
	22-24 歲	440	2.96	0.99		
	25-29 歲	757	3.13	0.99		
	總數	1,948	3.06	0.96		
身份	中學生	397	3.10	0.82	3.713* df=2, 1,945	
	大學生	594	2.97	1.01		
	在職青年	957	3.10	0.98		
	總數	1,948	3.06	0.96		
輪班工作	要	293	3.14	0.91		0.850 df=846
	不要	555	3.08	1.03		
	總數	848	3.10	0.99		

*p<.05；**p<.01；***p<.001。

9.7 家國情懷價值觀

表 9.7-1 顯示，在受訪青年當中，有 89.2% 偏向認同“澳門的發展與國家的發展息息相關”，平均值為 3.52 分；有 90.2% 偏向認同“澳門作為以中華文化為主流的地方，傳承和發揚中華傳統對社會有正面影響”，平均值為 3.49 分；有 91.7% 偏向認同“國家的綜合國力（包括外交，國防，經濟，科技等）正不斷提高”，平均值為 3.58 分；有 92.6% 偏向認同“每個國家的國民都應該尊重自己國家的國旗和國歌”，平均值為 3.72 分。

表 9.7-1 受訪青年的國家認同感

家國情懷價值觀	1 至 2 分	3 分	4 至 5 分	總計	平均值	標準差
澳門的發展與國家的發展息息相關	210	750	987	1,947	3.52	0.91
	10.8%	38.5%	50.7%	100.0%		
澳門作為以中華文化為主流的地方，傳承和發揚中華傳統對社會有正面影響	191	821	934	1,946	3.49	0.89
	9.8%	42.2%	48.0%	100.0%		
國家的綜合國力（包括外交，國防，經濟，科技等）正不斷提高	162	791	992	1,945	3.58	0.91
	8.3%	40.7%	51.0%	100.0%		
對國家的瞭解和認識仍有待提高	187	852	908	1,947	3.48	0.91
	9.6%	43.8%	46.6%	100.0%		
每個國家的國民都應該尊重自己國家的國旗和國歌	144	705	1,097	1,946	3.72	0.97
	7.4%	36.2%	56.4%	100.0%		

圖 9.7-1 是關於受訪青年的國家認同感，結果顯示，不同年齡層的受訪青年，其國家認同感都存在差異。以 13-15 歲的年齡組別在各題目的平均值最高，其次是 16-18 歲以及 25-29 歲年齡組別在各題目的平均值較高，一定程度上反映了特區政府在培養青年的愛國愛澳以及家國情懷上所投放的資源，已獲得一定的成果，尤其是非高等教育的成效更為顯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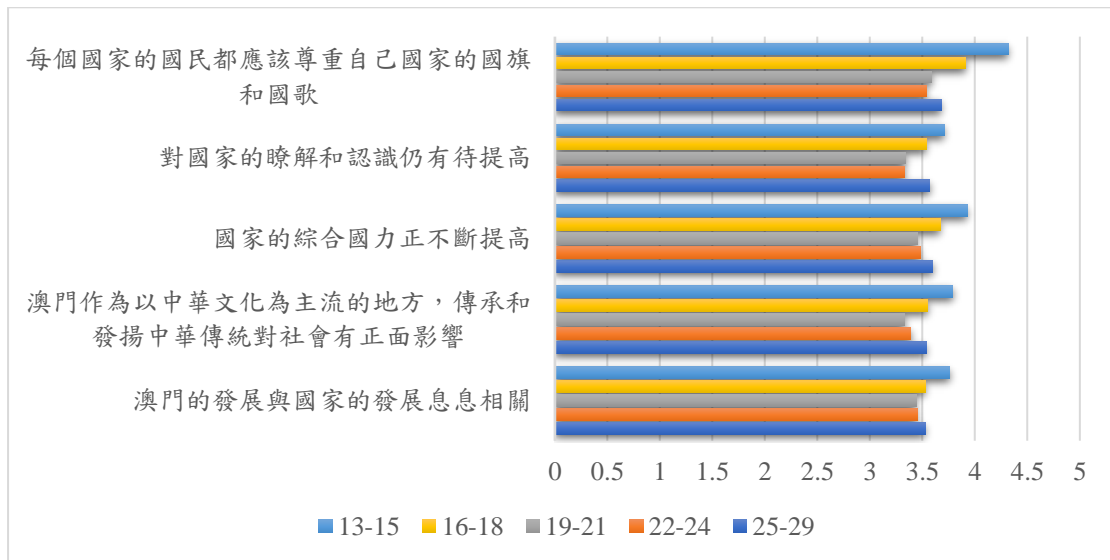


圖 9.7-1 受訪青年的國家認同感

表 9.7-2 顯示，在“澳門的發展與國家的發展息息相關”一項，各年齡組別的受訪青年的平均值均高於 3 分，偏向同意上述內容。最高分為 13-15 歲年齡組別的 3.76 分，最低分為 19-21 歲年齡組別的 3.44 分，總體評分為 3.52 分。

表 9.7-2 “澳門的發展與國家的發展息息相關”同意度

澳門的發展與國家的發展息息相關	13-15 歲	16-18 歲	19-21 歲	22-24 歲	25-29 歲	總計
1 至 2 分	6	27	50	53	74	210
	4.4%	9.1%	15.7%	12.1%	9.8%	10.8%
3 分	43	115	116	177	299	750
	31.9%	38.7%	36.4%	40.4%	39.4%	38.5%
4 至 5 分	86	155	153	208	385	987
	63.7%	52.2%	48.0%	47.5%	50.8%	50.7%
總計	135	297	319	438	758	1,947
平均值	3.76	3.53	3.44	3.45	3.53	3.52
標準差	0.84	0.90	1.03	0.92	0.86	0.91

表 9.7-3 顯示，在“澳門作為以中華文化為主流的地方，傳承和發揚中華傳統對社會有正面影響”一項，各年齡組別的受訪青年的平均值均高於 3 分，偏向同意上述內容。最高分為 13-15 歲年齡組別的 3.79 分，最低分為 19-21 歲年齡組別的 3.33 分，總體評分為 3.49 分。

表 9.7-3 “澳門作為以中華文化為主流的地方，傳承和發揚中華傳統對社會有正面影響”同意度

澳門作為以中華文化為主流的地方，傳承和發揚中華傳統對社會有正面影響	13-15 歲	16-18 歲	19-21 歲	22-24 歲	25-29 歲	總計
1 至 2 分	7	22	51	54	57	191
	5.2%	7.4%	16.0%	12.3%	7.5%	9.8%
3 分	41	121	127	200	332	821
	30.4%	40.7%	39.8%	45.7%	43.9%	42.2%
4 至 5 分	87	154	141	184	368	934
	64.4%	51.9%	44.2%	42.0%	48.6%	48.0%
總計	135	297	319	438	757	1,946
平均值	3.79	3.55	3.33	3.39	3.54	3.49
標準差	0.85	0.87	1.00	0.87	0.84	0.89

表 9.7-4 顯示，在“國家的綜合國力（包括外交，國防，經濟，科技等）正不斷提高”一項，各年齡組別的受訪青年的平均值均高於 3 分，偏向同意上述內容。最高分為 13-15 歲年齡組別的 3.93 分，最低分為 19-21 歲年齡組別的 3.45 分，總體評分為 3.58 分。

表 9.7-4 “國家的綜合國力（包括外交，國防，經濟，科技等）正不斷提高”同意度

國家的綜合國力 正不斷提高	13-15 歲	16-18 歲	19-21 歲	22-24 歲	25-29 歲	總計
1 至 2 分	5	20	41	39	57	162
	3.7%	6.8%	12.9%	8.9%	7.5%	8.3%
3 分	35	109	127	202	318	791
	25.9%	36.8%	39.9%	46.0%	42.0%	40.7%
4 至 5 分	95	167	150	198	382	992
	70.4%	56.4%	47.2%	45.1%	50.5%	51.0%
總計	135	296	318	439	757	1,945
平均值	3.93	3.67	3.45	3.48	3.60	3.58
標準差	0.82	0.91	0.99	0.88	0.89	0.91

表 9.7-5 顯示，在“對國家的瞭解和認識仍有待提高”一項，各年齡組別的受訪青年的平均值均高於 3 分，偏向同意上述內容。最高分為 13-15 歲年齡組別的 3.71 分，最低分為 22-24 歲年齡組別的 3.33 分，總體評分為 3.48 分。

表 9.7-5 “對國家的瞭解和認識仍有待提高”同意度

對國家的瞭解和 認識仍有待提高	13-15 歲	16-18 歲	19-21 歲	22-24 歲	25-29 歲	總計
1 至 2 分	5	24	43	58	57	187
	3.7%	8.1%	13.5%	13.2%	7.5%	9.6%
3 分	51	120	144	203	334	852
	37.8%	40.4%	45.1%	46.2%	44.1%	43.8%
4 至 5 分	79	153	132	178	366	908
	58.5%	51.5%	41.4%	40.5%	48.3%	46.6%
總計	135	297	319	439	757	1,947
平均值	3.71	3.54	3.34	3.33	3.57	3.48
標準差	0.84	0.87	0.98	0.90	0.90	0.91

表 9.7-6 顯示，在“每個國家的國民都應該尊重自己國家的國旗和國歌”一項，各年齡組別的受訪青年的平均值均高於 3 分，偏向同意上述內容。最高分為 13-15 歲年齡組別的 4.32 分，最低分為 22-24 歲年齡組別的 3.54 分，總體評分為 3.72 分。

表 9.7-6 “每個國家的國民都應該尊重自己國家的國旗和國歌”同意度

每個國家的國民都應該尊重自己國家的國旗和國歌	13-15 歲	16-18 歲	19-21 歲	22-24 歲	25-29 歲	總計
1 至 2 分	2	17	35	37	53	144
	1.5%	5.7%	11.0%	8.4%	7.0%	7.4%
3 分	22	89	119	183	292	705
	16.3%	30.0%	37.4%	41.7%	38.6%	36.2%
4 至 5 分	111	191	164	219	412	1,097
	82.2%	64.3%	51.6%	49.9%	54.4%	56.4%
總計	135	297	318	439	757	1,946
平均值	4.32	3.91	3.59	3.54	3.68	3.72
標準差	0.85	0.98	1.06	0.90	0.93	0.97

表 9.7-7 是關於受訪青年對“澳門的發展與國家的發展息息相關”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不同性別、不同年齡層的受訪青年對“澳門的發展與國家的發展息息相關”存在顯著性差異。當中以女性、13-15 歲的受訪青年對“澳門的發展與國家的發展息息相關”認同度較高。

表 9.7-7 受訪青年對“澳門的發展與國家的發展息息相關”價值觀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755	3.46	0.95		-2.142* df=1,945
	女	1,192	3.55	0.88		
	總數	1,947	3.52	0.91		
年齡	13-15 歲	135	3.76	0.84	3.707** df=4, 1,942	
	16-18 歲	297	3.53	0.90		
	19-21 歲	319	3.44	1.03		
	22-24 歲	438	3.45	0.92		
	25-29 歲	758	3.53	0.86		
	總數	1,947	3.52	0.91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身份	中學生	397	3.59	0.86	1.903 df=2, 1,944	
	大學生	593	3.48	1.01		
	在職青年	957	3.51	0.87		
	總數	1,947	3.52	0.91		
輪班工作	要	293	3.49	0.89		-0.385 df=846
	不要	555	3.52	0.85		
	總數	848	3.51	0.87		

*p<.05；**p<.01；***p<.001。

表 9.7-8 是關於受訪青年對“澳門作為以中華文化為主流的地方，傳承和發揚中華傳統對社會有正面影響”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不同性別、不同年齡層、不同身份的受訪青年對“澳門作為以中華文化為主流的地方，傳承和發揚中華傳統對社會有正面影響”存在顯著性差異。當中以女性、13-15 歲、中學生身份的受訪青年對“澳門作為以中華文化為主流的地方，傳承和發揚中華傳統對社會有正面影響”的認同度較高。

表 9.7-8 受訪青年對“澳門作為以中華文化為主流的地方，傳承和發揚中華傳統對社會有正面影響”價值觀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753	3.44	0.92		-2.018* df=1,944
	女	1,193	3.52	0.86		
	總數	1,946	3.49	0.89		
年齡	13-15 歲	135	3.79	0.85	9.037*** df=4, 1,941	
	16-18 歲	297	3.55	0.87		
	19-21 歲	319	3.33	1.00		
	22-24 歲	438	3.39	0.87		
	25-29 歲	757	3.54	0.84		
	總數	1,946	3.49	0.89		
身份	中學生	397	3.62	0.84	9.869*** df=2, 1,943	
	大學生	593	3.37	0.98		
	在職青年	956	3.51	0.84		
	總數	1,946	3.49	0.89		
輪班工作	要	292	3.49	0.87		-0.601 df=845
	不要	555	3.52	0.81		
	總數	847	3.51	0.83		

*p<.05；**p<.01；***p<.001。

表 9.7-9 是關於受訪青年對“國家的綜合國力（包括外交，國防，經濟，科技等）正不斷提高”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不同年齡層、不同身份的受訪青年對“國家的綜合國力（包括外交，國防，經濟，科技等）正不斷提高”存在顯著性差異。當中 13-15 歲、中學生身份的受訪青年對“國家的綜合國力（包括外交，國防，經濟，科技等）正不斷提高”的認同度較高。

表 9.7-9 受訪青年對“國家的綜合國力（包括外交，國防，經濟，科技等）正不斷提高”價值觀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753	3.54	0.97		-1.742 df=1,943
	女	1,192	3.61	0.87		
	總數	1,945	3.58	0.91		
年齡	13-15 歲	135	3.93	0.82	9.015*** df=4, 1,940	
	16-18 歲	296	3.67	0.91		
	19-21 歲	318	3.45	0.99		
	22-24 歲	439	3.48	0.88		
	25-29 歲	757	3.60	0.89		
	總數	1,945	3.58	0.91		
身份	中學生	397	3.77	0.87	12.156*** df=2, 1,942	
	大學生	592	3.48	0.97		
	在職青年	956	3.57	0.88		
	總數	1,945	3.58	0.91		
輪班工作	要	292	3.51	0.90		-1.387 df=845
	不要	555	3.60	0.87		
	總數	847	3.57	0.88		

*p<.05；**p<.01；***p<.001。

表 9.7-10 是關於受訪青年對“國家的瞭解和認識仍有待提高”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不同性別、不同年齡層、不同身份及是否需要輪班工作的受訪青年對“對國家的瞭解和認識仍有待提高”存在顯著性差異。當中以女性、13-15 歲、中學生身份以及無需要輪班工作的受訪青年對“對國家的瞭解和認識仍有待提高”的認同度較高。

表 9.7-10 受訪青年對“對國家的瞭解和認識仍有待提高”價值觀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754	3.41	0.96		-3.022** df=1,945
	女	1,193	3.53	0.88		
	總數	1,947	3.48	0.91		
年齡	13-15 歲	135	3.71	0.84	9.003*** df=4, 1,942	
	16-18 歲	297	3.54	0.87		
	19-21 歲	319	3.34	0.98		
	22-24 歲	439	3.33	0.90		
	25-29 歲	757	3.57	0.90		
	總數	1,947	3.48	0.91		
身份	中學生	397	3.60	0.83	9.688*** df=2, 1,944	
	大學生	594	3.36	0.97		
	在職青年	956	3.52	0.90		
	總數	1,947	3.48	0.91		
輪班工作	要	292	3.43	0.87		-2.571* df=845
	不要	555	3.59	0.89		
	總數	847	3.54	0.89		

*p<.05； **p<.01； ***p<.001。

表 9.7-11 是關於受訪青年對“每個國家的國民都應該尊重自己國家的國旗和國歌”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不同性別、不同年齡層、不同身份的受訪青年對“每個國家的國民都應該尊重自己國家的國旗和國歌”存在顯著性差異。當中以女性、13-15 歲、中學生身份的受訪青年對“每個國家的國民都應該尊重自己國家的國旗和國歌”的認同度較高。

表 9.7-11 受訪青年對“每個國家的國民都應該尊重自己國家的國旗和國歌”價值觀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754	3.60	1.02		-4.139*** df=1,944
	女	1,192	3.79	0.93		
	總數	1,946	3.72	0.97		
年齡	13-15 歲	135	4.32	0.85	22.101*** df=4, 1,941	
	16-18 歲	297	3.91	0.98		
	19-21 歲	318	3.59	1.06		
	22-24 歲	439	3.54	0.90		
	25-29 歲	757	3.68	0.93		
	總數	1,946	3.72	0.97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身份	中學生	397	4.07	0.95	36.215*** df=2, 1,943	
	大學生	593	3.57	1.02		
	在職青年	956	3.66	0.91		
	總數	1,946	3.72	0.97		
輪班工作	要	292	3.59	0.87		-1.283 df=845
	不要	555	3.68	0.91		
	總數	847	3.65	0.90		

*p<.05； **p<.01； ***p<.001。

9.8 青年與父母價值觀比較

表 9.8-1 是關於受訪青年與父母價值觀的比較，在受訪青年當中，有 40.8% 表示在“人生觀念方面”與父母相近，平均值為 3.28 分；有 45.8% 表示在“家庭觀念方面”相近，平均值為 3.37 分；有 42.3% 表示在“教育觀念方面”相近，平均值為 3.32 分；有 36.0% 表示在“婚姻觀念方面”相近，平均值為 3.19 分；有 29.7% 表示在“性觀念方面”相近，平均值為 3.06 分。由於各項均值高於 3 分，顯示受訪青年與其父母的價值觀偏向相近。

表 9.8-1 受訪青年與父母價值觀比較的相近程度

青年與父母 價值觀比較	1 至 2 分	3 分	4 至 5 分	總計	平均值	標準差
人生觀念方面	321	831	794	1,946	3.28	0.96
	16.5%	42.7%	40.8%	100.0%		
家庭觀念方面	284	771	890	1,945	3.37	0.96
	14.6%	39.6%	45.8%	100.0%		
教育觀念方面	304	818	824	1,946	3.32	0.94
	15.6%	42.0%	42.3%	100.0%		
婚姻觀念方面	372	873	700	1,945	3.19	0.95
	19.1%	44.9%	36.0%	100.0%		
性觀念方面	428	937	577	1,942	3.06	0.96
	22.0%	48.2%	29.7%	100.0%		

表 9.8-2 顯示，在“人生觀念方面”，各年齡組別的受訪青年的平均值均高於 3 分，偏向與父母有相近的觀念。最高分為 25-29 歲年齡組別的 3.35 分，最低分為 16-18 歲年齡組別的 3.11 分，總體評分為 3.28 分。

表 9.8-2 “人生觀念方面”的相近程度

人生觀念方面	13-15 歲	16-18 歲	19-21 歲	22-24 歲	25-29 歲	總計
1 至 2 分	26	63	52	73	107	321
	19.1%	21.3%	16.3%	16.7%	14.1%	16.5%
3 分	63	133	129	188	318	831
	46.3%	44.9%	40.4%	42.9%	42.0%	42.7%
4 至 5 分	47	100	138	177	332	794
	34.6%	33.8%	43.3%	40.4%	43.9%	40.8%
總計	136	296	319	438	757	1,946
平均值	3.18	3.11	3.30	3.27	3.35	3.28
標準差	1.05	0.98	1.01	0.93	0.93	0.96

表 9.8-3 顯示，在“家庭觀念方面”，各年齡組別的受訪青年的平均值均高於 3 分，偏向與父母有相近的觀念。最高分為 25-29 歲年齡組別的 3.43 分，最低分為 16-18 歲年齡組別的 3.28 分，總體評分為 3.37 分。

表 9.8-3 “家庭觀念方面”的相近程度

家庭觀念方面	13-15 歲	16-18 歲	19-21 歲	22-24 歲	25-29 歲	總計
1 至 2 分	28	51	53	58	94	284
	20.6%	17.2%	16.6%	13.3%	12.5%	14.6%
3 分	47	122	120	188	294	771
	34.6%	41.2%	37.6%	43.0%	38.8%	39.6%
4 至 5 分	61	123	146	191	369	890
	44.8%	41.6%	45.8%	43.7%	48.7%	45.8%
總計	136	296	319	437	757	1,945
平均值	3.30	3.28	3.36	3.38	3.43	3.37
標準差	1.05	1.01	0.98	0.93	0.92	0.96

表 9.8-4 顯示，在“教育觀念方面”，各年齡組別的受訪青年的平均值均高於 3 分，偏向與父母有相近的觀念。最高分為 25-29 歲年齡組別的 3.37 分，最低分為 16-18 歲年齡組別的 3.24 分，總體評分為 3.32 分。

表 9.8-4 “教育觀念方面”的相近程度

教育觀念方面	13-15 歲	16-18 歲	19-21 歲	22-24 歲	25-29 歲	總計
1 至 2 分	26	59	51	68	100	304
	19.1%	19.9%	16.0%	15.5%	13.2%	15.6%
3 分	53	115	137	192	321	818
	39.0%	38.9%	42.9%	43.8%	42.4%	42.0%
4 至 5 分	57	122	131	178	336	824
	41.9%	41.2%	41.1%	40.7%	44.4%	42.4%
總計	136	296	319	438	757	1,946
平均值	3.29	3.24	3.33	3.29	3.37	3.32
標準差	1.04	1.01	0.98	0.90	0.91	0.94

表 9.8-5 顯示，在“婚姻觀念方面”，各年齡組別的受訪青年的平均值均高於 3 分，偏向與父母有相近的觀念。最高分為 25-29 歲年齡組別的 3.25 分，最低分為 16-18 歲年齡組別的 3.00 分，總體評分為 3.19 分。

表 9.8-5 “婚姻觀念方面”的相近程度

婚姻觀念方面	13-15 歲	16-18 歲	19-21 歲	22-24 歲	25-29 歲	總計
1 至 2 分	31	72	72	73	124	372
	23.0%	24.4%	22.6%	16.7%	16.4%	19.1%
3 分	57	141	136	204	335	873
	42.2%	47.6%	42.6%	46.6%	44.2%	44.9%
4 至 5 分	47	83	111	161	298	700
	34.8%	28.0%	34.8%	36.7%	39.4%	36.0%
總計	135	296	319	438	757	1,945
平均值	3.14	3.00	3.14	3.24	3.25	3.19
標準差	1.06	1.00	0.98	0.92	0.91	0.95

表 9.8-6 顯示，在“性觀念方面”，各年齡組別的受訪青年的平均值均高於 3 分，偏向與父母有相近的觀念。最高分為 13-15 歲年齡組別的 3.23 分，最低分為 19-21 歲年齡組別的 3.01 分，總體評分為 3.06 分。

表 9.8-6 “性觀念方面”的相近程度

性觀念方面	13-15 歲	16-18 歲	19-21 歲	22-24 歲	25-29 歲	總計
1 至 2 分	24	65	81	94	164	428
	17.8%	22.1%	25.4%	21.5%	21.7%	22.0%
3 分	63	141	146	223	364	937
	46.7%	48.0%	45.8%	50.9%	48.1%	48.3%
4 至 5 分	48	88	92	121	228	577
	35.5%	29.9%	28.8%	27.6%	30.2%	29.7%
總計	135	294	319	438	756	1,942
平均值	3.23	3.07	3.01	3.05	3.06	3.06
標準差	1.11	1.01	0.98	0.91	0.93	0.96

表 9.8-7 是關於受訪青年與父母在“人生觀念方面”價值觀相比較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不同年齡層、不同身份的受訪青年與父母的“人生觀念方面”價值觀存在顯著性差異。當中以 25-29 歲、在職青年身份的受訪青年與父母的人生價值觀較為相近。

表 9.8-7 受訪青年與父母相比的“人生觀念方面”價值觀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753	3.23		-1.760 df=1,944
	女	1,193	3.31		
	總數	1,946	3.28		
年齡	13-15 歲	136	3.18	3.720** df=4, 1,941	
	16-18 歲	296	3.11		
	19-21 歲	319	3.30		
	22-24 歲	438	3.27		
	25-29 歲	757	3.35		
	總數	1,946	3.28		
身份	中學生	397	3.14	7.160** df=2, 1,943	
	大學生	594	3.25		
	在職青年	955	3.35		
	總數	1,946	3.28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輪班工作	要	292	3.29	0.88		-1.599 df=845
	不要	555	3.40	0.93		
	總數	847	3.36	0.91		

*p<.05；**p<.01；***p<.001。

表 9.8-8 是關於受訪青年與父母在“家庭觀念方面”價值觀相比較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受訪青年是否需要輪班工作與父母的“家庭觀念方面”價值觀存在顯著性差異。當中以無需輪班工作的受訪青年與父母的家庭價值觀較為相近。

表 9.8-8 受訪青年與父母相比的“家庭觀念方面”價值觀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752	3.33	0.97		-1.613 df=1,943
	女	1,193	3.40	0.95		
	總數	1,945	3.37	0.96		
年齡	13-15 歲	136	3.30	1.05	1.566 df=4, 1,940	
	16-18 歲	296	3.28	1.01		
	19-21 歲	319	3.36	0.98		
	22-24 歲	437	3.38	0.93		
	25-29 歲	757	3.43	0.92		
	總數	1,945	3.37	0.96		
身份	中學生	397	3.32	1.02	2.427 df=2, 1,942	
	大學生	593	3.33	0.99		
	在職青年	955	3.42	0.91		
	總數	1,945	3.37	0.96		
輪班工作	要	292	3.34	0.87		-2.193* df=845
	不要	555	3.48	0.91		
	總數	847	3.43	0.90		

*p<.05；**p<.01；***p<.001。

表 9.8-9 是關於受訪青年對與父母在“教育觀念方面”價值觀相比較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不同性別、不同年齡層、不同身份、是否需要輪班工作的受訪青年與父母的“教育觀念方面”價值觀不存在顯著性差異。

表 9.8-9 受訪青年與父母相比的“教育觀念方面”價值觀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753	3.28	0.98		-1.446 df=1,944
	女	1,193	3.34	0.92		
	總數	1,946	3.32	0.94		
年齡	13-15 歲	136	3.29	1.04	1.271 df=4, 1,941	
	16-18 歲	296	3.24	1.01		
	19-21 歲	319	3.33	0.98		
	22-24 歲	438	3.29	0.90		
	25-29 歲	757	3.37	0.91		
	總數	1,946	3.32	0.94		
身份	中學生	397	3.28	1.02	1.887 df=2, 1,943	
	大學生	594	3.27	0.99		
	在職青年	955	3.36	0.88		
	總數	1,946	3.32	0.94		
輪班工作	要	292	3.29	0.87		-1.497 df=845
	不要	555	3.39	0.88		
	總數	847	3.36	0.88		

*p<.05；**p<.01；***p<.001。

表 9.8-10 是關於受訪青年與父母在“婚姻觀念方面”價值觀相比較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不同年齡層、不同身份的受訪青年與父母相比的“婚姻觀念方面”價值觀存在顯著性差異。當中以 25-29 歲、在職青年身份的受訪青年與父母的婚姻價值觀較為相近。

表 9.8-10 受訪青年與父母相比的“婚姻觀念方面”價值觀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753	3.19	0.99		0.324 df=1,943
	女	1,192	3.18	0.93		
	總數	1,945	3.19	0.95		
年齡	13-15 歲	135	3.14	1.06	4.385** df=4, 1,940	
	16-18 歲	296	3.00	1.00		
	19-21 歲	319	3.14	0.98		
	22-24 歲	438	3.24	0.92		
	25-29 歲	757	3.25	0.91		
	總數	1,945	3.19	0.95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身份	中學生	396	3.09	1.03	9.552*** df=2, 1,942	
	大學生	594	3.10	0.97		
	在職青年	955	3.28	0.90		
	總數	1,945	3.19	0.95		
輪班工作	要	292	3.25	0.85		-1.156 df=845
	不要	555	3.32	0.91		
	總數	847	3.30	0.89		

*p<.05；**p<.01；***p<.001。

表 9.8-11 是關於受訪青年與父母在“性觀念方面”價值觀相比較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不同性別、不同年齡層、不同身份、是否需要輪班工作的受訪青年與父母相比的“性觀念方面”價值觀不存在顯著性差異。

表 9.8-11 受訪青年與父母相比的“性觀念方面”價值觀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752	3.07	1.00	0.029 df=1,940	
	女	1,190	3.06	0.93		
	總數	1,942	3.06	0.96		
年齡	13-15 歲	135	3.23	1.11	1.263 df=4, 1,937	
	16-18 歲	294	3.07	1.01		
	19-21 歲	319	3.01	0.98		
	22-24 歲	438	3.05	0.91		
	25-29 歲	756	3.06	0.93		
	總數	1,942	3.06	0.96		
身份	中學生	394	3.15	1.06	2.988 df=2, 1,939	
	大學生	594	3.00	0.96		
	在職青年	954	3.07	0.92		
	總數	1,942	3.06	0.96		
輪班工作	要	292	3.07	0.86		-0.624 df=844
	不要	554	3.11	0.95		
	總數	846	3.09	0.92		

*p<.05；**p<.01；***p<.001。

9.9 宗教信仰價值觀

表 9.9-1 顯示，在受訪青年當中，有 56.2% 同意“有宗教信仰不是迷信的表現”，平均值為 3.65 分；有 55.5% 同意“宗教信仰能作心靈寄託”，平均值為 3.63 分；有 20.6% 同意“追求宗教信仰是意義不大”，平均值為 2.88 分；有 44.1% 同意“宗教信仰是導人向善的”，平均值為 3.47 分。調查結果反映了大部分受訪青年對宗教信仰均予以正面的評價。

表 9.9-1 受訪青年的宗教信仰價值觀同意度

宗教信仰價值觀	1 至 2 分	3 分	4 至 5 分	總計	平均值	標準差
有宗教信仰不是迷信表現	169	683	1,092	1,944	3.65	0.93
	8.7%	35.1%	56.2%	100.0%		
宗教信仰能作心靈寄託	150	715	1,079	1,944	3.63	0.89
	7.7%	36.8%	55.5%	100.0%		
追求宗教信仰是意義不大	574	968	401	1,943	2.88	0.93
	29.5%	49.8%	20.6%	100.0%		
宗教信仰是導人向善的	171	915	856	1,942	3.47	0.87
	8.8%	47.1%	44.1%	100.0%		

表 9.9-2 顯示，在“有宗教信仰不是迷信的表現”一項，各年齡組別的受訪青年的平均值均高於 3 分，偏向同意上述內容。最高分為 25-29 歲年齡組別的 3.73 分，最低分為 16-18 歲年齡組別的 3.54 分，總體評分為 3.65 分。

表 9.9-2 “有宗教信仰不是迷信的表現”同意度

有宗教信仰不是迷信的表現	13-15 歲	16-18 歲	19-21 歲	22-24 歲	25-29 歲	總計
1 至 2 分	11	32	32	37	57	169
	8.1%	10.8%	10.0%	8.5%	7.5%	8.7%
3 分	42	105	120	170	246	683
	31.2%	35.3%	37.6%	38.9%	32.6%	35.1%
4 至 5 分	82	160	167	230	453	1,092
	60.7%	53.9%	52.4%	52.6%	59.9%	56.2%
總計	135	297	319	437	756	1,944
平均值	3.71	3.54	3.58	3.60	3.73	3.65
標準差	0.96	0.98	0.94	0.89	0.91	0.93

表 9.9-3 顯示，在“宗教信仰能作心靈寄託”一項，各年齡組別的受訪青年的平均值均高於 3 分，偏向同意上述內容。最高分為 25-29 歲年齡組別的 3.69 分，最低分為 16-18 歲年齡組別的 3.49 分，總體評分為 3.63 分。

表 9.9-3 “宗教信仰能作心靈寄託”同意度

宗教信仰能作心靈寄託	13-15 歲	16-18 歲	19-21 歲	22-24 歲	25-29 歲	總計
1 至 2 分	13	30	28	29	50	150
	9.6%	10.1%	8.8%	6.6%	6.6%	7.7%
3 分	38	117	115	183	262	715
	28.1%	39.4%	36.1%	41.9%	34.7%	36.8%
4 至 5 分	84	150	176	225	444	1,079
	62.3%	50.5%	55.1%	51.5%	58.7%	55.5%
總計	135	297	319	437	756	1,944
平均值	3.65	3.49	3.63	3.60	3.69	3.63
標準差	0.95	0.95	0.88	0.86	0.87	0.89

表 9.9-4 顯示，在“追求宗教信仰是意義不大”一項，各年齡組別的受訪青年的平均值均低於 3 分，偏向不同意上述內容。最高分為 16-18 歲年齡組別的 2.99 分，最低分為 25-29 歲年齡組別的 2.81 分，總體評分為 2.88 分。由於該題目為反向題目，反映受訪青年認為追求宗教信仰是有意義的。

表 9.9-4 “追求宗教信仰是意義不大的”同意度

追求宗教信仰是意義不大的	13-15 歲	16-18 歲	19-21 歲	22-24 歲	25-29 歲	總計
1 至 2 分	40	73	99	112	250	574
	29.6%	24.6%	31.0%	25.7%	33.1%	29.6%
3 分	69	159	160	235	345	968
	51.1%	53.5%	50.2%	53.9%	45.6%	49.8%
4 至 5 分	26	65	60	89	161	401
	19.3%	21.9%	18.8%	20.4%	21.3%	20.6%
總計	135	297	319	436	756	1943
平均值	2.87	2.99	2.86	2.93	2.81	2.88
標準差	0.94	0.91	0.95	0.90	0.94	0.93

表 9.9.5 顯示，在“宗教信仰是導人向善的”一項，各年齡組別的受訪青年的平均值均高於 3 分，偏向同意上述內容。最高分為 19-21 歲和 25-29 歲年齡組別的 3.50 分，最低分為 16-18 歲年齡組別的 3.32 分，總體評分為 3.47 分。

表 9.9-5 “宗教信仰是導人向善的”同意度

宗教信仰是導人向善	13-15 歲	16-18 歲	19-21 歲	22-24 歲	25-29 歲	總計
1 至 2 分	14	30	29	33	65	171
	10.4%	10.1%	9.1%	7.6%	8.6%	8.8%
3 分	61	153	144	214	343	915
	45.2%	51.7%	45.1%	49.1%	45.4%	47.1%
4 至 5 分	60	113	146	189	348	856
	44.4%	38.2%	45.8%	43.3%	46.0%	44.1%
總計	135	296	319	436	756	1,942
平均值	3.44	3.32	3.50	3.49	3.50	3.47
標準差	0.89	0.88	0.90	0.85	0.85	0.87

表 9.9-6 是關於受訪青年對“有宗教信仰不是迷信的表現”價值觀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不同性別、不同年齡層的受訪青年對“有宗教信仰不是迷信的表現”價值觀存在顯著性差異。當中以女性、25-29 歲的受訪青年對“有宗教信仰不是迷信的表現”的價值觀認同度較高。

表 9.9-6 受訪青年對“有宗教信仰不是迷信的表現”價值觀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752	3.55	0.96		-3.534*** df=1,942
	女	1,192	3.71	0.90		
	總數	1,944	3.65	0.93		
年齡	13-15 歲	135	3.71	0.96	3.438** df=4, 1,939	
	16-18 歲	297	3.54	0.98		
	19-21 歲	319	3.58	0.94		
	22-24 歲	437	3.60	0.89		
	25-29 歲	756	3.73	0.91		
	總數	1,944	3.65	0.93		
身份	中學生	397	3.59	0.98	1.917 df=2, 1,941	
	大學生	594	3.62	0.90		
	在職青年	953	3.69	0.92		
	總數	1,944	3.65	0.93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輪班工作	要	290	3.69	0.87	-0.919 df=843
	不要	555	3.75	0.91	
	總數	845	3.73	0.90	

*p<.05；**p<.01；***p<.001。

表 9.9-7 是關於受訪青年對“宗教信仰能作心靈寄託”價值觀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不同性別、不同年齡層的受訪青年對“宗教信仰能作心靈寄託”價值觀存在顯著性差異。當中以女性、25-29 歲的受訪青年對“宗教信仰能作心靈寄託”的價值觀認同度較高。

表 9.9-7 受訪青年對“宗教信仰能作心靈寄託”價值觀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752	3.53	0.93	-3.843*** df=1,942
	女	1,192	3.69	0.85	
	總數	1,944	3.63	0.89	
年齡	13-15 歲	135	3.65	0.95	2.734* df=4, 1,939
	16-18 歲	297	3.49	0.95	
	19-21 歲	319	3.63	0.88	
	22-24 歲	437	3.60	0.86	
	25-29 歲	756	3.69	0.87	
	總數	1,944	3.63	0.89	
身份	中學生	397	3.55	0.94	1.837 df=2, 1,941
	大學生	594	3.64	0.87	
	在職青年	953	3.65	0.88	
	總數	1,944	3.63	0.89	
輪班工作	要	290	3.64	0.84	-1.067 df=843
	不要	555	3.70	0.87	
	總數	845	3.68	0.86	

*p<.05；**p<.01；***p<.001。

表 9.9-8 是關於受訪青年對“追求宗教信仰是意義不大”價值觀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不同性別、不同年齡層、不同身份的受訪青年對“追求宗教信仰是意義不大”價值觀存在顯著性差異。當中以女性、25-29 歲、在職青年身份的受訪青年對“追求宗教信仰是意義不大”價值觀較為不認同，由於該題目為反向問題，故反映了受訪青年認同追求宗教信仰是有意義的。

表 9.9-8 受訪青年對“追求宗教信仰是意義不大”價值觀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752	2.94	0.97	2.471* df=1,941
	女	1,191	2.84	0.90	
	總數	1,943	2.88	0.93	
年齡	13-15 歲	135	2.87	0.94	2.450* df=4, 1,938
	16-18 歲	297	2.99	0.91	
	19-21 歲	319	2.86	0.95	
	22-24 歲	436	2.93	0.90	
	25-29 歲	756	2.81	0.94	
	總數	1,943	2.88	0.93	
身份	中學生	397	2.96	0.92	5.408** df=2, 1,940
	大學生	593	2.93	0.94	
	在職青年	953	2.81	0.92	
	總數	1,943	2.88	0.93	
輪班工作	要	290	2.83	0.89	0.439 df=843
	不要	555	2.81	0.93	
	總數	845	2.82	0.91	

*p<.05；**p<.01；***p<.001。

表 9.9-9 是關於受訪青年對“宗教信仰是導人向善的”價值觀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不同性別、不同年齡層、不同身份的受訪青年對“宗教信仰是導人向善的”價值觀存在顯著性差異。當中以女性、19-21 歲和 25-29 歲、大學生身份的受訪青年對“宗教信仰是導人向善的”價值觀認同度較高。

表 9.9-9 受訪青年對“宗教信仰是導人向善的”價值觀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751	3.39	0.94		-3.118** df=1,940
	女	1,191	3.51	0.82		
	總數	1,942	3.47	0.87		
年齡	13-15 歲	135	3.44	0.89	2.740* df=4, 1,937	
	16-18 歲	296	3.32	0.88		
	19-21 歲	319	3.50	0.90		
	22-24 歲	436	3.49	0.85		
	25-29 歲	756	3.50	0.85		
	總數	1,942	3.47	0.87		
身份	中學生	396	3.35	0.88	4.355* df=2, 1,939	
	大學生	593	3.51	0.88		
	在職青年	953	3.48	0.85		
	總數	1,942	3.47	0.87		
輪班工作	要	290	3.47	0.81		-1.032 df=843
	不要	555	3.53	0.85		
	總數	845	3.51	0.84		

*p<.05； **p<.01； ***p<.001。

9.10 金錢價值觀

表 9.10-1 顯示，在受訪青年當中，有 43.0% 同意“金錢不是萬能的”，平均值為 3.23 分；有 47.8% 同意“錢可以買到快樂”，平均值為 3.44 分；有 72.3% 同意“為錢去觸犯法律是愚蠢的”，平均值為 4.09 分；有 36.6% 同意“金錢是人生最重要的東西”，平均值為 3.26 分；有 41.6% 同意“工作只為賺錢”，平均值為 3.36 分；有 43.6% 同意“有錢就有前途”，平均值為 3.41 分。通過“金錢不是萬能的”以及“為錢去觸犯法律是愚蠢”的調查結果，反映大部分受訪青年對金錢較有正確的觀念。

表 9.10-1 受訪青年的金錢價值觀同意度

金錢價值觀	1 至 2 分	3 分	4 至 5 分	總計	平均值	標準差
金錢不是萬能的	459	651	838	1,948	3.23	1.09
	23.6%	33.4%	43.0%	100.0%		
錢可以買到快樂	297	721	932	1,950	3.44	1.00
	15.2%	37.0%	47.8%	100.0%		
為錢去觸犯法律是愚蠢的	126	414	1,409	1,949	4.09	1.00
	6.5%	21.2%	72.3%	100.0%		
金錢是人生最重要的東西	335	901	714	1,950	3.26	0.94
	17.2%	46.2%	36.6%	100.0%		
工作只為賺錢	322	816	812	1,950	3.36	0.98
	16.5%	41.8%	41.6%	100.0%		
有錢就有前途	269	830	850	1,949	3.41	0.96
	13.8%	42.6%	43.6%	100.0%		

表 9.10-2 顯示，在“金錢不是萬能的”一項，各年齡組別的受訪青年的平均值均高於 3 分，偏向同意上述內容。最高分為 13-15 歲年齡組別的 3.45 分，最低分為 19-21 歲年齡組別的 3.07 分，總體評分為 3.23 分。

表 9.10-2 “金錢不是萬能的”同意度

金錢不是萬能的	13-15 歲	16-18 歲	19-21 歲	22-24 歲	25-29 歲	總計
1 至 2 分	26	77	98	95	163	459
	19.1%	25.9%	30.7%	21.6%	21.5%	23.6%
3 分	40	97	98	161	255	651
	29.4%	32.7%	30.7%	36.7%	33.7%	33.4%
4 至 5 分	70	123	123	183	339	838
	51.5%	41.4%	38.6%	41.7%	44.8%	43.0%
總計	136	297	319	439	757	1,948
平均值	3.45	3.18	3.07	3.26	3.27	3.23
標準差	1.13	1.14	1.19	1.05	1.03	1.09

表 9.10-3 顯示，在“錢可以買到快樂”一項，各年齡組別的受訪青年的平均值均高於 3 分，偏向同意上述內容。最高分為 19-21 歲年齡組別的 3.55 分，最低分為 13-15 歲年齡組別的 3.01 分，總體評分為 3.44 分。

表 9.10-3 “錢可以買到快樂”同意度

錢可以買到快樂	13-15 歲	16-18 歲	19-21 歲	22-24 歲	25-29 歲	總計
1 至 2 分	50	58	48	70	71	297
	36.8%	19.5%	15.0%	15.9%	9.4%	15.2%
3 分	34	104	101	184	298	721
	25.0%	35.0%	31.7%	41.8%	39.3%	37.0%
4 至 5 分	52	135	170	186	389	932
	38.2%	45.5%	53.3%	42.3%	51.3%	47.8%
總計	136	297	319	440	758	1,950
平均值	3.01	3.37	3.55	3.36	3.53	3.44
標準差	1.27	1.11	1.05	0.96	0.88	1.00

表 9.10-4 顯示，在“為錢去觸犯法律是愚蠢的”一項，除 22-24 歲年齡組別的受訪青年的平均值為 3.99 分外，其他年齡組別的平均值均高於 4 分，偏向非常同意上述內容。最高分為 13-15 歲年齡組別的 4.35 分，最低分為 22-24 歲年齡組別的 3.99 分，總體評分為 4.09 分。

表 9.10-4 “為錢去觸犯法律是愚蠢的”同意度

為錢去觸犯法律是愚蠢的	13-15 歲	16-18 歲	19-21 歲	22-24 歲	25-29 歲	總計
1 至 2 分	7	30	17	32	40	126
	5.1%	10.1%	5.3%	7.3%	5.3%	6.5%
3 分	12	41	60	111	190	414
	8.8%	13.8%	18.8%	25.3%	25.1%	21.2%
4 至 5 分	117	226	242	296	528	1,409
	86.0%	76.1%	75.9%	67.4%	69.7%	72.3%
總計	136	297	319	439	758	1,949
平均值	4.35	4.16	4.22	3.99	4.02	4.09
標準差	0.95	1.07	0.96	1.01	0.97	1.00

表 9.10-5 顯示，在“金錢是人生最重要的東西”一項，除 13-15 歲年齡組別的受訪青年的平均值為 2.93 分外，其他年齡組別的平均值均高於 3 分，偏向同意上述內容。最高分為 19-21 歲年齡組別的 3.40 分，最低分為 13-15 歲年齡組別的 2.93 分，總體評分為 3.26 分。

表 9.10-5 “金錢是人生最重要的東西”同意度

金錢是人生最重要的東西	13-15 歲	16-18 歲	19-21 歲	22-24 歲	25-29 歲	總計
1 至 2 分	40	72	49	63	111	335
	29.4%	24.2%	15.4%	14.3%	14.6%	17.2%
3 分	56	130	128	232	355	901
	41.2%	43.8%	40.1%	52.7%	46.8%	46.2%
4 至 5 分	40	95	142	145	292	714
	29.4%	32.0%	44.5%	33.0%	38.5%	36.6%
總計	136	297	319	440	758	1,950
平均值	2.93	3.14	3.40	3.25	3.32	3.26
標準差	1.03	0.94	0.99	0.92	0.89	0.94

表 9.10-6 顯示，在“工作只為賺錢”一項，各年齡組別的受訪青年的平均值均高於 3 分，偏向同意上述內容。最高分為 19-21 歲年齡組別的 3.56 分，最低分為 13-15 歲年齡組別的 3.17 分，總體評分為 3.36 分。

表 9.10-6 “工作只為賺錢”同意度

工作只為賺錢	13-15 歲	16-18 歲	19-21 歲	22-24 歲	25-29 歲	總計
1 至 2 分	35	78	37	64	108	322
	25.7%	26.3%	11.6%	14.5%	14.2%	16.5%
3 分	53	104	120	216	323	816
	39.0%	35.0%	37.6%	49.1%	42.6%	41.8%
4 至 5 分	48	115	162	160	327	812
	35.3%	38.7%	50.8%	36.4%	43.1%	41.6%
總計	136	297	319	440	758	1,950
平均值	3.17	3.18	3.56	3.29	3.42	3.36
標準差	1.04	1.07	0.96	0.92	0.96	0.98

表 9.10-7 顯示，在“有錢就有前途”一項，各年齡組別的受訪青年的平均值均高於 3 分，偏向同意上述內容。最高分為 19-21 歲年齡組別的 3.62 分，最低分為 13-15 歲年齡組別的 3.16 分，總體評分為 3.41 分。

表 9.10-7 “有錢就有前途”同意度

有錢就有前途	13-15 歲	16-18 歲	19-21 歲	22-24 歲	25-29 歲	總計
1 至 2 分	36	44	42	60	87	269
	26.5%	14.8%	13.2%	13.6%	11.5%	13.8%
3 分	53	127	102	213	335	830
	39.0%	42.8%	32.0%	48.4%	44.3%	42.6%
4 至 5 分	47	126	175	167	335	850
	34.6%	42.4%	54.9%	38.0%	44.3%	43.6%
總計	136	297	319	440	757	1,949
平均值	3.16	3.37	3.62	3.33	3.44	3.41
標準差	1.03	0.96	1.04	0.96	0.90	0.96

表 9.10-8 是關於受訪青年對“金錢不是萬能的”價值觀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受不同性別、不同年齡層的受訪青年對“金錢不是萬能的”價值觀存在顯著性差異。當中以女性、13-15 歲的受訪青年對“金錢不是萬能的”價值觀認同度較高。

表 9.10-8 受訪青年對“金錢不是萬能的”價值觀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756	3.13	1.15		-3.357** df=1,946
	女	1,192	3.30	1.05		
	總數	1,948	3.23	1.09		
年齡	13-15 歲	136	3.45	1.13	3.718** df=4, 1,943	
	16-18 歲	297	3.18	1.14		
	19-21 歲	319	3.07	1.19		
	22-24 歲	439	3.26	1.05		
	25-29 歲	757	3.27	1.03		
	總數	1,948	3.23	1.09		
身份	中學生	398	3.27	1.14	1.615 df=2, 1,945	
	大學生	594	3.17	1.18		
	在職青年	956	3.26	1.01		
	總數	1,948	3.23	1.09		
輪班工作	要	294	3.21	0.96		-1.248 df=846
	不要	554	3.30	1.03		
	總數	848	3.27	1.00		

*p<.05；**p<.01；***p<.001。

表 9.10-9 是關於受訪青年對“錢可以買到快樂”價值觀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不同年齡層、不同身份的受訪青年對“錢可以買到快樂”價值觀存在顯著性差異。當中以 19-21 歲、大學生身份的受訪青年對“錢可以買到快樂”的價值觀認同度較高。

表 9.10-9 受訪青年對“錢可以買到快樂”價值觀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756	3.46	0.950 df=1,948	
	女	1,194	3.42		
	總數	1,950	3.44		
年齡	13-15 歲	136	3.01	9.756*** df=4, 1,945	
	16-18 歲	297	3.37		
	19-21 歲	319	3.55		
	22-24 歲	440	3.36		
	25-29 歲	758	3.53		
	總數	1,950	3.44		
身份	中學生	398	3.24	11.105*** df=2, 1,947	
	大學生	594	3.53		
	在職青年	958	3.46		
	總數	1,950	3.44		
輪班工作	要	294	3.42	-1.027 df=847	
	不要	555	3.48		
	總數	849	3.46		

*p<.05； **p<.01； ***p<.001。

表 9.10-10 是關於受訪青年對“為錢去觸犯法律是愚蠢的”價值觀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不同性別、不同年齡層、不同身份的受訪青年對“為錢去觸犯法律是愚蠢的”價值觀存在顯著性差異。當中以女性、13-15 歲、中學生身份的受訪青年對“為錢去觸犯法律是愚蠢的”價值觀認同度較高。

表 9.10-10 受訪青年對“為錢去觸犯法律是愚蠢的”價值觀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756	3.95	1.07		-4.890*** df=1,947
	女	1,193	4.18	0.94		
	總數	1,949	4.09	1.00		
年齡	13-15 歲	136	4.35	0.95	6.153*** df=4, 1,944	
	16-18 歲	297	4.16	1.07		
	19-21 歲	319	4.22	0.96		
	22-24 歲	439	3.99	1.01		
	25-29 歲	758	4.02	0.97		
	總數	1,949	4.09	1.00		
身份	中學生	398	4.22	1.05	9.659*** df=2, 1,946	
	大學生	594	4.16	0.99		
	在職青年	957	3.99	0.97		
	總數	1,949	4.09	1.00		
輪班工作	要	294	3.94	0.99		-1.294 df=847
	不要	555	4.03	0.95		
	總數	849	3.99	0.96		

*p<.05；**p<.01；***p<.001。

表 9.10-11 是關於受訪青年對“金錢是人生最重要的東西”價值觀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受訪青年不同性別、不同年齡層、不同身份對“金錢是人生最重要的東西”價值觀存在顯著性差異。當中以男性、19-21 歲、大學生身份的受訪青年對“金錢是人生最重要的東西”的價值觀認同度較高。

表 9.10-11 受訪青年對“金錢是人生最重要的東西”價值觀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756	3.33	0.99		2.714** df=1,948
	女	1,194	3.22	0.90		
	總數	1,950	3.26	0.94		
年齡	13-15 歲	136	2.93	1.03	7.874*** df=4, 1,945	
	16-18 歲	297	3.14	0.94		
	19-21 歲	319	3.40	0.99		
	22-24 歲	440	3.25	0.92		
	25-29 歲	758	3.32	0.89		
	總數	1,950	3.26	0.94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身份	中學生	398	3.07	0.97	10.633**** df=2, 1,947	
	大學生	594	3.34	0.97		
	在職青年	958	3.29	0.90		
	總數	1,950	3.26	0.94		
輪班工作	要	294	3.31	0.86		-0.006 df=847
	不要	555	3.31	0.89		
	總數	849	3.31	0.88		

*p<.05 ; **p<.01 ; ***p<.001 。

表 9.10-12 是關於受訪青年對“工作只為賺錢”價值觀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受訪青年不同性別、不同年齡層、不同身份對“工作只為賺錢”價值觀存在顯著性差異。當中以男性、19-21 歲、大學生身份的受訪青年對“工作只為賺錢”的價值觀認同度較高。

表 9.10-12 受訪青年對“工作只為賺錢”價值觀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756	3.43	1.00		2.665** df=1,948
	女	1,194	3.31	0.96		
	總數	1,950	3.36	0.98		
年齡	13-15 歲	136	3.17	1.04	8.634**** df=4, 1,945	
	16-18 歲	297	3.18	1.07		
	19-21 歲	319	3.56	0.96		
	22-24 歲	440	3.29	0.92		
	25-29 歲	758	3.42	0.96		
	總數	1,950	3.36	0.98		
身份	中學生	398	3.16	1.06	14.984**** df=2, 1,947	
	大學生	594	3.50	0.95		
	在職青年	958	3.35	0.95		
	總數	1,950	3.36	0.98		
輪班工作	要	294	3.43	0.96		1.042 df=847
	不要	555	3.35	0.92		
	總數	849	3.38	0.93		

*p<.05 ; **p<.01 ; ***p<.001 。

表 9.10-13 是關於受訪青年對“有錢就有前途”價值觀的方差分析，結果顯示，受訪青年不同性別、不同年齡層、不同身份對“有錢就有前途”價值觀存在顯著性差異。當中以男性、19-21 歲、大學生身份的受訪青年對“有錢就有前途”的價值觀認同度較高。

表 9.10-13 受訪青年對“有錢就有前途”價值觀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756	3.54		4.477*** df=1,947
	女	1,193	3.34		
	總數	1,949	3.41		
年齡	13-15 歲	136	3.16	7.398*** df=4, 1,944	
	16-18 歲	297	3.37		
	19-21 歲	319	3.62		
	22-24 歲	440	3.33		
	25-29 歲	757	3.44		
	總數	1,949	3.41		
身份	中學生	398	3.28	14.414*** df=2, 1,946	
	大學生	593	3.58		
	在職青年	958	3.37		
	總數	1,949	3.41		
輪班工作	要	294	3.4		0.212 df=847
	不要	555	3.39		
	總數	849	3.39		

*p<.05； **p<.01； ***p<.001。

第十章 消費與生活質量

10.1 住房情況

表 10.1-1 顯示，居住條件方面，20.2%受訪青年居住在租用之私人樓宇、61.6%居住在購買之私人樓宇、9.3%居住於經濟房屋、5.1%居住在社會房屋、3.4%居住在宿舍、0.4%居住在院舍。

表 10.1-1 居住房屋類別

居住房屋類別	性別				總計	
	男		女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租用之私人樓宇	156	20.9%	232	19.7%	388	20.2%
購買之私人樓宇	476	63.9%	707	60.1%	1,183	61.6%
經濟房屋	67	9.0%	112	9.5%	179	9.3%
社會房屋	33	4.4%	65	5.5%	98	5.1%
宿舍	11	1.5%	55	4.7%	66	3.4%
院舍	2	0.3%	5	0.4%	7	0.4%
總計	745	100.0%	1,176	100.0%	1,921	100.0%

$X^2=20.006$ ， $df=6$ ， $p<.05$ 。

10.2 儲蓄、開支及分配

表 10.2-1 及表 10.2-2 顯示，受訪的中學生在疫情發生前一年內的主要開支項目首三位依次是飲食（91.7%）、娛樂消遣（60.3%）和衣服（59.3%）。至於最多受訪在職青年及大學生選擇的支出項目，首三位與中學生一樣，依次為飲食（73.0%）、娛樂消遣（58.8%）和衣服（41.0%）。

表 10.2-1 受訪中學生在疫情發生前一年內的主要開支（N=398；可多選）

疫情發生前一年內的主要支出項目	人數	百分比
飲食	365	91.7%
娛樂消遣	240	60.3%
衣服	236	59.3%

疫情發生前一年內的主要支出項目	人數	百分比
交通	111	27.9%
學業/進修	99	24.9%
儲蓄或投資	85	21.4%
捐款	12	3.0%
其他開支	7	1.8%

表 10.2-2 受訪在職青年及大學生在疫情發生前的一年內的主要開支
(N=1,563；可多選)

疫情發生前一年內主要支出項目	人數	百分比
飲食	1,141	73.0%
娛樂消遣	919	58.8%
衣服	640	41.0%
住屋開支	398	25.5%
儲蓄或投資	394	25.2%
交通	310	19.8%
父母生活開支	283	18.1%
學業/進修	263	16.8%
醫療費用	84	5.4%
子女生活開支	64	4.1%
其他開支	18	1.2%
捐款	16	1.0%

表 10.2-3 及表 10.2-4 顯示，在儲蓄或投資習慣方面，59.9%受訪青年有儲蓄或投資習慣，其中，男性和女性之比例相若。另外，有 96.7%中學生、80.9%大學生以及 24.1%在職青年平均每月儲蓄或投資的金額在 2,000 元或以下（澳門元，下同）；同時，有 67.2%在職青年平均每月儲蓄或投資的金額在 6,000 元或以下。

表 10.2-3 不同性別受訪青年的儲蓄或投資習慣

儲蓄或投資習慣	性別				總計	
	男		女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有	447	60.2%	702	59.7%	1,149	59.9%
沒有	295	39.8%	473	40.3%	768	40.1%
總計	742	100.0%	1,175	100.0%	1,917	100.0%

$X^2=0.047$ ， $df=1$ ， $p>0.05$ 。

表 10.2-4 不同身份的受訪青年在疫情發生前一年內平均每月儲蓄或投資金額

每月儲蓄或投資金額 (澳門元)	中學生		大學生		在職青年		總計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2,000 元或以下	231	96.7%	233	80.9%	147	24.1%	611	53.8%
2,001 元-4,000 元	4	1.7%	22	7.6%	102	16.7%	128	11.3%
4,001 元-6,000 元	2	0.8%	18	6.3%	161	26.4%	181	16.0%
6,001 元-8,000 元	1	0.4%	7	2.4%	61	10.0%	69	6.1%
8,001 元-10,000 元	0	0.0%	6	2.1%	94	15.4%	100	8.8%
10,001 元或以上	1	0.4%	2	0.7%	43	7.1%	46	4.1%
總計	239	100.0%	288	100.0%	608	100.0%	1,135	100.0%

$X^2=527.003$ ， $df=12$ ， $p<0.001$ 。

10.3 家庭分擔

表 10.3-1 及表 10.3-2 顯示，41.4% 受訪青年需分擔家庭經濟支出。另外，有 23.4% 受訪青年分擔家庭經濟支出佔其收入的 10% 或以下；佔收入 11%-20% 和 21%-30% 的，則分別有 33.3% 和 23.9%。

表 10.3-1 不同性別受訪青年（不包括中學生）分擔家庭經濟支出

是否分擔 家庭經濟	性別				總計	
	男		女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要	240	41.3%	401	41.4%	641	41.4%
不要	341	58.7%	568	58.6%	909	58.7%
總計	581	100.0%	969	100.0%	1,550	100.0%

$X^2=0.01$ ， $df=1$ ， $p>0.05$ 。

表 10.3-2 不同性別受訪青年（不包括中學生）的分擔家庭支出佔收入比

分擔 家庭經濟	性別				總計	
	男		女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10%或以下	46	19.4%	101	25.8%	147	23.4%
11%-20%	68	28.7%	141	36.1%	209	33.3%
21%-30%	64	27.0%	86	22.0%	150	23.9%
31%-40%	23	9.7%	26	6.6%	49	7.8%
41%-50%	16	6.8%	27	6.9%	43	6.8%
50%或以上	20	8.4%	10	2.6%	30	4.8%
總計	237	100.0%	391	100.0%	628	100.0%

$X^2=19.634$ ， $df=5$ ， $p<0.001$ 。

表 10.3-3 顯示，53.0% 受訪青年需要分擔家務，女性需分擔家務的比例（58.0%）高於男性（45.1%）。

表 10.3-3 不同性別受訪青年的分擔家務需要

分擔家務	性別				總計	
	男		女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要	338	45.1%	686	58.0%	1,024	53.0%
不要	412	54.9%	496	42.0%	908	47.0%
總計	750	100.0%	1,182	100.0%	1,932	100.0%

$X^2=30.990$ ， $df=1$ ， $p<0.001$ 。

表 10.3-4 顯示，參與家務的種類最多的是洗碗（67.2%）和洗衣（64.2%），其餘依次為掃除清潔（56.4%）、煮飯（33.9%）、照顧長幼（12.9%）及其他（1.0%）。

表 10.3-4 受訪青年參與家務類型（N=1,040，可多選）

家務類型	人數	百分比
洗碗	699	67.2%
洗衣	668	64.2%
掃除清潔	587	56.4%
煮飯	353	33.9%
照顧長幼	134	12.9%
其他家務	10	1.0%

註：其他家務活動包括丟垃圾，整理衣物及照顧寵物等。

表 10.3-5 顯示，女性受訪青年在過去一個月內參與家務的次數平均為 13.17 次，男性則為 12.35 次，每次參與家務的平均時間，女性為 1.32 小時，男性則為 1.33 小時。

表 10.3-5 不同性別的受訪青年在過去一個月內參與家務情況

參與家務次數		每次參與家務平均時數（小時）	
男（N=323）	女（N=651）	男（N=378）	女（N=614）
12.35	13.17	1.33	1.32

第十一章 社會環境與青年發展

11.1 博彩業發展與青年成長

圖 11.1-1 顯示，有 16.0% 受訪青年在一年內曾經賭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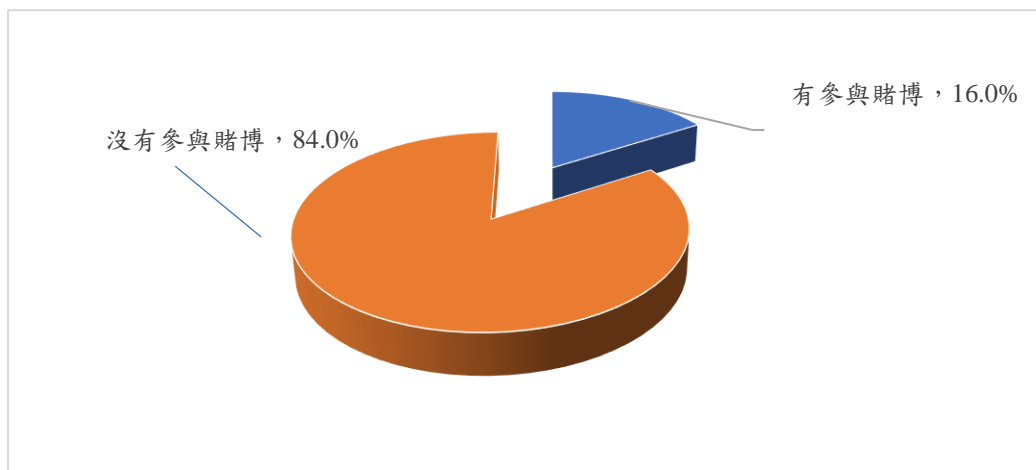


圖 11.1-1 受訪青年在一年內參與賭博活動的情況 (N=1,928)

表 11.1-1 至表 11.1-4 顯示，不同性別、不同年齡層、不同身份的受訪青年在賭博行為上存在顯著差異，當中以男性、22-24 歲及大學生身份的受訪青年有參與賭博的情況較多；是否需要輪班則無顯著差異。

表 11.1-1 不同性別受訪青年在一年內出現賭博行為的情況

在一年內參與賭博活動	性別				總計	
	男		女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有	168	22.4%	140	11.9%	308	16.0%
沒有	581	77.6%	1,039	88.1%	1,620	84.0%
總計	749	100.0%	1,179	100.0%	1,928	100.0%

$\chi^2=38.423$ ， $df=1$ ， $p<0.001$ 。

表 11.1-2 不同年齡層受訪青年在一年內出現賭博行為情況

在一年內參與 賭博活動	年齡					總計
	13-15 歲	16-18 歲	19-21 歲	22-24 歲	25-29 歲	
有	6	33	48	87	134	308
	8.1%	9.3%	15.0%	20.0%	17.9%	15.9%
沒有	68	320	271	349	616	1,624
	91.9%	90.7%	85.0%	80.0%	82.1%	84.1%
總計	74	353	319	436	750	1,932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X^2=22.343$ ， $df=4$ ， $p<0.001$ 。

表 11.1-3 不同身份受訪青年在一年內出現賭博行為情況

在一年內參與 賭博活動	身份			總計
	中學生	大學生	在職青年	
有	35	107	166	308
	8.9%	18.0%	17.6%	16.0%
沒有	357	486	777	1,620
	91.1%	82.0%	82.4%	84.0%
總計	392	593	943	1,928
	100.0%	100.0%	100.0%	100.0%

$X^2=18.124$ ， $df=2$ ， $p<0.001$ 。

表 11.1-4 是否輪班工作受訪在職青年在一年內出現賭博行為情況

在一年內參與 賭博活動	輪班工作				總計	
	要		不要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有	51	17.5%	100	18.1%	151	17.9%
沒有	240	82.5%	452	81.9%	692	82.1%
總計	291	100.0%	552	100.0%	843	100.0%

$X^2=0.045$ ， $df=1$ ， $p>0.05$ 。

表 11.1-5 顯示，有參與賭博的受訪青年每次用在各種賭博的平均時間，最多為麻將（3.36 小時），其他依次為啤牌（2.22 小時）、賭波（1.61 小時）、賭枱下注（1.36 小時）、六合彩（1.24 小時）、賽馬（1.22 小時）以及角子機（1.13 小時）。除了啤牌和角子機外，女性受訪青年平均每次用在其他賭博類別的時間較男性受訪青年多。

表 11.1-5 不同性別的受訪青年出現賭博行為每次的平均時間（N=308）

類別	性別		平均時間 (小時)
	男	女	
麻將	3.08	3.68	3.36
啤牌	2.29	2.07	2.22
賭波	1.53	2.17	1.61
賭枱下注	1.25	1.46	1.36
六合彩	1.07	1.69	1.24
賽馬	1.17	1.33	1.22
角子機	1.14	1.00	1.13

註：女性參與賭博的樣本量較少，此章節表格中女性數據可能不具有代表性。

表 11.1-6 顯示，有參與賭博的受訪青年每次花費在各種賭博的平均金額依次為：賭枱下注 1,748.57 元、賽馬 847.77 元、賭波 745.58 元、角子機 637.50 元、麻將 348.71 元、啤牌 265.82 元及六合彩 129.68 元。男性受訪青年在賭枱下注、賽馬、角子機、麻將、啤牌、六合彩平均花費的金額高於女性受訪青年，而女性受訪青年用於賭波及麻將的平均金額則高於男性受訪青年。

表 11.1-6 不同性別的受訪青年每次賭博平均所用的金額（N=383）

類別	性別		平均金額 (澳門元)
	男	女	
賭枱下注	2,862.50	810.53	1,748.57
賽馬	1,088.33	366.67	847.77
賭波	725.90	883.33	745.58
角子機	700.00	200.00	637.50
麻將	374.81	321.34	348.71
啤牌	314.59	163.06	265.82
六合彩	173.19	48.86	129.68

表 11.1-7 顯示，參與賭博的途徑及方式主要是透過非網上途徑進行，首兩個主要方式為麻將（71.2%）和啤牌（27.0%），第三為賭枱下注和六合彩（12.2%）。而在網上賭博的方式，首三位分別為賭波（37.1%）、麻將（33.3%）和啤牌（16.2%）。

表 11.1-7 受訪青年參與賭博途徑及方式（可多選）

類別	非網上參與 (N=278)		網上參與 (N=105)		總計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麻將	198	71.2%	35	33.3%	233
啤牌	75	27.0%	17	16.2%	92
賭波	27	9.7%	39	37.1%	66
賽馬	6	2.2%	4	3.8%	10
角子機	9	3.2%	1	1.0%	10
賭枱下注	34	12.2%	4	3.8%	38
六合彩	34	12.2%	13	12.4%	47

表 11.1-8 顯示，男性受訪青年通過非網上參與啤牌、賭波、賽馬、角子機及六合彩賭博的人數比例高於女性受訪青年；而女性受訪青年透過非網上參與麻將及賭枱下注的人數比例則高於男性受訪青年。

表 11.1-8 不同性別的受訪青年非網上參與賭博（可多選）

類別	男 (N=152)		女 (N=126)		總計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麻將	103	67.8%	95	75.4%	198
啤牌	50	32.9%	25	19.8%	75
賭波	23	15.1%	4	3.2%	27
賽馬	4	2.6%	2	1.6%	6
角子機	7	4.6%	2	1.6%	9
賭枱下注	14	9.2%	20	15.9%	34
六合彩	20	13.2%	14	11.1%	34

表 11.1-9 顯示，男性受訪青年通過網上途徑參與啤牌、賭波、賽馬、角子機、賭枱下注、六合彩的人數比例高於女性受訪青年；而女性受訪青年通過網絡途徑參與麻將賭博的人數比例則高於男性受訪青年。

表 11.1-9 不同性別的受訪青年網上參與賭博（可多選）

類別	男 (N=54)		女 (N=30)		總計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麻將	16	29.6%	19	63.3%	35
啤牌	11	20.4%	6	20.0%	17
賭波	33	61.1%	6	20.0%	39
賽馬	3	5.6%	1	3.3%	4
角子機	1	1.9%	0	0.0%	1
賭枱下注	3	5.6%	1	3.3%	4
六合彩	9	16.7%	4	13.3%	13

11.2 青年向上發展

11.2.1 青年對決定個人社會地位因素的認知

表 11.2.1-1 至表 11.2.1-6 顯示，在決定個人社會地位因素的認知方面，受訪青年對“職業地位”、“經濟能力”和“教育程度”等三項因素認同度較高。同時，不同年齡層的受訪青年對“家庭背景”因素的認同度有顯著差異，認同度隨著年齡增加有上升趨勢；其他則沒有顯著差異。

表 11.2.1-1 青年對決定個人社會地位的因素認知的認同度

因素	不認同	一般	認同	總計	平均值	標準差
經濟能力	89	638	1,227	1,954	3.78	0.84
	4.6%	32.7%	62.8%	100.0%		
教育程度	101	707	1146	1,954	3.71	0.825
	5.2%	36.2%	58.7%	100.0%		

對決定個人社會地位的因素的認同度	不認同	一般	認同	總計	平均值	標準差
職業地位	83	670	1,201	1,954	3.80	0.851
	4.2%	34.3%	61.5%	100.0%		
家庭背景	177	757	1,020	1,954	3.61	0.923
	9.1%	38.7%	52.2%	100.0%		
社會貢獻	134	752	1,068	1,954	3.67	0.891
	6.9%	38.5%	54.7%	100.0%		

表 11.2.1-2 受訪青年對“經濟能力”因素決定社會地位的認知

經濟能力	13-15 歲	16-18 歲	19-21 歲	22-24 歲	25-29 歲	總計
不認同	6	15	11	17	40	89
	7.9%	4.2%	3.5%	3.9%	5.3%	
一般	27	121	91	149	250	638
	35.5%	33.9%	28.5%	33.9%	32.8%	
認同	43	221	217	274	472	1,227
	56.6%	61.9%	68.0%	62.3%	61.9%	
總計	76	357	319	440	762	1,954
平均值	3.63	3.72	3.87	3.79	3.78	3.78
標準差	0.88	0.83	0.84	0.84	0.84	0.84

$X^2=8.322$ ， $df=8$ ， $p>.05$ 。

表 11.2.1-3 受訪青年對“教育程度”因素決定社會地位的認知

教育程度	13-15 歲	16-18 歲	19-21 歲	22-24 歲	25-29 歲	總計
不認同	3	9	24	23	42	101
	3.9%	2.5%	7.5%	5.2%	5.5%	
一般	30	119	104	165	289	707
	39.5%	33.3%	32.6%	37.5%	37.9%	
認同	43	229	191	252	431	1,146
	56.6%	64.2%	59.9%	57.3%	56.6%	
總計	76	357	319	440	762	1,954
平均值	3.71	3.78	3.68	3.71	3.68	3.71
標準差	0.86	0.78	0.87	0.83	0.83	0.83

$X^2=14.355$ ， $df=8$ ， $p>.05$ 。

表 11.2.1-4 受訪青年對“職業地位”因素決定社會地位的認知

職業地位	13-15 歲	16-18 歲	19-21 歲	22-24 歲	25-29 歲	總計
不認同	5	22	12	17	27	83
	6.6%	6.2%	3.8%	3.9%	3.5%	
一般	31	109	103	163	264	670
	40.8%	30.5%	32.3%	37.1%	34.7%	
認同	40	226	204	260	471	1,201
	52.6%	63.3%	63.9%	59.1%	61.8%	
總計	76	357	319	440	762	1,954
平均值	3.68	3.76	3.81	3.8	3.82	3.8
標準差	0.98	0.88	0.84	0.84	0.84	0.85

$X^2=10.956$ ， $df=8$ ， $p>.05$ 。

表 11.2.1-5 受訪青年對“家庭背景”因素決定社會地位的認知

家庭背景	13-15 歲	16-18 歲	19-21 歲	22-24 歲	25-29 歲	總計
不認同	8	47	26	35	61	177
	10.5%	13.2%	8.2%	8.0%	8.0%	
一般	41	140	119	180	277	757
	53.9%	39.2%	37.3%	40.9%	36.4%	
認同	27	170	174	225	424	1,020
	35.5%	47.6%	54.5%	51.1%	55.6%	
總計	76	357	319	440	762	1,954
平均值	3.37	3.48	3.66	3.62	3.67	3.61
標準差	0.88	0.98	0.90	0.93	0.90	0.92

$X^2=22.672$ ， $df=8$ ， $p<.01$ 。

表 11.2.1-6 受訪青年對“社會貢獻”因素決定社會地位的認知

社會貢獻	13-15 歲	16-18 歲	19-21 歲	22-24 歲	25-29 歲	總計
不認同	2	24	28	25	55	134
	2.6%	6.7%	8.8%	5.7%	7.2%	
一般	33	121	135	164	299	752
	43.4%	33.9%	42.3%	37.3%	39.2%	
認同	41	212	156	251	408	1,068
	54.0%	59.4%	48.9%	57.1%	53.5%	
總計	76	357	319	440	762	1,954
平均值	3.76	3.71	3.56	3.73	3.67	3.67
標準差	0.91	0.89	0.93	0.89	0.90	0.89

$X^2=12.702$ ， $df=8$ ， $p>.05$ 。

表 11.2.1-7 至表 11.2.1-11 是關於受訪青年對決定個人社會地位因素的認同度之方差分析。結果顯示，不同身份的受訪青年對“經濟能力”，“職業地位”，“家庭背景”等因素的認同度上存在顯著性差異。大學生身份的受訪青年對以上因素決定社會地位的觀點更加認同，而中學生身份的受訪青年對此的認同度較低。不同年齡層的受訪青年對“家庭背景”因素的認知存在顯著性差異，認同度大致隨著年齡的上升而增加。不同性別的受訪青年在“社會貢獻”因素的認知上存在顯著性差異，女性更加認同社會貢獻對自身社會地位的影響。

表 11.2.1-7 受訪青年對“經濟能力”因素決定社會地位的認知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755	3.78	0.87		4.331 df=1,946
	女	1,193	3.78	0.82		
	總數	1,948	3.78	0.84		
年齡	13-15 歲	76	3.63	0.88	1.910 df=4, 1,943	
	16-18 歲	357	3.72	0.83		
	19-21 歲	319	3.87	0.84		
	22-24 歲	439	3.79	0.85		
	25-29 歲	757	3.78	0.83		
	總數	1,948	3.78	0.84		
身份	中學生	398	3.7	0.84	8.252*** df=2, 1,945	
	大學生	594	3.89	0.82		
	在職青年	956	3.75	0.85		
	總數	1,948	3.78	0.84		
輪班工作	要	294	3.77	0.90		8.702 df=846
	不要	554	3.77	0.82		
	總數	848	3.77	0.85		

*p<.05；**p<.01；***p<.001。

表 11.2.1-8 受訪青年對“教育程度”因素決定社會地位的認知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755	3.65	0.83		-2.032 df=1,946
	女	1,193	3.74	0.82		
	總數	1,948	3.71	0.87		
年齡	13-15 歲	76	3.71	0.86	1.131 df=4, 1,943	
	16-18 歲	357	3.78	0.78		
	19-21 歲	319	3.68	0.87		
	22-24 歲	439	3.71	0.85		
	25-29 歲	757	3.68	0.81		
	總數	1,948	3.71	0.83		
身份	中學生	398	3.76	0.80	2.17 df=2, 1,945	
	大學生	594	3.74	0.86		
	在職青年	956	3.67	0.81		
	總數	1,948	3.71	0.83		
輪班工作	要	294	3.66	0.85		4.599 df=846
	不要	554	3.69	0.80		
	總數	848	3.68	0.82		

*p<.05；**p<.01；***p<.001。

表 11.2.1-9 受訪青年對“職業地位”因素決定社會地位的認知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755	3.76	0.90		16.627 df=1,946
	女	1,193	3.82	0.82		
	總數	1,948	3.8	0.85		
年齡	13-15 歲	76	3.68	0.98	0.578 df=4, 1,943	
	16-18 歲	357	3.77	0.88		
	19-21 歲	319	3.81	0.84		
	22-24 歲	439	3.80	0.87		
	25-29 歲	757	3.82	0.82		
	總數	1,948	3.80	0.85		
身份	中學生	398	3.74	0.89	3.093* df=2, 1,945	
	大學生	594	3.87	0.87		
	在職青年	956	3.78	0.82		
	總數	1,948	3.8	0.85		
輪班工作	要	294	3.77	0.86		6.509 df=846
	不要	554	3.81	0.81		
	總數	848	3.8	0.83		

*p<.05；**p<.01；***p<.001。

表 11.2.1-10 受訪青年對“家庭背景”因素決定社會地位的認知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755	3.6	0.972 df=1,945	
	女	1,192	3.62		
	總數	1,947	3.61		
年齡	13-15 歲	76	3.37	4.083** df=4, 1,942	
	16-18 歲	356	3.48		
	19-21 歲	319	3.66		
	22-24 歲	439	3.62		
	25-29 歲	757	3.67		
	總數	1,947	3.61		
身份	中學生	397	3.41	13.445*** df=2, 1,944	
	大學生	594	3.71		
	在職青年	956	3.63		
	總數	1,947	3.61		
輪班工作	要	294	3.6	1.465 df=846	
	不要	554	3.68		
	總數	848	3.65		

*p<.05； **p<.01； ***p<.001。

表 11.2.1-11 受訪青年對“社會貢獻”因素決定社會地位的認知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755	3.61	2.919* df=1,945	
	女	1,192	3.71		
	總數	1,947	3.67		
年齡	13-15 歲	76	3.76	1.950 df=4, 1,942	
	16-18 歲	356	3.71		
	19-21 歲	319	3.56		
	22-24 歲	439	3.73		
	25-29 歲	757	3.67		
	總數	1,947	3.68		
身份	中學生	397	3.74	1.303 df=2, 1,944	
	大學生	594	3.68		
	在職青年	956	3.65		
	總數	1,947	3.67		
輪班工作	要	294	3.63	0.600 df=846	
	不要	554	3.68		
	總數	848	3.66		

*p<.05； **p<.01； ***p<.001。

11.2.2 青年對現今社會與父母輩時期社會差異的感知

表 11.2.2-1 顯示，在受訪青年對現今社會與父母輩時期社會差異的感知方面，整體評價較為正面。分別有 67.3%和 66.3%的受訪青年認同他們“有更多開拓國際視野的機會”和“有更多接受教育和培訓的機會”，此兩項平均值同以 3.89 分而居首；認同“有更多發揮個人潛能的機會”以及“有更多職業選擇的機會”的分別為 61.7%及 60.5%，平均值同為 3.76 分；另外，認同“所處的社會地位（如個人成就，職業等）有所提升”的有，58.5%，平均值為 3.72 分。

表 11.2.2-1 青年對現今社會與父母輩時期社會差異的感知

相比父母輩， 你認為現社會	不認同	一般	認同	總計	平均值	標準差
有更多發揮個人 潛能的機會	85	663	1,206	1,954	3.76	0.82
	4.3%	34.0%	61.7%	100.0%		
有更多開拓 國際視野的機會	65	575	1,314	1,954	3.89	0.82
	3.3%	29.4%	67.3%	100.0%		
有更多接受教育 和培訓的機會	64	595	1,295	1,954	3.89	0.83
	3.3%	30.4%	66.3%	100.0%		
有更多職業選擇 的機會	97	674	1,183	1,954	3.76	0.85
	5.0%	34.5%	60.5%	100.0%		
所處的社會地位 （如個人成就， 職業等）有所 提升	102	708	1,144	1,954	3.72	0.85
	5.2%	36.2%	58.5%	100.0%		

表 11.2.2-2 至 11.2.2-6 是關於受訪青年對現今社會與父母輩時期社會差異的感知方差分析。結果顯示，不同性別對“現今社會有更多開拓國際視野的機會”和“現今社會有更多接受教育和培訓的機會”的觀點感知有顯著差異，其中女性更為認同上述兩種觀點。在“現今社會有更多職業選擇的機會”方面，需要輪班工作與無需輪班工作的受訪青年存在顯著差異，後者對此更為認同。

表 11.2.2-2 受訪青年對“現今社會有更多發揮個人潛能的機會”的感知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755	3.74	0.85		6.911 df=1, 946
	女	1,193	3.78	0.70		
	總數	1,948	3.76	0.82		
年齡	13-15 歲	76	3.80	0.80	1.304 df=4, 1,943	
	16-18 歲	357	3.69	0.73		
	19-21 歲	319	3.77	0.87		
	22-24 歲	439	3.74	0.86		
	25-29 歲	757	3.80	0.81		
	總數	1,948	3.76	0.82		
身份	中學生	398	3.72	0.74	1.022 df=2, 1,945	
	大學生	594	3.79	0.86		
	在職青年	956	3.77	0.82		
	總數	1,948	3.76	0.82		
輪班工作	要	294	3.71	0.85		6.233 df=846
	不要	554	3.82	0.80		
	總數	848	3.78	0.82		

*p<.05 ; **p<.01 ; ***p<.001 。

表 11.2.2-3 受訪青年對“現今社會有更多開拓國際視野的機會”的感知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755	3.85	0.84		9.243* df=1,946
	女	1,193	3.92	0.81		
	總數	1,948	3.89	0.82		
年齡	13-15 歲	76	3.90	0.83	1.683 df=4, 1,943	
	16-18 歲	357	3.86	0.78		
	19-21 歲	319	3.88	0.89		
	22-24 歲	439	3.88	0.86		
	25-29 歲	757	3.92	0.79		
	總數	1,948	3.89	0.82		
身份	中學生	398	3.87	0.78	1.411 df=2, 1,945	
	大學生	594	3.94	0.87		
	在職青年	956	3.88	0.81		
	總數	1,948	3.89	0.82		
輪班工作	要	294	3.85	0.80		1.823 df=846
	不要	554	3.92	0.80		
	總數	848	3.90	0.80		

*p<.05 ; **p<.01 ; ***p<.001 。

表 11.2.2-4 受訪青年對“現今社會有更多接受教育和培訓的機會”的感知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755	3.83	0.84		9.243* df=1,946
	女	1,193	3.93	0.82		
	總數	1,948	3.89	0.83		
年齡	13-15 歲	76	3.84	0.86	0.228 df=4, 1,943	
	16-18 歲	357	3.89	0.76		
	19-21 歲	319	3.87	0.86		
	22-24 歲	439	3.88	0.87		
	25-29 歲	757	3.91	0.81		
	總數	1,948	3.89	0.83		
身份	中學生	398	3.89	0.77	0.263 df=2, 1,945	
	大學生	594	3.91	0.86		
	在職青年	956	3.88	0.83		
	總數	1,948	3.89	0.83		
輪班工作	要	294	3.81	0.84		1.823 df=846
	不要	554	3.94	0.80		
	總數	848	3.89	0.82		

*p<.05 ; **p<.01 ; ***p<.001 。

表 11.2.2-5 受訪青年對“現今社會有更多職業選擇的機會”的感知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755	3.73	0.87		10.607 df=1,945
	女	1,192	3.79	0.83		
	總數	1,947	3.76	0.85		
年齡	13-15 歲	76	3.78	0.89	0.961 df=4, 1,942	
	16-18 歲	356	3.73	0.80		
	19-21 歲	319	3.71	0.89		
	22-24 歲	439	3.76	0.86		
	25-29 歲	757	3.81	0.84		
	總數	1,947	3.76	0.85		
身份	中學生	397	3.74	0.80	0.158 df=2, 1,944	
	大學生	594	3.77	0.88		
	在職青年	956	3.77	0.85		
	總數	1,947	3.76	0.85		
輪班工作	要	294	3.70	0.87		3.639* df=846
	不要	554	3.82	0.83		
	總數	848	3.78	0.85		

*p<.05 ; **p<.01 ; ***p<.001 。

表 11.2.2-6 受訪青年對“所處的社會地位（如個人成就，職業等）有所提升”
的感知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755	3.70	0.88		7.963 df=1945
	女	1,192	3.74	0.83		
	總數	1,947	3.72	0.85		
年齡	13-15 歲	76	3.75	0.83	0.876 df=4, 1,942	
	16-18 歲	357	3.67	0.77		
	19-21 歲	319	3.71	0.88		
	22-24 歲	438	3.71	0.88		
	25-29 歲	757	3.76	0.85		
	總數	1,947	3.72	0.85		
身份	中學生	398	3.68	0.77	1.000 df=2, 1,944	
	大學生	593	3.72	0.893		
	在職青年	956	3.75	0.85		
	總數	1,947	3.72	0.85		
輪班工作	要	294	3.68	0.89		5.768 df=846
	不要	554	3.79	0.82		
	總數	848	3.75	0.84		

*p<.05；**p<.01；***p<.001。

11.2.3 青年認知中有助於提升自身社會地位的因素

表 11.2.3-1 顯示，在青年認知中有助於提升自身社會地位的因素中，“人脈關係”和“個人努力”兩個因素得到最多受訪青年認同，平均值分別是 4.04 分及 3.96 分。其次為“教育水平”和“收入水平”，平均值分別是 3.87 分和 3.84 分。對“政府政策”和“其他”因素的認同度相對較低。

表 11.2.3-1 青年認知中有助於提升自身社會地位的因素

青年對以下有助於提升自身社會地位的因素的認同度	不認同	一般	認同	總計	平均值	標準差
個人努力	89	487	1,378	1,954	3.96	0.88
	4.6%	24.9%	70.5%	100.0%		
教育水平	75	559	1,320	1,954	3.87	0.82
	3.8%	28.6%	67.6%	100.0%		
收入水平	67	643	1,244	1,954	3.84	0.83
	3.4%	32.9%	63.7%	100.0%		
人脈關係	58	508	1,388	1,954	4.04	0.86
	3.0%	26.0%	71.0%	100.0%		
政府政策	156	801	997	1,954	3.62	0.92
	8.0%	41.0%	51.0%	100.0%		
其他	78	671	365	1,114	3.32	0.79
	7.0%	60.2%	32.8%	100.0%		

表 11.2.3-2 至表 11.2.3-6 是關於青年認知中有助於提升自身社會地位的因素之方差分析。結果顯示，不同性別受訪青年對“教育水平”因素幫助提升自身社會地位的認知有顯著差異，女性更偏向於“教育水平”更能提高自身社會地位。不同年齡層對“個人努力”、“教育水平”和“政府政策”等三個因素影響自身社會地位的認知有顯著差異，13-15 歲受訪青年以及中學生身份對“個人努力”和“教育水平”能改變自身地位較為樂觀，而 22-24 歲受訪青年對“政府政策”因素可以提升社會地位更認同。在“人脈關係”方面，中學生身份較其他身份的受訪青年更為認可，而隨著身份的轉變，認可度逐漸降低。是否輪班工作亦對認知產生影響，當中，無需輪班工作的在職青年受訪青年對“教育水平”和“收入水平”對提升社會地位更為認可。

表 11.2.3-2 青年對“個人努力”因素幫助提升自身社會地位的認知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755	3.94	0.92		-0.809 df=1,946
	女	1193	3.98	0.85		
	總數	1,948	3.96	0.88		
年齡	13-15 歲	76	4.12	0.83	4.652** df=4, 1,943	
	16-18 歲	357	4.05	0.85		
	19-21 歲	319	3.99	0.94		
	22-24 歲	439	4.03	0.82		
	25-29 歲	757	3.86	0.89		
	總數	1,948	3.97	0.88		
身份	中學生	398	3.99	0.78	10.972*** df=2, 1,945	
	大學生	594	3.93	0.86		
	在職青年	956	3.79	0.80		
	總數	1,948	3.87	0.82		
輪班工作	要	294	3.72	0.83		-2.465 df=846
	不要	554	3.84	0.77		
	總數	848	3.8	0.80		

*p<.05 ; **p<.01 ; ***p<.001 。

表 11.2.3-3 青年對“教育水平”因素幫助提升自身社會地位的認知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755	3.81	0.86		20.334** df=1,946
	女	1,193	3.91	0.79		
	總數	1,948	3.87	0.82		
年齡	13-15 歲	76	3.99	0.82	4.189** df=4, 1,943	
	16-18 歲	357	3.99	0.78		
	19-21 歲	319	3.89	0.86		
	22-24 歲	439	3.90	0.80		
	25-29 歲	757	3.79	0.81		
	總數	1,948	3.87	0.82		
身份	中學生	398	3.99	0.78	10.972*** df=2, 1,945	
	大學生	594	3.93	0.86		
	在職青年	956	3.79	0.80		
	總數	1,948	3.87	0.82		
輪班工作	要	294	3.72	0.83		-2.063* df=846
	不要	554	3.84	0.77		
	總數	848	3.80	0.80		

*p<.05 ; **p<.01 ; ***p<.001 。

表 11.2.3-4 青年對“收入水平”因素幫助提升自身社會地位的認知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755	3.85	0.85		3.373 df=1,945
	女	1,192	3.84	0.81		
	總數	1,947	3.84	0.83		
年齡	13-15 歲	76	3.71	0.95	0.894 df=4, 1,942	
	16-18 歲	356	3.86	0.77		
	19-21 歲	319	3.81	0.94		
	22-24 歲	439	3.88	0.83		
	25-29 歲	757	3.84	0.78		
	總數	1,947	3.84	0.83		
身份	中學生	397	3.82	0.80	3.107* df=2, 1,944	
	大學生	594	3.91	0.90		
	在職青年	956	3.80	0.78		
	總數	1,947	3.84	0.83		
輪班工作	要	294	3.77	0.81		-2.063* df=846
	不要	554	3.84	0.77		
	總數	848	3.81	0.79		

*p<.05；**p<.01；***p<.001。

表 11.2.3-5 青年對“人脈關係”因素幫助提升自身社會地位的認知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755	4.04	0.88		0.096 df=1,946
	女	1,193	4.04	0.85		
	總數	1,948	4.04	0.86		
年齡	13-15 歲	76	4.08	0.88	1.042 df=4, 1,943	
	16-18 歲	357	4.10	0.80		
	19-21 歲	319	4.02	0.97		
	22-24 歲	439	4.06	0.86		
	25-29 歲	757	4.00	0.82		
	總數	1,948	4.04	0.86		
身份	中學生	398	4.12	0.80	4.714** df=2, 1,945	
	大學生	594	4.08	0.93		
	在職青年	956	3.98	0.83		
	總數	1,948	4.04	0.86		
輪班工作	要	294	3.93	0.83		-1.382 df=846
	不要	554	4.01	0.83		
	總數	848	3.99	0.83		

*p<.05；**p<.01；***p<.001。

表 11.2.3-6 青年對“政府政策”因素幫助提升自身社會地位的認知方差分析

變項		人數	平均值	標準差	F 比率	T 值
性別	男	755	3.60	0.97		0.096 df=1,943
	女	1,190	3.62	0.89		
	總數	1,945	3.62	0.92		
年齡	13-15 歲	76	3.55	0.84	2.628* df=1, 1,940	
	16-18 歲	355	3.60	0.88		
	19-21 歲	319	3.54	1.03		
	22-24 歲	438	3.74	0.91		
	25-29 歲	757	3.59	0.90		
	總數	1,945	3.62	0.92		
身份	中學生	396	3.57	0.86	1.521 df=2, 1,942	
	大學生	593	3.67	1.03		
	在職青年	956	3.60	0.87		
	總數	1,945	3.62	0.92		
輪班工作	要	294	3.60	0.90		-0, 554 df=846
	不要	554	3.64	0.87		
	總數	848	3.63	0.88		

*p<.05 ; **p<.01 ; ***p<.001 。

第十二章 總結及建議、調查限制

12.1 總結及建議

12.1.1 身心健康

人際關係、生活壓力和抗逆力對青年的身心健康，尤其是精神健康方面有直接影響。本次調查發現受訪青年對人際關係的整體評價較好，尤其是對伴侶（4.17分）、朋友（4.13分）、子女（4.08分）和母親（4.03分）的關係評價最高，結果與2018年的調查一致。當中，又以13至15歲的受訪青年對身邊人際關係的自我評價相對較高，需要輪班工作的受訪青年給出的評價相對較低。

受訪青年整體平均生活壓力程度為3.14分，與2018年調查結果一樣，屬於中等水平。而無論是中學生抑或是大學生和在職青年，家庭壓力同樣成為其前三項主要壓力來源之一，至於其他主要壓力來源則隨著身份轉變而有所不同，分別有學業、經濟、朋輩和工作等，而朋輩在中學生及在職青年中都位列第三大壓力來源。另一方面，受訪青年的整體平均生活快樂程度為3.64分，平均生活滿意程度為3.50分，兩者均較2018年調查結果的3.40分及3.32分上升。反映本澳青年在生活上都持續有較正面的快樂和滿意程度。當中以13至15歲年齡層受訪青年的生活快樂程度最高，有3.83分。

至於抗逆力方面，有39.9%受訪青年表示遇到困難或挫折時會“積極尋求解決方法”，有39.0%受訪青年會在“事情即使看起來毫無希望的時候也不放棄”，有54.5%的受訪青年“相信困難是可以解決的”。反映本澳青年面對困難時仍能保持良好和正面心態。

另一方面，有72.6%的受訪者平均每天睡眠時間（不包括午睡）達到7小時及以上，而總體平均睡眠時間為7.26小時，基本達到美國睡眠基金會推薦可接受睡眠時間的6至7小時（14至17歲為7小時、18至25歲以及26至64歲均為6小時）。然而，在所有受訪者當中，以16至18歲年齡層的受訪青年的平均睡眠時間最少，只有6.91小時，存在輕微睡眠不足的情況，其他年齡層的受訪青年平均睡眠時間均達到7小時以上。另一方面，受訪青年整體平均睡眠質量

評價為 3.20 分，雖較 2018 年調查結果的 3.06 分略為上升，但仍屬一般水平，由此可見，本澳青年睡眠時間基本達標，但睡眠質量仍有改善空間。

有 29.4% 受訪青年表示過去一個月曾飲用酒精飲料，當中男性佔 39.1%，高於女性的 23.2%。每周飲用酒精飲料的平均次數為 1.72 次，略高於 2018 年調查結果的 1.69 次。然而，值得注意的是，54.1% 的受訪青年首次飲用酒精飲料的年齡低於 18 歲。

建議：

調查結果顯示，本澳青年平均睡眠時間基本達到美國睡眠基金會推薦的可接受的基本睡眠時間，但睡眠質量仍有提升空間。因此，建議學校和家長多鼓勵青年養成良好的作息習慣。另一方面，由於來自家庭的壓力是受訪青年主要壓力來源之一，故強化有助家庭成員彼此之間交流和溝通的親職教育，幫助家庭成員及時發現問題，以及早改善其壓力和負面情緒。此外，政府亦應多關注學生的身心健康發展，推出多元評核，以及加強跨部門合作，共同進行積極預防、教育和開展多方位的支援工作。而學校應多關注中學生的功課負擔及其心理健康。至於在職青年方面，考慮到“經濟”及“工作”是其主要壓力來源之一，鑑於預料澳門就業市場在未來的一段時間內將繼續受到新冠肺炎疫情的衝擊，因此，建議政府向在職青年提供更多生涯規劃以及就業方面的支援，協助舒緩壓力。對於逾半數受訪青年在 18 歲前已接觸含酒精類飲料，建議社會、學校及家長應灌輸正確的觀念，讓青年了解飲用酒精飲料對身體的禍害。

12.1.2 教育與培訓

有 71.1% 的受訪青年表示在疫情發生前一年內曾離澳，當中男性佔 86.9%，女性佔 77.3%，比例顯著高於在職青年的 65.2%。受訪青年離澳到訪其他國家或地區的目的以旅遊觀光、生活體驗及交流考察為主。到訪的主要國家或地區，依次以內地（粵港澳大灣區除外）、台灣地區、香港地區、粵港澳大灣區城市（港澳地區除外），以及東南亞地區為主，分別佔 45.2%、42.9%、37.4%、37.0% 及 31.4%，前往歐美的則有 16.1%。至於到訪其他國家或地區的意義，超

過六成的受訪青年同意可以加深對當地歷史文化、社會發展、人民生活等方面的認識，同時亦可拓寬視野。

建議：

由於 2020 年受新冠肺炎疫情影響，過去一年，除內地與本澳之間能保持往來外，本澳對外交流幾乎停頓，由於相信未來一段時間，本澳青年離澳到訪的目的地仍以大中華為主，因此，建議政府及學校應藉此積極開展並鼓勵青年多到訪內地，從而增加青年對國情的認識和了解。

12.1.3 勞動力與就業

就業方面，調查結果顯示，有 47.8% 在職青年是從事酒店餐飲業和批發零售業，有 11.3% 從事博彩業。有 34.4% 的在職青年需要輪班工作。在職青年所從事的行業分佈與澳門整體經濟結構高度相似。受訪在職青年中，有 93.0% 為僱員，與首份工作的職位為僱員的比例一致。

語言技能方面，有 97.2% 受訪青年掌握／會說廣州話，其次是普通話和英文，分別有 93.9% 和 78.6%，而會說葡文的有 9.7%。至於受訪青年最想增強的語言能力是英文（有 82.3%），其他依次為普通話（有 25.5%）、葡文（有 19.4%）及廣州話（有 7.9%）。

創業意願及環境方面，受訪青年的平均創業意願為 3.07 分，較 2018 年的 2.93 分略有上升。對創業環境的評分為 2.90 分，評價略低於 3 分，此與澳門創業活動研究 2019 報告中“創新環境指數”較低的結果相吻合。另一方面，調查結果發現創業青年的抗逆力較強，當創業受訪青年面對毫無希望的事情時，與非創業受訪青年相比，不放棄的態度更為堅決，也更相信困難是可以解決，反映創業青年在面對和處理困境的心態更為積極樂觀。

建議：

語言技能方面，目前絕大部分受訪青年具備廣州話、普通話及英文的溝通能力，但掌握葡文的卻不足一成。澳門作為溝通葡語系國家與內地之間的橋樑，未來需要進一步加強本澳葡語專業人才的培養。

數據同時反映，受訪青年對澳門創業環境的評價偏低，建議政府相關部門、教育機構應提供更多元化的課程或培訓，尤其是提升青年對現時創業環境的了解。另一方面，為了讓青年把握粵港澳大灣區發展機遇，本澳的創新創業環境亦有待完善。

12.1.4 文娛康體活動

受訪青年過去一星期平均每天用在閱讀書籍的時間最多，為 1.74 小時；其次為閱讀報章，為 1.06 小時。至於閱讀方式，主要以手機為主，有 81.2%；通過電腦和實體刊物閱讀的比例相約，分別有 35.2%和 34.2%；透過平板電腦閱讀的比例則有 27.5%。與 2018 年調查結果相比，受訪青年通過以手機及平板電腦閱讀的比例分別上升了 10.9%和 8.6%，反映了青年的閱讀方式很大程度已傾向電子化。

網絡使用方面，受訪青年過去一星期平均每天上網時間用在社交網站的最多，為 2.49 小時，較 2018 年調查結果上升 0.33 小時；其次是用於輔助工作或學習（不包括網上上課），為 2.46 小時，較 2018 年調查結果上升 0.03 小時。

至於對媒體的信任度，最多受訪青年（有 45.8%）認為電視是本澳可信程度最高的本澳媒體，其次為報章（有 40.7%）。另一方面，最多受訪青年（有 37.0%）認為是“維基百科”（Wikipedia）是最可信的網上媒介。

體育活動參與方面，有 81.0%受訪青年過去一年有參加體育鍛鍊，當中，有 40.0%平均一星期進行 1 至 2 次鍛鍊，23.4%平均一星期進行 3 至 4 次鍛鍊。受訪青年鍛鍊的時數以 1 至 2 小時最多，有 40.3%；其次是 30 分鐘至 1 小時，有 39.2%。

至於受訪青年在疫情發生前一年內所參加的文化活動中，以參觀展覽及參加演唱會/音樂會/演奏會/Band show 等文化活動的較多，分別有 37.3%和 37.1%。

建議：

由於受訪青年上網用於瀏覽社交網站，以及用於輔助工作或學習的平均時間（不包括網上上課）有上升趨勢，而青年的閱讀方式日漸電子化，導致使用電子產品的平均時間有所上升。因此，學校及教育部門應持續倡導多元化閱讀

並引導學生養成閱讀習慣，同時，建議政府通過資源整合，順應青年閱讀習慣，為青年提供更多閱讀的資源，如將電子圖書館與公共圖書館更緊密地整合起來，讓青年可快速搜尋感興趣閱讀興趣的書籍文章，持續以多元化的形式增進青年的閱讀興趣。另一方面，亦建議加強青年的網絡素養。

12.1.5 公民義務與社會參與

對於澳門社會狀況方面，調查結果顯示，受訪青年對治安、教育、就業/就業前景的滿意度較高，分別有 3.8 分、3.59 分及 3.32 分；經濟多元化、住屋及交通的滿意度較低，分別為 2.81 分、2.63 分及 2.50 分。而對政府整體管理狀況的評價為 3.15 分。從受訪青年來看，以 13 至 15 歲組別對各社會狀況的滿意度最高（3.64 分），而大學生身份的滿意度最低（3 分）。

本澳青年的社會參與方面，有 38.9% 受訪青年疫情發生前一年內曾參與社會活動，當中，以參與“公益活動”最多，有 84.9%；其次，通過不同渠道“對政府政策措施／社會議題發表意見”的則有 15.7%。另外，有 26.4% 受訪者在疫情發生前一年內曾參與義務工作，當中，最常參與的義務工作是“探訪”（有 41.6%）；其次是“賣旗”（有 41.4%），以及“推行學校/社區活動”（有 36.1%）。

另一方面，有 27.6% 受訪青年表示疫情發生前一年內曾對青年相關政策表達意見，較 2018 年調查結果的 12.5% 明顯上升。而有 75.7% 受訪青年表示其發表意見的途徑集中於“只與親朋私下討論”，38.0% 則通過“於網絡平台討論區表達”，而選擇向社會團體、政府部門及社會服務機構表達的分別有 13.5%、13.3% 和 12.2%。

關於環境保護方面，受訪青年對特區政府推動環保工作滿意度的整體評價為 3 分，較 2018 年度的 2.53 分有所上升。逾半數的受訪青年認同澳門現時較重要的環保工作是“資源回收”（有 59.9%）、“垃圾分類”（有 59.0%）、“宣傳教育”（有 56.5%）及“環保政策”（有 52.3%）。而最受關注的首五項環境問題依次為空氣質量（有 66.9%）、噪音水平（有 42.1%）、垃圾回收（有 40.8%）、廢棄物處理（有 37.1%）及光污染（有 35.0%）。至於受訪青年願意為保育環境所作的付出，首五項依次為“自備購物袋”（有 73.6%）、“自備水樽”（有

61.8%)、「節約用電」(有 57.0%)、「不浪費食物」(有 53.1%)及節約用水(有 52.6%)。

建議：

在鼓勵澳門青年參與社會活動和義務工作方面，建議政府、教育界和社會機構未來進一步推動青年參與社會各項活動，提升其社會責任感及承擔意識，使青年的生活更充實、更有意義。

12.1.6 價值觀

“教育價值觀”方面，在受訪青年當中，逾九成受訪青年偏向認同“學校的教育對個人成長有幫助”(有 92.9%)、「整體澳門人的知識水平正在不斷提升”(有 92.0%)、「學歷會影響一個人的前途”(有 92.7%)、「政府投放的教育資源有助於鼓勵個人增長知識水平”(有 95.0%)。調查結果反映本澳青年對教育的重視程度以及對澳門政府在教育方面投入的肯定。

在“就業價值觀”方面，有 90.5%受訪青年偏向認同“當選擇工作時，第一個考慮因素是薪酬”，較 2018 年調查結果上升 6.0%；與此同時，分別有 85.3%和 80.1%受訪青年偏向認同“你清楚自己現時／將來的職業取向”及“本澳就業市場充滿機會”，較 2018 年調查結果分別上升 2.4%和 12.0%，反映本澳青年雖然普遍仍注重工作的薪酬待遇，但其就業價值觀正逐漸轉變，並較過往更清楚地認識自己未來職業發展方向，同時，亦反映受訪青年對本澳未來的發展較有信心。

“婚姻與性價值觀”方面，本澳青年較為接受“婚前性行為”和“婚前同居”，表示不同意的分別僅有 22.3%和 16.0%。對於“一夜情”及“同時多個性伴侶”的行為，本澳青年不接受比例分別高達 55.3%和 68.1%。由此可見，雖然本澳青年的性觀念相對開放，但是依然擁有較高的道德認知。另一方面，本澳青年對同性戀的包容度也較高，有 92.3%的受訪青年偏向不反對同性戀。在兩性平等程度的感知方面，有 59.9%的受訪青年表示本澳男女地位較為平等，認為男性較強及很強的有 29.9%，多於認為女性較強及很強的觀點。

“人生價值觀”方面，在受訪青年中，有 93.7% 偏向認同“人生有目標才會有成就”；有 90.2% 偏向認同“生命充滿盼望”；有 86.3% 偏向認同“在學業/事業上，你有明確的目標”；有 92.5% 偏向認同“人應該活到老，學到老”；另有 76.7% 偏向認同“你滿意目前自己的成就”。通過上述題目的結果，反映大部分受訪青年對人生設有目標，並充滿熱誠期盼和追求。

“家庭價值觀”和“青年與父母價值觀比較”方面，在受訪青年中，有 96.3% 偏向認同“子女應該要尊敬父母”；有 94.8% 偏向認同“子女有責任供養及照顧父母”；有 93.3% 偏向認同“家庭比任何東西重要”；有 88.9% 偏向認同“結婚後男女性都應該以家庭為重”；有 88.3% 偏向認同“做重大決定時都會與父母商量”。通過上述的正向結果可以看到本澳青年對家庭觀念的重視。至於與父母價值觀比較，青年在“家庭觀念方面”、“教育觀念方面”及“人生觀念方面”的價值觀相近程度較高。

在“社會價值觀”方面，受訪青年普遍對澳門社會整體發展與穩定表示認同和肯定，當中，有 83.5% 偏向認同“疫情發生前一年內澳門整體發展狀況良好”；有 85.6% 偏向認同“澳門正朝著可持續穩定發展的方向前進”；有 87.3% 偏向認同“未來會選擇留在澳門工作/創業”。在“家國情懷價值觀”方面，愛國愛澳一直是澳門社會的核心價值觀，調查結果顯示，逾九成受訪青年偏向認同“澳門作為以中華文化為主流的地方，傳承和發揚中華傳統對社會有正面影響”（有 90.2%）、“國家的綜合國力（包括外交，國防，經濟，科技等）正不斷提高”（有 91.7%）及“每個國家的國民都應該尊重自己國家的國旗和國歌”（有 92.6%）。反映本澳青年的國家認同感較強，並擁有繼續深入了解國家發展的意願。當中又以 13 至 15 歲年齡層的受訪青年對國家認同度最高，平均值為 3.90 分；其次是 16 至 18 歲及 25 至 29 歲年齡層的受訪青年，平均值分別是 3.64 分及 3.58 分。一定程度上反映了特區政府在愛國愛澳教育工作上的成效，尤其在處於非高等教育階段的青年成效更為顯著。

“宗教價值觀”方面，在受訪青年當中，有 91.3% 偏向認同“有宗教信仰不是迷信的表現”；有 92.3% 偏向認同“宗教信仰能作心靈寄託”；有 91.2% 偏向認同“宗教信仰是導人向善的”。調查結果反映本澳青年普遍對宗教信仰予以正面的評價。

“金錢價值觀”方面，在受訪青年當中，雖然有 84.8% 偏向認同“錢可以買到快樂”，平均值為 3.44 分，但有 93.5% 偏向認同“為錢去觸犯法律是愚蠢的”，平均值為 4.09 分，另有 76.4% 偏向認同“金錢不是萬能的”，平均值 3.23 分。由此反映，受訪青年雖認同金錢在生活中的重要性，但並沒有過分追求金錢，依然保持一定原則，普遍對金錢有正確的觀念。

建議：

本澳青年的整體價值觀積極及正面，對待國家、社會、精神和物質的態度和看法均體現良好的認知及道德水平。但基於現實，青年普遍對待金錢和就業的看法比較務實，並會結合實際情況進行選擇。建議政府、家庭、學校和社團組織應繼續引導青年建立正確的金錢和就業價值觀，並透過大力弘揚優秀青年個人事蹟來引起更多青年的共鳴，從而引導他們精神層面的成長。

12.1.7 消費與生活質量

收入方面，中學生、大學生及在職青年的收入中位數分別是 700 元（澳門元，下同）、2,000 元及 18,000 元。此外，有 21.0% 受訪青年有兼職，當中，13.6% 是中學生，68.9% 是大學生，17.5% 是在職青年。兼職收入中位數為 1,000 元。

開支方面，最多受訪青年選擇的首三項支開依次是“飲食”（有 76.8%）、“娛樂消遣”（有 59.1%）及服飾支出（有 44.6%）。此外，有 41.4% 的大學生及在職青年要承擔部分家庭開支，當中，住屋費用及父母子女開支佔相當比重。另有 59.9% 受訪青年已經養成儲蓄或投資的習慣，有 25.2% 將儲蓄或投資列為主要開支之一。

至於儲蓄或投資方面，59.9% 受訪青年有儲蓄或投資習慣。當中有 81.1% 受訪青年平均每月儲蓄或投資在 6,000 元及以下，6.1% 在 6,001 至 8,000 元，12.9% 在 8,000 元以上。

居住狀況方面，有 61.6% 受訪青年居住於購買的私人樓宇，遠高於現時租用私人樓宇的受訪青年（有 20.2%），居住於經濟房屋的則 9.3%。另一方面，

居住人數（不含受訪青年本人）平均為 2.7 人，中位數為 3 人，符合正常家庭人口數量結構。另有 53.0% 的受訪者須分擔日常家務。

建議：

調查結果顯示，無論是受訪的在職青年、大學生及中學生，在過去六個月，其選擇的首三位開支依次是“飲食”、“娛樂消遣”和“衣服”。與此同時，雖然受訪青年於 2019 年的收入有所上升，但與 2018 年的調查結果變化不大。由於新冠肺炎疫情給本澳經濟民生帶來重大的衝擊，尤其是勞動力就業和收入方面，故未來應加強對青年有關金錢管理的宣傳和教育，幫助青年樹立正確的理財觀念，提高其對突發事件的風險承受能力。另一方面，社會各界亦應勉勵青年要因應現實的環境情況，適當調整心態，對工作薪酬待遇須有合理期望。

12.1.8 社會環境與青年發展

在“博彩業發展與青年成長”方面，有 16.0% 受訪青年在過去一年曾經賭博，當中以男性、22-24 歲、大學生身份的受訪青年參與賭博較多。值得注意的是，有 28.2% 在 21 歲及以下的受訪青年在期間亦曾經賭博。

至於青年向上發展方面，逾半數受訪青年均認同“經濟能力”（有 62.8%）、“職業地位”（有 61.5%）、“教育程度”（有 58.7%）、“社會貢獻”（有 54.7%）及“家庭背景”（有 52.2%）是決定個人社會地位的因素。當中又以“職業地位”和“經濟能力”兩個因素影響的認同度最高，平均值分別為 3.80 分和 3.78 分。

對於有助於提升自身社會地位的因素之認知，亦有逾半數受訪青年認同，“人脈關係”（有 71.0%）、“個人努力”（有 70.5%）、“教育水平”（有 67.6%）、“收入水平”（有 63.7%）及“政府政策”（有 51.0%）有助提升自身社會地位的因素。此外，分別有 67.3% 和 66.3% 的受訪青年認為自己相對於父母輩“有更多開拓國際視野的機會”和“有更多接受教育和培訓的機會”。

建議：

政府部門、博彩企業和學校需要加強對青年的負責任博彩教育，對博彩活動有正確的認識。另一方面，由於大部分青年認為“經濟能力”和“職業地位”是決定社會地位的兩大主要因素，因此政府和社會應加大對青年宣傳教育，鼓勵青年通過服務社會來創造自我價值，同時亦應營造對社會有突出貢獻的個人及團體予以重視及尊重的社會氛圍，從而鼓勵青年更多地服務和貢獻社會，提升個人的責任意識，此亦是增進青年向上發展的途徑之一。